

特别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TONGHUA SHUANGLONG CHEMICAL CO.,LTD.

（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1,30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0年8月11日
发行后总股本：	5,200万股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20.48元/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本公司股东黄克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卢忠奎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卢忠奎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本公司股东贾元龙、白英杰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十二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本公司其他13名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通化金马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p> <p>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p>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0年7月22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1、公司业务和资产规模扩张引致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和资产规模等呈现快速增长态势：2007 年至今，公司高分散白炭黑生产能力从 8,000 吨提高至 16,000 吨；公司总资产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5,524.95 万元上升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 11,690.39 万元；净资产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4,519.78 万元上升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 9,600.66 万元；营业收入从 2007 年度的 5,178.41 万元上升至 2009 年的 7,858.35 万元。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和资产规模的扩张，公司管理层在新产品研发、市场开拓、企业管理方面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公司目前规模仍然较小，抗风险能力不强。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生产能力、业务规模、资产规模、员工数量等方面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这给公司的管理将提出新的要求。

如果发行人的管理层素质、管理能力不能适应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影响未来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2、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9,128,572 股，持股比例为 49.05%；卢忠奎先生的妻子黄克凤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3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3.33%，二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52.38% 的股份。本次发行后，前述二人仍持有本公司 39.29% 的股份。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可能会导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从而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害。

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3,900 万股，本次发行 1,3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5,200万股，上述股份均为流通股。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东黄克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卢忠奎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卢忠奎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东贾元龙、白英杰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十二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其他13名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通化金马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0,033,061.89元。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本次发行后，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10
第二节 概 览	13
一、发行人简介	13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15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15
四、本次发行情况	17
五、募集资金运用	17
六、核心竞争优势	1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22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3
四、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25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6
一、公司业务和资产规模扩张引致的风险	26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6
三、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27
四、行业竞争风险	27
五、应收账款发生坏帐风险	27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28
七、资产抵押的风险	28
八、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28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风险	29
十、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29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30
十二、技术开发可能滞后的风险	30
十三、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3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2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32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5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组织结构和职能部门	36
四、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40
五、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40
六、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49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52
八、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52
九、发行人主要股东承诺情况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55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56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56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56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67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74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85
六、发行人技术情况	89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94
一、同业竞争	94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95
三、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101
四、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0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104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104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07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07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及兼职情况 108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09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签定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109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09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1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1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1
- 二、发行人近三年内有关情况的声明 121
- 三、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121
- 四、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121
- 五、对外投资与担保情况 121
- 六、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123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25

- 一、发行人的财务报表 125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31
- 三、审计意见 131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1
- 五、税项 152

六、分部信息	153
七、发行人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54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59
九、发行人盈利预测报告披露情况	160
十、发行人资产评估情况	160
十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61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163
十三、盈利能力分析	183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204
十五、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207
十六、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8
十七、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股利分配情况	208
十八、滚存利润的共享安排	209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210
一、募集资金运用	21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	211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况	215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227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新增产能销售的可行性	228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29
七、公司对募投项目达产后可能面临的产能过剩风险所采取的措施	230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232
一、发行人发展规划（2010年-2012年）	232
二、发行人发展目标（2010年-2012年）	232
三、实现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232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及在增强成长性和自主创新方面的影响	234
五、实现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以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	235

六、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36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237
一、重大商务合同	237
二、对外担保情况	238
三、诉讼或仲裁事项	238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240
第十五节 附件	246
一、附件内容	246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246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意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双龙化工、股份公司	指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双龙有限	指	双龙化工前身—通化市双龙化工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
双龙集团、双龙洗煤	指	通化双龙洗煤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双龙建材	指	通化双龙集团建材有限公司，为双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双龙物业	指	通化双龙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双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双龙房地产	指	通化双龙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双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长春农商行	指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双龙集团的参股公司
通化金马	指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马洗煤	指	通化金马洗煤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1,300万股A股的行为
A股	指	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

		币1.00元，须以人民币认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近三年又一期、报告期	指	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
白炭黑	指	白炭黑，学名二氧化硅，由于它的化学惰性及对化学制剂的稳定性和可明显地提高橡胶产品的力学性能，如拉伸强度高、耐磨、抗老化、抗撕裂等特性，作为一种化工填充料，广泛用于橡胶制品、涂料、牙膏、农药、农膜、塑料、油墨、食品、饲料等多领域
沉淀法白炭黑	指	采用硅酸钠（俗称水玻璃、泡花碱）和酸（主要是硫酸）反应，反应时在液相-固相中进行的，二氧化硅被沉淀析出
气相法白炭黑	指	采用四氯化硅、氢气、氧气通过燃烧生产出来的，反应时在气相-固相中进行，气相法白炭黑相对于沉淀法白炭黑具有生产工艺复杂、纯度高、价格昂贵、投资大的特点
高分散白炭黑	指	高分散白炭黑是沉淀法特种白炭黑中的一种，国际上把这种白炭黑称为第二代白炭黑，用HDS表示，它是一种具有高分散性、且粉尘小的白炭黑，适用于做硅橡胶、涂料、绿色轮胎等。也有人把易分散（EDS）白炭黑也列于高分散白炭黑中，属于HDS的替代产品
TMG型	指	本公司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中的一个型号，主要用于出口硅橡胶混炼胶做填充补强剂
T150型	指	本公司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中的一个型号，主要用于内销硅橡胶混炼胶做填充补强剂

TM 型	指	本公司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中的一个型号，主要用于透明、彩色橡胶制品做填充补强剂
消光剂系列（包括 T220、T230、T240、T250、T260、T290、T230-L、T240-L、T260-L 等型号）	指	本公司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中的型号，俗称消光剂，主要用于高档涂料、油墨、彩喷纸和相纸等，使其表面产生预期粗糙度、明显降低其表面光泽的一类助剂
GF200 型	指	本公司研发的高分散白炭黑中的一个型号，主要用于子午线轮胎、绿色轮胎做填充补强剂
特 36-5 型/36-5 型	指	本公司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中的型号，主要用于军工、航天工程为密封件和减震装置配套
绿色轮胎	指	优质轮胎应具备良好的耐磨性、抗湿滑性和低滚动阻力。普通轮胎的胎面全部加炭黑补强，炭黑耐磨性好、抗湿滑性差、滚动阻力大。采用炭黑和高分散白炭黑混合配方，就可以制造优质的绿色轮胎，起到安全省油、减排、延长使用寿命的作用。绿色轮胎的滚动阻力比炭黑轮胎降低约 30%，节油约 7%，既节能又环保，又被成为“生态学轮胎”，该类轮胎在欧美已被广泛使用
HTV 硅橡胶	指	高温硫化硅橡胶，又称高温混炼硅橡胶，由生胶、结构控制剂、补强填料（主要是高细度的气相法及沉淀法白炭黑）、增量填料及添加剂配成，产品特性表现为：卓越的耐高、低温性；优异的耐臭氧老化、耐氧老化、耐光老化和耐候老化性能；优良的电绝缘性能
BET 比表面积	指	采用氮吸附法测得物质总表面积，单位： m^2/g
SGS	指	Societe Generale de Surveillance S.A. 的简称，译为“通用公证行”。是一家总部设于瑞士日内瓦的从事检验、测试、质量保证与认证的知名国际机构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ONGHUA SHUANGLONG CHEMICAL CO., LTD.

注册资本：3,9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卢忠奎

成立日期：2000 年 1 月 27 日

公司住所：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

互联网网址：<http://www.thslhg.com>

企业邮箱：shuanglong@thslhg.com

经营范围：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生产、制造、销售；进出口贸易。

本公司的前身为通化市双龙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 月 27 日。2005 年 1 月通化市双龙化工有限公司更名为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25 日，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并在吉林省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20503000000331。

（二）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高分散白炭黑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白炭黑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唯一一家定点生产国防化工用沉淀法白炭黑的企业。公司生产的 HTV 硅橡胶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产品和高档涂料用系列高分散白

炭黑（消光剂）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的排名分别为第一位和第二位。公司始终坚持“立足高新技术，提供一流产品，诚信守约，携手双赢”的发展战略，不断开发技术领先的新产品，不断完善产品的质量管理体系，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雪珠牌”白炭黑行销全国 29 个省、市、自治区，其中 TM 型白炭黑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特 36—5 型/36—5 型白炭黑被用于神舟系列载人飞船、军工产品的研制；TMG 型白炭黑用于出口 HTV 硅橡胶做为填充补强剂，曾获吉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白炭黑是以地球上储量丰富的硅砂作为主要原料生产出来的一种功能性材料，其补强性能可与炭黑相媲美，应用范围广阔。由于硅砂储备丰富且白炭黑生产方式与以石油、天然气等为原料的炭黑相比大幅降低了能耗、提高了投入产出率，因而白炭黑的市场需求增长迅速。多年来，本公司通过不断地实施技术更新和生产线改造，把握了高分散白炭黑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市场机遇，公司高分散白炭黑产能从设立之初的不足 1,000 吨提高至 16,000 吨，并成功研制推出了 TMG 型高分散白炭黑、T150 型高分散白炭黑、消光剂系列高分散白炭黑产品（包括 T220、T230、T240、T250、T260、T290、T230-L、T240-L、T260-L 等型号）等，其中消光剂系列高分散白炭黑用以替代同类进口产品用于高档涂料、油墨、彩喷纸和相纸等，产品品质经中国化工建设总公司常州涂料化工研究院检测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公司现已成功研制出用于生产“绿色轮胎”的 GF 系列高分散白炭黑产品，产品品质经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检测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该产品为公司把握“绿色轮胎”在国内逐步推广给高分散白炭黑生产企业带来的机遇、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本公司秉承“企业的生命在产品，产品的生命在于创新”的研发理念，不断完善创新体制，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优化各项工艺参数，实现产品结构升级。目前，公司所有产品生产技术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拥有一项“三级风送白炭黑粉碎系统”实用新型专利，一项发明专利“大孔容凝胶法二氧化硅消光剂的制备方法”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取得《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另有四项发明专利申请已被受理，并已进入实审阶段。

（三）荣誉资质

公司是吉林省 2008 年首批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并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雪珠牌”白炭黑为吉林省“名牌产品”、“吉林省用户满意产品”。公司曾荣获“吉林省优秀企业”、“吉林省最具成长性小型企业 50 强”、“2008 年度省优秀民营企业”、“吉林省守合同重信用单位”、“全国白炭黑质量过硬放心品牌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

公司是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全国橡胶与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炭黑分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于 2008 年参与了国家化工行业标准《橡胶配合剂沉淀水合二氧化硅》和国家标准《橡胶配合剂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比表面积测定 CTAB 法》的起草。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卢忠奎先生，卢忠奎先生除持有本公司 49.05%的股份外，还持有双龙集团 82.5%的股权和双龙房地产 30%的股权。双龙集团持有双龙建材 98%的股权、双龙物业 70%的股权、双龙房地产 60%的股权、长春农商行 6.67%的股权。

关于卢忠奎先生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双龙化工最近三年又一期的《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0]第2341号），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44,876,646.42	55,091,316.72	41,897,055.29	32,174,004.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027,213.67	50,293,149.38	34,650,956.68	23,075,504.61
资产总计	116,903,860.09	105,384,466.10	76,548,011.97	55,249,509.35
流动负债	5,897,242.41	8,316,371.30	9,389,137.32	6,451,742.68
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15,000,000.00	8,600,000.00	3,600,000.00
负债合计	20,897,242.41	23,316,371.30	17,989,137.32	10,051,742.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6,006,617.68	82,068,094.80	58,558,874.65	45,197,766.67
------------	---------------	---------------	---------------	---------------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52,892,732.72	78,583,548.18	61,591,880.03	51,784,098.23
营业利润	15,398,262.21	23,382,269.65	15,955,438.29	16,978,367.88
利润总额	16,398,262.21	27,384,643.53	16,023,438.29	16,978,517.88
净利润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026.98	16,643,439.99	6,662,017.56	13,497,80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1,769.50	-16,045,966.80	-14,568,636.52	-10,169,34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100.00	8,900,325.31	4,880,302.27	11,1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8,842.52	9,497,798.50	-3,026,316.69	14,428,462.38

(四)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0年6月30日/2010年1-6月	2009年12月31日/2009年度	2008年12月31日/2008年度	2007年12月31日/2007年度
流动比率	7.61	6.62	4.46	4.99
速动比率	6.39	5.60	3.56	4.45
资产负债率(%)	17.88	22.13	23.50	18.1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97	5.44	5.14	5.74
存货周转率(次)	3.16	4.22	5.10	6.1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34.77	2,999.12	1,901.26	1,969.1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93.85	2,350.92	1,336.11	1,05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8.85	2,004.08	1,330.33	1,004.09
利息保障倍数（倍）	22.25	24.90	133.87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43	0.17	0.3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41	0.24	-0.08	0.37
每股净资产（元/股）	2.46	2.10	1.50	1.1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04	0.01	0.03	0.06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人民币
拟发行股数	1,300万股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20.48 元/股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承销团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运用

本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审批情况	预计投资额（万元）
----	------	--------	-----------

1	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	通市发改工字 [2009]308号	12,040.23
2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11,306.97

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后的不足部分，公司拟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募集资金运用”。

六、核心竞争优势

本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白炭黑的企业之一，长期致力于高分散白炭黑的研发、产业化和核心技术能力的构建，在自主创新、工艺技术、管理团队、企业文化、销售服务、产品等方面建立起了自身的优势。

（一）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的高分散白炭黑产品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技术中心为省级技术中心，承担着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任务，并以技术中心为基础构建了技术产业化、科研产品产业化为一体的核心技术体系。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依托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自主创新，掌握了生产高分散白炭黑的多项核心技术。公司自主研发了中高档硅橡胶专用高分散白炭黑、消光剂系列高分散白炭黑、塑料薄膜开口剂用特种白炭黑等产品，拥有沉淀法白炭黑比表面积控制技术、PE隔板用白炭黑的制备技术、三级风送产品粉碎技术、白炭黑表面处理技术、白炭黑的除铁技术、反应过程中的PH值控制技术、消光剂扩孔技术、白炭黑生产过程的热综合利用技术、白炭黑生产的节能减排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经国家级权威机构检测和专家鉴定，公司主要产品品质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以高新技术为支撑，在HTV硅橡胶领域、高档涂料领域、军工专用沉淀法白炭黑领域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所生产产品赢得了广大用户的信赖。沉淀法白炭黑制造的核心技术是反应工序，技术的先进性、优化组合的各项工艺参数和产品升级换代的能力是沉淀法白炭黑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公司秉承“企业的生命在产品，产品的生命在于创新”的研发理念，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技术升级能力体现在对现有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从而达到提高产

品质量、降低原料和能源消耗、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劳动生产率等目标。公司发明的白炭黑比表面积控制技术，可以生产行业标准中规定的 6 类比表面积，使产品形成多品种、系列化、多用途，并为今后开发高比表面积、特种应用白炭黑奠定了理论基础、积累了实践经验。公司生产的系列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质量在国内同类产品中处于领先地位，部分型号的产品已达到国外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由于产品品质高、质量稳定，公司一直是国内唯一一家定点生产国防化工用沉淀白炭黑的企业。

目前，公司所有产品生产技术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拥有一项“三级风送白炭黑粉碎系统”实用新型专利，一项发明专利“大孔隙凝胶法二氧化硅消光剂的制备方法”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取得《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另有四项发明专利申请已被受理，并已进入实审阶段。公司承担了省级科技创新基金的项目一项，省级重点新产品一个。

公司是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全国橡胶与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炭黑分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于 2008 年参与了国家化工行业标准《橡胶配合剂沉淀水合二氧化硅》和国家标准《橡胶配合剂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比表面积的测定 CTAB 法》的起草。

（二）工艺技术优势

目前国内大部分白炭黑生产企业的反应采用直接加浓硫酸。本公司率先采用分三段加稀硫酸反应的工艺，各段的反应时间、反应速度各不相同，最终产品的比表面积和 DBP 吸收值控制在要求范围内，提高了产品质量稳定性。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为公司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从中试到产业化生产提供了有效的技术保障，为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吸收了国内外先进的生产技术，并与国内著名的无机盐科研机构合作，促进了白炭黑生产技术的提高。公司长期从事沉淀法白炭黑的生产，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工艺技术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三）管理团队优势

本公司长期致力于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生产，培养了一批在公司工作多年并拥有丰富行业管理经验的管理团队，对公司的技术、生产、经营管理熟悉、

经验丰富、互相了解，具有很好的沟通协作效应。公司在管理、研发、生产等方面建立了梯形人才培养机制，并通过定期轮流培训，包括岗位技能培训、业务知识培训、质量管理培训等提高员工理论和实践水平，形成学习型管理团队和具有较高业务和职业技能的员工队伍。

（四）销售服务优势

公司销售部门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对市场有较强的驾驭能力。公司针对不同客户、不同应用领域、不同的使用要求，不断提供最适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拥有一批懂技术的专业人才进行售后服务，并对客户在生产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为一些特殊用户提供特定规格的产品。公司通过专业性刊物、公司网站、专业性会展等进行品牌宣传，并组成以公司领导、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参加的团队走访重要客户，征求意见、沟通业务、了解市场需求信息，建立携手双赢的合作关系。公司针对不同的用户和不同的应用条件提供最适用的产品和服务，最及时、最大限度的满足用户的需求。公司通过了解下游用户实际生产中遇到的问题，借助企业技术中心的研发力量，寻找解决方案，从而推出专门针对用户具体问题的高价值的产品体系，在客户心目中树立了高端的品牌形象和优质服务形象。

（五）产品优势

公司致力于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生产，公司生产的 HTV 硅橡胶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产品和高档涂料用系列高分散白炭黑（消光剂）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的排名分别为第一位和第二位。同时，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定点生产国防化工用沉淀白炭黑的企业。

公司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认证；产品质量通过 SGS 检测，符合欧盟“ROHS 指令 2002/95/EC”标准及后续修正指令要求，在行业细分市场中具有相应的竞争优势。公司向客户提供的各种型号白炭黑所使用的原料、辅助材料均符合 ROHS 的相关标准，不使用被管制的环境关联物质，这为客户使用本公司高分散白炭黑加工的制品出口欧美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生产的 HTV 硅橡胶专用沉淀法白炭黑供给下游硅橡胶加工企业，可以替代同类进口白炭黑，加工的硅橡胶混炼胶主要出口欧美、东南亚地区，填补了国产沉淀法白炭黑加工的硅橡胶不能出

口的空白，对 HTV 硅橡胶用沉淀法白炭黑国产化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生产的消光剂系列高分散白炭黑产品品质经中国化工建设总公司常州涂料化工研究院检测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公司现已成功研制出用于生产“绿色轮胎”的 GF 系列高分散白炭黑产品，经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检测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公司名称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ONGHUA SHUANGLONG CHEMIC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卢忠奎
注册资本	3,9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1 月 27 日
住 所	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
邮政编码	134006
联系电话	0435-3751425
传 真	0435-3751886
互联网网址	http://www.thslhg.com
电子信箱	Shuanglong@thslhg.com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

负责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人：张 亮

电话号码：0435-3752903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
拟发行股数	1,300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发行后总股本	5,200 万股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20.48元/股
市盈率	53.14倍（按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46元/股（按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与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6.34元/股（按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和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净额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市净率	3.23倍（按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股份的流通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1,996.80 万元 保荐费用：300万元 审计和验资费用：210万元 律师费用：100万元 预计发行手续费、推介费及信息披露费：670 万元 预计发行费用合计：3,276.80万元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国元大厦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电 话： 0551—2207979
传 真： 0551—2207991
保荐代表人： 方书品 詹凌颖
项目协办人： 孔晶晶
项目组成员： 贾世宝 潘洁 余海滨 束学岭

(二)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15层
负 责 人： 朱玉栓
电 话： 010-62159696
传 真： 010-88381869
经办律师： 朱振武 谢发友 刘煜

(三)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田雍
电 话： 010-88354836
传 真： 010-88354837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昆 张忠伟

(四) 评估机构：

中商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长春市西安大路 1958 号典石广场 2 栋 1313
法定代表人： 韩德军
电 话： 0431-86768886
传 真： 0431-86768568
经办注册评估师： 韩德军、张凤岐

(五)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层
电 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六) 拟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宋丽萍
住 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电 话: 0755-82083333
传 真: 0755-82083164

(七) 收款银行:
户 名: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1302010119027320711
开 户 行: 安徽省工商银行合肥市四牌楼支行

四、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 1、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0年8月3日
- 2、询价推介时间: 2010年8月4日—2010年8月6日
- 3、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0年8月10日
- 4、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0年8月11日
- 5、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完成后尽快安排在深圳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有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公司业务和资产规模扩张引致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和资产规模等呈现快速增长态势：2007 年至今，公司高分散白炭黑生产能力从 8,000 吨提高至 16,000 吨；公司总资产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5,524.95 万元上升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 11,690.39 万元；净资产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4,519.78 万元上升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 9,600.66 万元；营业收入从 2007 年度的 5,178.41 万元上升至 2009 年的 7,858.35 万元。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和资产规模的扩张，公司管理层在新产品研发、市场开拓、企业管理方面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公司目前规模仍然较小，抗风险能力不强。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生产能力、业务规模、资产规模、员工数量等方面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这给公司的管理将提出新的要求。

如果发行人的管理层素质、管理能力不能适应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影响未来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成本构成中，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硅酸钠、浓硫酸占成本的比例合计分别为46.68%、50.24%、53.45%、43.66%。近三年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如果公司未能及时采购原材料或未采取锁定原材料价格的措施，将会影响到产品成本，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为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已于2008年建成硅酸钠生产线，能够满足本公司生产需要。该生产线的主要原材料为石英砂和纯碱，

如果石英砂和纯碱的价格发生大幅波动，也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三、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前五名客户确认的销售收入	29,146,919.88	21,776,495.73	10,046,794.87
营业收入总额	78,583,548.18	61,591,880.03	51,784,098.23
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37.09%	35.36%	19.40%
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5,887,493.73	4,136,641.39	2,230,518.38
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期末金额占当期对其确认的销售收入的比例	20.20%	19.00%	22.20%

近三年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逐年提高，客户集中度呈上升趋势。尽管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期末金额占当期对其销售收入的比例较为均衡，客户的资信良好，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很小，但如果有客户因生产经营出现波动或其他原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将可能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四、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主要白炭黑生产企业有54家，2008年全国白炭黑产量71.2万吨，其中1万吨以上的企业有38家，行业集中度不高，且多为普通产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导产品已在高分散白炭黑市场建立了自己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以高新技术为支撑，在HTV硅橡胶领域、高档涂料领域、军工专用沉淀法白炭黑领域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所生产产品赢得了广大用户的信赖。公司秉承“企业的生命在产品，产品的生命在于创新”的研发理念，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但面对国内尤其国外企业在高端产品市场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将面临竞争优势下降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发生坏帐风险

公司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分别为1,751.32万元、1,406.74万元、1,149.64万元、954.3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3.11%、17.90%、18.67%、18.43%。

截至2010年6月30日与200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84.76%、86.34%，坏账风险较小。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数额可能随之增加，公司存在着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9,128,572股，持股比例为49.05%；卢忠奎先生的妻子黄克凤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300,000股，持股比例为3.33%，二人合计持有本公司52.38%的股份。本次发行后，前述二人仍持有本公司39.29%的股份。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发行后，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可能会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从而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害。

七、资产抵押的风险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分别以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银行取得借款，公司累计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余额1,500万元（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中“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以上房产和土地使用权的抵押并不会给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但主要资产的抵押受限将一定程度上限制发行人进一步获取银行贷款额度，降低了间接融资能力。

八、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本公司于2008年11月17日获得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22000077)，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公司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内，即2008年、2009年、2010年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满后，如果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调整或本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公司将面临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从而给公司的净利润率带来一定影响。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风险

本公司目前具有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系列产品的年生产能力为16,000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现有产能基础上扩大生产规模、实现产品结构升级，项目投产后，本公司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年生产能力将增加20,000吨，增幅达125%。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能力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为此，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不断扩大生产能力的方式提高盈利水平。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品种充分体现了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产品包括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GF型）、高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MG型）、中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150型）、消光剂系列白炭黑。

随着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生产能力将大幅增加。如果不能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公司将会面临产能过剩或产品销售价格低于预期目标的局面，从而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十、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报表固定资产净值为6,139.85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将有10,162.52万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每年将新增一定数量的固定资产折旧。如果募集资金项目未能按计划投产或在投产后未能产生预期效益，将会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2009年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口径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为28.50%；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在短期内难以充分发挥效益，因此，公司存在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而引致的相关风险。

十二、技术开发可能滞后的风险

在本公司所处的白炭黑行业内，技术先进性对发行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有着重要影响。本公司一贯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创新，不断充实技术人员队伍，提高研发实力，不断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公司拥有省级技术中心以及一批长期从事白炭黑产品研究的技术人员，成功研制开发了包括TMG型高分散白炭黑、T150型高分散白炭黑、涂料用消光剂系列高分散白炭黑、GF系列“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等新产品。尽管如此，未来市场仍将会对白炭黑产品提出更多、更高的技术要求，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进行技术创新、保持充足的技术储备，将对发行人未来的持续稳定发展带来风险。

十三、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技术含量高，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主导产品的专有技术和独特生产工艺是公司多年来取得生存、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为目前东北地区唯一一家沉淀法白炭黑生产厂家，90%以上客户均在东北地区之外，产品远销华南地区。多年来，公司通过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走自主创新之路，克服所处地理位置远离客户的不利条件，不断开发高分散白炭黑系列新产品，形成了自己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相关措施较完善，技术人员队伍保持稳定。公司根据自身情况缔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使员工对公司有很强的归属感和认同感，保持了稳定的管理团队。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如果激励机制及约束机制未能不断完善，可能出

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主要技术泄密的情形，从而对公司的竞争优势产生影响，将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 设立方式

本公司系由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以截至2007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41,963,051.45元折为39,000,000股，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2月25日，公司在吉林省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20503000000331，法定代表人为卢忠奎。

(二) 发起人

本公司由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原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即为本公司的发起人，整体变更时的发起人及股本结构如下：

	姓名	股份种类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卢忠奎	自然人股	19,128,572.00	49.05%
2	张本华	自然人股	3,011,583.00	7.72%
3	李秀成	自然人股	2,409,266.00	6.18%
4	张庆杰	自然人股	1,606,178.00	4.12%
5	李广学	自然人股	1,515,800.00	3.89%
6	李福才	自然人股	1,505,771.00	3.86%
7	林红梅	自然人股	1,505,771.00	3.86%
8	黄克凤	自然人股	1,300,000.00	3.33%
9	谭风云	自然人股	1,214,757.00	3.12%
10	刘晓光	自然人股	1,114,361.00	2.86%
11	徐淑祯	自然人股	1,064,143.00	2.73%
12	通化金马	法人股	1,003,861.00	2.57%
13	李国君	自然人股	1,003,861.00	2.57%
14	张爱强	自然人股	1,003,861.00	2.57%
15	贾元龙	自然人股	260,929.00	0.67%
16	白英杰	自然人股	250,900.00	0.64%
17	温淑静	自然人股	100,386.00	0.26%
	合计		39,000,000.00	100%

(三)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卢忠奎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分别为双龙有限49.05%的股权、双龙集团82.5%的股权和双龙房地产30%的股权。双龙集团、双龙房地产从事的主要业务参见本节“五、（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承继的双龙有限的整体资产。

本公司成立时从事的主要业务是高分散白炭黑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五) 发行人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后，主要发起人卢忠奎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六) 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本公司由原企业整体变更设立，业务承继于原企业，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没有变化，具体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七) 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存在与主要发起人卢忠奎先生控股的双龙集团采购煤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除此以外不存在其它经常性关联交易。

(八) 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由双龙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原公司全部资产由发行人承继。公司设

立后，双龙有限的资产除已取得的第 40 类的  商标（注册号为 4669319 号）正在办理变更至双龙化工手续外，其余均已依法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

（九）发行人的独立情况

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 49.05% 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还持有双龙集团 82.5% 的股权和双龙房地产 30% 的股权。双龙集团持有双龙建材 98% 的股权、双龙物业 70% 的股权、双龙房地产 60% 的股权、长春农商行 6.67% 的股权。上述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除按市价向双龙集团采购煤之外，不存在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本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具有独立完整性；公司没有以下属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会计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基本账户开立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二道江支行，账号为：0806020409000004743。

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国税、地税税务登记证号码为：吉地税并国通二字220503244584110号。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经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各股东。

5、业务独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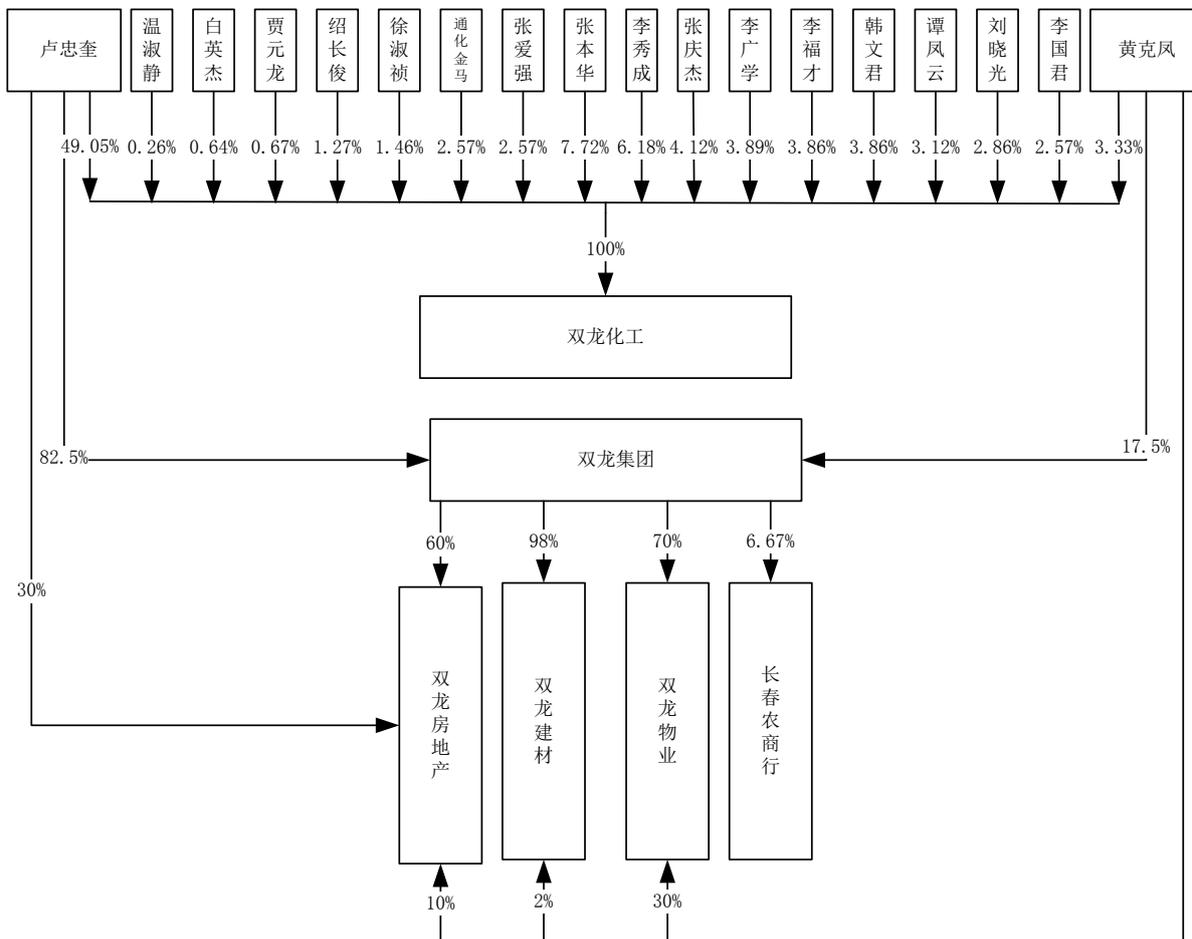
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体系，能够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在业务经营上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保证不与本公司发生任何同业竞争；《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发生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必须履行所规定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行为必须遵循市场原则进行。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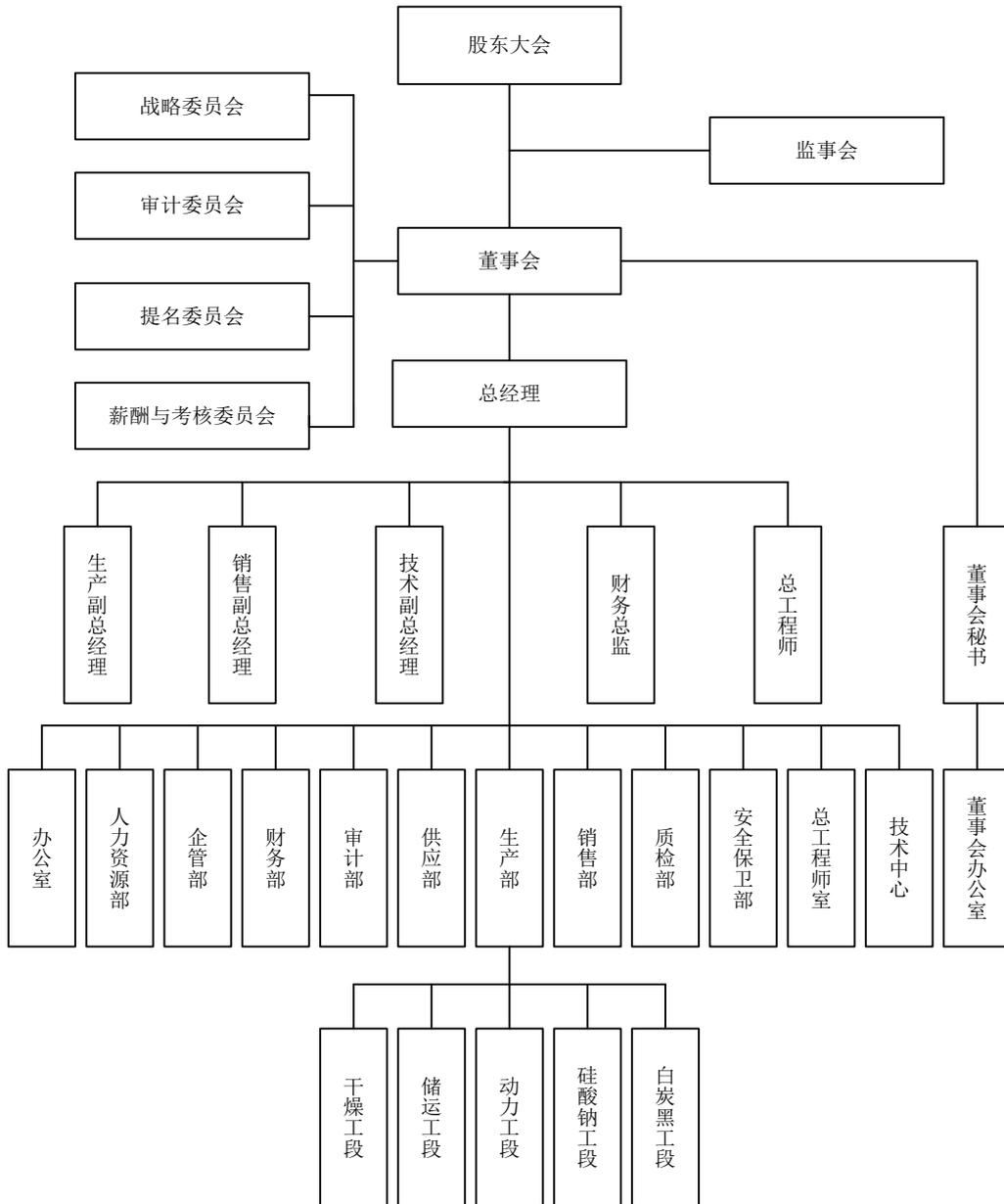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组织结构和职能部门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



(二) 发行人组织结构



(三) 发行人的职能部门

本公司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企管部、财务部、审计部、供应部、生产部、销售部、质检部、安全保卫部、总工程师室、技术中心，共 13 个职能部门。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协助董事长处理董事会日常工作，组织筹备公司的股东大会与董事会，负责股东名册及其他相关文件管理；督办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负责董事会对监事

会和经营层的沟通和联系；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与管理，协调与投资者关系，增强公司透明度；参与组织公司融资工作；负责与上市公司监管部门、中介机构等的联络与沟通；负责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收集和研究；及时掌握国家方针政策，跟踪行业动态，收集重要信息；开展调查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出合理化建议。

2、办公室

负责公司行政事务及考勤工作；负责文书处理、文档保管及公章管理；维护公司公共关系并组织接待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及创建工作、环境绿化及保洁工作；负责督促检查各部门办公室的整洁卫生工作。

3、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各项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和修订；负责公司人员的招聘、录用、培训、调动、考核、辞退等的管理；负责劳动合同、薪资及社会保险工作；负责职称申报工作；负责人事档案管理工作。

4、企管部

负责公司企业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并检查贯彻落实情况。负责公司内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完善、监督和管理的工作。承办与生产、安全、技术、质量、环保、经营等有关的事务，并协调对外材料上报工作。参与新建、扩建及更新改造项目的管理。

5、财务部

负责制定、修订公司财务内控制度并推动其实施；负责制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开展财务分析；负责日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并提交财务报告；参与公司重要事项的分析和决策，为业务经营、业务发展及对外投资等事项提供财务方面的决策依据；根据授权负责资金的筹集、调动、监控；负责纳税申报、缴纳；完成董事会安排的重大投资项目和经营活动的风险评估、跟踪和财务风险控制；负责仓库产成品和原辅材料的出入库管理。

6、审计部

负责参与建立完善公司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对公司的预算、财务收支计划的执行情况、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外投资或资产处置、资金调度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并发表意见和建议，根据

授权对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实施在职或离职经济责任审计并发表意见;根据董事会要求对有关经营中的重要问题开展审计;负责对公司财务工作按有关法规进行监督。

7、供应部

根据公司制定的年度生产计划制定原辅材料的采购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生产设备的采购,负责公司工程项目建设招标,管理归档采购合同、供应商档案、各种表单,负责原辅材料库的管理工作。

8、生产部

负责公司制定的年度生产计划的具体落实,负责生产过程中各项管理制度和标准操作规程的实施,配合质检部组织各项检验工作。负责生产调度管理、组织生产现场管理,抓好劳动防护管理和制订环保措施计划。负责生产统计、分析及报告编制。负责生产设备、计量器具的维护、检修工作。

9、销售部

负责市场网络建设与管理及年度销售政策的制定;负责公司市场的策划、产品销售和货款回笼;负责建立客户档案,收集和处理用户意见,协调本部门与其他部门的接口工作。

10、质检部

贯彻实施公司的质量方针和目标,负责编制各项检验规范、检验标准,做好外购原材料、外协件、过程产品、最终产品等的检验和试验,确保质量达标。负责检验过程中产品的状态标识,负责对不合格品控制,组织对不合格品的评审和处置工作,负责对本公司的生产、检验结果进行必要的数据分析,负责质量检验记录的归档、保管、借阅,每月对全公司当月质量情况进行总结,参与合格供应商的评价与选择。

11、安全保卫部

贯彻执行消防法、劳动法及国家有关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负责编制、实施企业安全生产、安全保卫工作计划,加强企业的安全工作管理。组织开展职工安全生产教育,负责企业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统计工作。做好安全生产、安全保卫的档案资料管理。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2、总工程师室

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学习,提高业务水平知识和管理水平;制定项目管理工作计划,负责检查、监督、审核项目管理的各项工作,协调与技术中心其它相关部室的业务工作;组织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核算、项目预算、设计变更等工作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企业技术中心、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和相关材料的编写和申报工作;负责对用户的咨询、技术服务、用户投诉的处理,组织建立健全专家库等。

13、技术中心

负责公司新产品研发、中试和新技术引进,负责公司现有产品改进和工艺流程优化,组织和编制公司技术发展规划,负责编制技术管理制度,制订和修改技术规程、产品标准,做好技术资料的归档工作,及时指导解决产品及工艺中出现的问题,组织技术成果及技术效益的评价工作等。

四、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五、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卢忠奎

卢忠奎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22050319580625131X,住所: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一街佳江委二组。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 49.0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卢忠奎先生的其他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2、张本华

张本华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220524511020049,住所: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龙泉街玉泉委 6 组。张本华女士持有本公司 7.72%的股份。

3、李秀成

李秀成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22012319551004063X，住所：吉林省九台市营城街北矿委 26 组。李秀成先生持有本公司 6.18% 的股份。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除持有本公司 49.05% 的股份外，还持有双龙集团 82.5% 的股权和双龙房地产 30% 的股权，通过双龙集团间接持有双龙建材 98% 的股权、双龙物业 70% 的股权、双龙房地产 60% 的股权、长春农商行 6.67% 的股份。

双龙化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卢忠奎目前除担任双龙化工董事长外，还担任双龙集团董事长、双龙物业董事长、双龙房地产董事长、双龙建材董事长。卢忠奎自双龙化工设立以来一直担任双龙化工董事长、总经理，并履行管理职责。双龙集团、双龙物业、双龙房地产、双龙建材均已聘任了专职的经营管理层，负责该等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与运作。

本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出具了《勤勉尽责的承诺函》，具体为：“本人保证能够勤勉并客观、公正、独立地履行担任双龙化工董事长及总经理的职责，维护双龙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确保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双龙化工不发生利益冲突，不影响双龙化工的独立性。”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实际控制人卢忠奎能够做到勤勉尽责，并客观、公正、独立的履行职责，维护双龙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卢忠奎已承诺确保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双龙化工不发生利益冲突，不影响双龙化工的独立性。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实际控制人卢忠奎能够做到勤勉尽责，并客观、公正、独立的履行职责，维护双龙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卢忠奎已承诺确保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双龙化工不发生利益冲突，不影响双龙化工的独立性。

1、双龙集团

注册资本： 2,000万

法定代表人：卢忠奎

成立日期： 2001年1月11日

注册地址： 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

注册号： 220000000067794

经营范围：煤矿开采（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煤炭洗选及副产品销售；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化妆品、百货等。

股东构成：卢忠奎先生出资 1,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2.5%；黄克凤女士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5%。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双龙集团资产总额 17,248.08 万元，净资产 5,003.75 万元，2009 年度净利润为 224.06 万元（数据已经通化铭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双龙集团资产总额 15,847.09 万元，净资产 5,306.33 万元，201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302.5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集团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双龙集团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双龙集团目前主要业务为精煤及副产品的销售。双龙集团的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卢忠奎、董事张忠文、董事黄克凤。双龙集团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张忠文、副总经理姜洪国，财务负责人刘玉梅。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之间主要存在购煤业务；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事项及资金往来情况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下属公司之间不存在相关业务往来、资金往来的情形。

（1）双龙集团历史沿革

双龙集团的前身为双龙洗煤。2000 年 10 月，卢忠奎与黄克凤共同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成立双龙洗煤。2000 年 12 月 27 日，通化诚信会计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通诚验字[2000]第 A24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到位。

2001 年 1 月 11 日，双龙洗煤完成工商设立登记，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双龙洗煤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卢忠奎	100.00	50.00%
黄克凤	100.00	50.00%
总计	200.00	100.00%

2004年3月28日，双龙洗煤召开股东会，决定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

2004年4月2日，通化铭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通铭会验字（2004）第37号《验资报告》，验证增资资本到位。本次增资完成后双龙洗煤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卢忠奎	1650.00	82.50%
黄克凤	350.00	17.50%
总计	2000.00	100.00%

2004年12月2日，经吉林省经济委员会和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吉经改联[2004]383号”文《关于同意组建通化双龙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通化双龙集团，母公司由“通化双龙洗煤有限公司”更名为“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2）双龙集团设立时的高级管理人员

双龙集团2001年设立时的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张忠文任总经理、刘玉梅任财务负责人。

（3）双龙集团设立时的主营业务、营业收入、利润、主要资产和负债

双龙洗煤设立时的主要资产来源于金马洗煤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金马洗煤原为通化金马的全资子公司，卢忠奎购买金马洗煤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注入双龙洗煤的主要情况如下：

①2000年9月12日，通化金马召开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所属的全资子公司金马洗煤按经评估后净值整体进行出售。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9月30日出具《通化金马洗煤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通化金马与卢忠奎于2000年10月11日签订《出售资产协议书》，出售价款为1,907万元。

②在通化金马与卢忠奎签订《出售资产协议书》时，通化市二道江区政府

和通化三利化工有限公司商谈通化金马国有股权转让事宜。根据二道江区政府于 2000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专题会议之《会议纪要》，卢忠奎将购买金马洗煤的款项 1,907 万元暂先支付给了区政府。

③2001 年 1 月 12 日，卢忠奎与双龙洗煤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书》，约定卢忠奎将其购买的金马洗煤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无偿转让给双龙洗煤。

④2002 年 10 月，通化市二道江区政府通过通化市二道江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将林地、林木资产置换入通化金马，同时置换出通化金马其他应收款等资产（其中包括应收卢忠奎购买金马洗煤款项）。卢忠奎向通化市二道江区政府支付了 1,907 万元后，履行了上述《出售资产协议书》购买资产支付对价义务，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集团设立合法；卢忠奎购买金马洗煤并注入双龙洗煤的行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双龙集团历次股权变更真实、有效。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集团设立合法；卢忠奎购买金马洗煤并注入双龙洗煤的行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双龙集团历次股权变更真实、有效。

2、双龙建材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卢忠奎

成立日期： 2006 年 8 月 11 日

注册地址： 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铁东路

注册号： 2205002302393

经营范围：人造板系列产品、冶金炉料、耐火材料制造、销售。

股东构成：双龙集团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8%；黄克凤女士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双龙建材资产总额 845.03 万元，净资产 544.06 万元，2009 年度净利润为 43.16 万元（数据已经通化铭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双龙建材资产总额 1,039.27 万元，净资产 446.74 万元，201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23.40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建材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

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建材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双龙建材目前主要业务冶金炉料、耐火材料的制造和销售。双龙建材的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卢忠奎、董事栗志和、董事黄克凤。双龙建材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栗志和、财务负责人张善云。

3、双龙物业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卢忠奎

成立日期： 2004年9月13日

注册地址： 通化市东通化大街21号

注册号： 220503000003807

经营范围：按国家物业管理规定从事经营（涉及行政审批的，凭行政许可审批部门核发的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的范围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双龙集团出资 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黄克凤女士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双龙物业资产总额 184.28 万元，净资产 47.94 万元，2009 年度净利润为 3.27 万元（数据已经通化铭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双龙物业资产总额 191.39 万元，净资产 51.02 万元，201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2.24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物业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双龙物业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双龙物业目前主要从事的业务为对双龙房地产以前开发的物业进行一些日常物业管理。双龙物业的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卢忠奎、董事黄克凤、董事吕锡良。

双龙物业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吕锡良、财务负责人朱海燕。

4、双龙房地产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卢忠奎

成立日期： 2003年3月7日

注册地址： 通化市东通化大街755号

注册号： 220503000003815

经营范围：按资质证书范围从事房地产开发（涉及行政审批的，凭行政许可审批部门核发的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的范围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双龙集团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卢忠奎先生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黄克凤女士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双龙房地产资产总额 3,503.97 万元，净资产 623.96 万元，2009 年度净利润为 52.61 万元（数据已经通化铭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双龙房地产资产总额 3,810.32 万元，净资产 578.56 万元，201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10.73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房地产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双龙房地产最近三年均遵守国家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的相关规定，无因违反有关工商、税务、劳动人事、安全生产、环保、土地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双龙房地产主要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目前该公司没有土地储备及房地产开发项目。双龙房地产的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卢忠奎、董事黄克凤、董事杜晶。双龙房地产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陈祥志，财务负责人张丽敏。

双龙房地产成立于 2003 年 3 月 7 日，自设立以来，双龙房地产先后开发了双龙花苑项目（开工日期 2003 年 5 月，竣工日期 2005 年 3 月）和双龙花园项目（开工日期 2006 年 5 月，竣工日期 2007 年 11 月）。此后至今，双龙房地产未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也无土地储备。

双龙化工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出具了募集资金用于发行人的主业、不用于双

龙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业务发展的《承诺函》，承诺本次发行上市后募集的资金将专用于双龙化工主业，不用于双龙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业务发展。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房地产目前无土地储备，未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双龙化工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已做出保证募集资金用于主业、不用于双龙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业务发展的承诺。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房地产目前无土地储备，未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双龙化工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出具的上述承诺真实、合法。

5、长春农商行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高继泰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17日

注册地址： 长春市二道区自由大路5755号

注册号： 220101010017163

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参与货币市场；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长春农商行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0.00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00	9.33
九台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500	8.33
长春中东天宝股份有限公司	2,500	8.33
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2,000	6.67
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	3.33
通化市鹏龙烧结有限责任公司	1,000	3.33
华基投资有限公司	1,000	3.33
吉林省瀚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3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3.33
攀华集团有限公司	1,000	3.33

通化保利煤业有限公司	500	1.67
162名自然人股东	10,700	35.67
合计	30,000	100.00

截至2009年12月31日，长春农商行资产总额941,321.82万元，净资产68,370.42万元，2009年度净利润为11,099.00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保荐机构认为，除双龙集团与双龙化工之间存在购煤业务及资金往来外，双龙化工与双龙建材、双龙物业、双龙房地产之间不存在业务及资金往来。除卢忠奎兼任双龙集团、双龙建材、双龙物业、双龙房地产董事长及陈祥志兼任双龙房地产总经理外，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人员兼职的情形，也不存在共享采购和销售渠道、分摊成本等情形。除卢忠奎在双龙集团担任董事长及通化金马的财务总监于军在双龙化工兼任董事外，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农商行、通化金马之间不存在人员兼职的情况；除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农商行、通化金马之间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业务往来的情况；上述情形对双龙化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发行人律师认为，除双龙集团与双龙化工之间存在购煤业务及资金往来外，双龙化工与双龙建材、双龙物业、双龙房地产之间不存在业务及资金往来。除卢忠奎兼任双龙集团、双龙建材、双龙物业、双龙房地产董事长及陈祥志兼任双龙房地产总经理外，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人员兼职的情形，也不存在共享采购和销售渠道、分摊成本等情形。除卢忠奎在双龙集团担任董事长及通化金马的财务总监于军在双龙化工兼任董事外，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农商行、通化金马之间不存在人员兼职的情况；除《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披露的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农商行、通化金马之间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业务往来的情况；上述情形对双龙化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3,900万股，本次发行1,300万股。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如下：

姓名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比例（%）
卢忠奎	19,128,572	49.05	19,128,572	36.79
张本华	3,011,583	7.72	3,011,583	5.79
李秀成	2,409,266	6.18	2,409,266	4.63
张庆杰	1,606,178	4.12	1,606,178	3.09
李广学	1,515,800	3.89	1,515,800	2.92
李福才	1,505,771	3.86	1,505,771	2.90
韩文君	1,505,771	3.86	1,505,771	2.90
黄克凤	1,300,000	3.33	1,300,000	2.50
谭风云	1,214,757	3.12	1,214,757	2.34
刘晓光	1,114,361	2.86	1,114,361	2.14
通化金马	1,003,861	2.57	1,003,861	1.93
李国君	1,003,861	2.57	1,003,861	1.93
张爱强	1,003,861	2.57	1,003,861	1.93
徐淑祯	569,933	1.46	569,933	1.10
邵长俊	494,210	1.27	494,210	0.95
贾元龙	260,929	0.67	260,929	0.50
白英杰	250,900	0.64	250,900	0.48
温淑静	100,386	0.26	100,386	0.19
社会公众股	-	-	13,000,000	25.00
合计	39,000,000	100.00	52,000,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 10 名股东

姓名	持股数（股）	比例（%）
卢忠奎	19,128,572	49.05
张本华	3,011,583	7.72
李秀成	2,409,266	6.18
张庆杰	1,606,178	4.12
李广学	1,515,800	3.89
李福才	1,505,771	3.86

韩文君	1,505,771	3.86
黄克凤	1,300,000	3.33
谭风云	1,214,757	3.12
刘晓光	1,114,361	2.86

(三) 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在发行人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名自然人股东中除卢忠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外,其他自然人股东未在本公司担任职务。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的自然人股东除卢忠奎先生在双龙化工担任董事长、总经理以及白英杰先生、贾元龙先生任副总经理之外,其他自然人股东均未在双龙化工任职。双龙化工除股东黄克凤与实际控制人卢忠奎为夫妻关系、白英杰先生和贾元龙先生任副总经理外,双龙化工其他自然人股东与双龙化工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根据双龙化工提供的材料及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双龙化工股东持有的双龙化工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和信托持股的情形。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的自然人股东除卢忠奎先生在双龙化工担任董事长、总经理以及白英杰先生、贾元龙先生任副总经理之外,其他自然人股东均未在双龙化工任职。双龙化工除股东黄克凤与实际控制人卢忠奎为夫妻关系、白英杰先生和贾元龙先生任副总经理外,双龙化工其他自然人股东与双龙化工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根据双龙化工提供的材料及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双龙化工股东持有的双龙化工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和信托持股的情形。

(四) 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

2009年3月1日,林红梅女士将所持有本公司1,505,771股转让给韩文君先生,林红梅女士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徐淑祯女士将所持有本公司494,210股转让给邵长俊先生。上述股份转让价格经转让双方协商确定为1.36元/股。转让完成后,韩文君先生、邵长俊先生成为公司新增股东,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韩文君	1,505,771	3.86%	中国	无	220502196003201237
邵长俊	494,210	1.27%	中国	无	220621195801140037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上述股权转让均为转让方和受让方自愿协商确定，未损害双龙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历次股权转让价款均已支付完毕；韩文君、邵长俊与双龙化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双龙化工上市相关中介机构和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上述股权转让均为转让方和受让方自愿协商确定，未损害双龙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历次股权转让价款均已支付完毕；韩文君、邵长俊与双龙化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双龙化工上市相关中介机构和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卢忠奎和黄克凤为夫妻关系，其中卢忠奎持有公司49.05%的股份，黄克凤持有公司3.33%的股份，夫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52.38%的股份。除此以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东黄克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卢忠奎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卢忠奎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东贾元龙、白英杰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十二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

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其他13名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通化金马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自双龙有限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亦不存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政券的情形。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及黄克凤女士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信托持股和委托持股的情况。

八、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人员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员工总数为330人，其结构如下：

1、按专业划分

专业类别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研发人员	34	10.30
生产人员	255	77.30
业务人员	13	3.90
管理人员	28	8.50
合 计	330	100

2、按学历划分

学历类别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大学本科以上	45	13.60
大专	44	13.30

大专以下	241	73.10
合计	330	1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87	26.40
30-40岁	137	41.50
40-50岁	90	27.30
50岁以上	16	4.80
合计	330	100

4、按职称划分

职称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中高级职称	71	21.50
初级职称	11	3.30
其他	248	75.20
合计	330	100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医疗制度等情况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已根据国家 and 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本公司依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比例的通知》（吉政发【2004】5号）、《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基本养老保险统筹用人单位缴费比例的通知》（吉政发【2004】44号）、《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统筹用人单位缴费比例的通知》（吉政函【2008】37号）、《失业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8号）、《关于印发〈通化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通劳字【2000】35号）、《通化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工伤保险费标准》、《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若干具体问题的指导意见》（建金管【2005】5号）等文件的要求，按照规定的比例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及单位与个人的缴存比

例，如下表所示：

名称	办理/缴纳 起始日期	报告期内的缴存费率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基本养老保险	2000年1月	2007年1月-2008年3月	23%
			8%
		2008年4月-2008年12月	22%
			8%
		2009年1月-2010年6月	21%
			8%
失业保险	2000年1月	2007年1月-2010年6月	2%
			1%
基本医疗保险	2000年1月	2007年1月-2010年6月	6%
			2%
工伤保险	2001年4月	2007年1月-2010年6月	2.4%
			个人不需缴纳
生育保险	2007年1月	2007年1月-2010年6月	0.7%
			个人不需缴纳
住房公积金	2006年1月	2007年1月-2010年6月	5%
			5%

报告期内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养老保险缴费金额	147,931.04	767,967.66	675,327.45	479,778.45
医疗保险缴费金额	174,280.08	265,811.52	204,133.80	151,884.60
失业保险缴费金额	15,333.33	73,173.76	60,344.10	41,723.92
工伤保险缴费金额	37,068.86	75,197.21	55,925.85	35,558.85
生育保险缴费金额	17,480.16	31,011.36	23,815.61	17,719.92
住房公积金缴费金额	60,660.00	141,435.00	121,455.00	108,180.00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至6月份能遵守有关人事、劳动法规，执行国家劳动政策，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已参加国家规定的各项社会保险，也无因违反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及有关人事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

通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至6月份及时足额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无欠缴行为。

通化市二道江区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2007年度、

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至6月份及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金及生育保险金，无欠缴行为。

通化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至6月份及时足额缴纳了工伤保险金，无欠缴行为。

通化市社会保险局二道江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至6月份及时足额缴纳了养老保险金及失业保险金，无欠缴行为。

九、发行人主要股东承诺情况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本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3、本公司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节“六、（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4、本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出具了募集资金用于发行人的主业、不用于双龙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业务发展的《承诺函》。详见本节之“五、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本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出具了《勤勉尽责的承诺函》。详见本节之“五、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生产、制造、销售；进出口贸易。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TMG型、T150型、消光剂系列（包括T220、T230、T240、T250、T260、T290、T230-L、T240-L、T260-L等型号）、特36-5型/36-5型、TB-2型、TM10型、TM型、通用型、疏水等二十多个白炭黑型号。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HTV硅橡胶、通用橡胶、涂料、塑料、农药和干粉灭火剂、水性隔离剂、牙膏、国防化工等领域。

公司设立至今，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1年4月4日颁布的《上市公司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43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C4301 基本化学原料制造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的基本化学原料制造业已形成市场化的竞争格局，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依法管理。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

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是以无机盐产品生产企业为主体，有关的设备、仪表生产企业、有关的科研、设计、贸易、大专院校等单位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自愿联合组成的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的全国性行业组织。该协会是社会中介组织和自律性行业管理组织，在政府部门和会员单位之间起桥梁和纽带作用；传达贯彻政府部门的政策意图，协助政府部门搞好行业宏观管理；反映行

业的愿望和要求，为行业和会员服务。针对本行业的重大经济技术及热点问题，广泛进行调查研究，积极向政府部门反映行业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该协会受政府委托，参与本行业各类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参与本行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放的有关工作；参与对制、售假冒伪劣无机盐产品的举报和查处工作。该协会进行行业内部价格协调，防止价格垄断和压价倾销，促进行业平等竞争。该协会收集、整理、分析国内、外无机盐产品发展动态和重点产品统计资料，为政府制定产业政策提供依据，为企业经营决策服务。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硅化物分会在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领导下具体负责相关工作。

中国石油与化学工业协会军工办对国防化工用无机硅化物产品依法管理。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十一五”化学工业科技发展纲要》

总体目标：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全局出发，按照化工科技自身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以推进行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推进循环经济、提高行业竞争力。该纲要根据世界化工产业技术发展趋势，提出优先发展的六大领域。其中包括：

化工新材料领域：“十一五”发展的重点是通用塑料的改性技术、工程塑料的产业化技术、工程塑料的高性能化技术、高性能子午线轮胎工业化技术、大型合成橡胶工业化技术、橡胶复合材料及橡胶新型加工助剂产业化技术、功能高分子材料、氟硅新材料、新型无机功能材料等；

精细化工领域：“十一五”技术开发和产业化的重点是功能涂料及水性涂料，染料新品种及其产业化技术，重要化工中间体绿色合成技术及新品种，电子化学品，高性能水处理化学品，造纸化学品，油田化学品，功能型食品添加剂，高性能环保型阻燃剂，表面活性剂，高性能橡塑助剂等。

(2) 《中国橡胶工业“十一五”科学发展规划意见》（2006年4月21日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六届三次理事会通过）

中国橡胶工业“十一五”总体发展目标：以8%-10%的年增长速度保持发展，利税力争同步增长，主导产品出口占35%左右，节能降耗、资源利用要切实实现国家“十一五”发展纲要提出的目标，并争取有新的突破。

其中具体目标：“① 轮胎：总产量目标在3-3.2亿条，其中子午化率不低于70%”；“⑤主要橡胶原材料：积极扶持子午线轮胎专用白炭黑生产，以有利于安

全、节能、降低滚动阻力”。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2005第40号令)

白炭黑产品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2005第40号令)将下列与发行人产品相关的领域定为第一类:鼓励类。具体包括“化工类:7.新型生物化工产品、专用精细化学品和膜材料生产;10.无机纳米及功能性材料生产;26.高等级子午线轮胎及配套专用材料、设备生产。”

(4)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

2008年4月10日,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将下列与发行人产品相关的领域定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对于从事该领域且相关指标达到要求的企业给予税收优惠。该通知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包括新材料技术,其中(五)精细化学品中的“3、新型橡塑助剂技术”,“4、超细功能材料技术”等都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5)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实施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3号)

2009年9月9日,国务院颁布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实施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3号),在若干意见中提出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积极培育潜力型产业。其中在若干意见(九)促进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中,明确提出加大对包括发行人产品在内的新材料等高新技术领域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的支持力度,优先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企业创业板上市融资,有关地方政府要制定政策,支持老工业基地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在其后国家发改委和国务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东北地区振兴规划》中,更明确地提出积极发展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包括发行人在内的新型精细化工材料。

(二) 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白炭黑,是一种无定形的硅酸和硅酸盐总称,在国外通常称气相二氧化硅、沉淀二氧化硅,在我国通常称气相白炭黑、沉淀白炭黑。白炭黑呈白色粉状体或粒状、块状,不燃、无毒无味,具有很好的生理惰性,不溶于水、溶剂和酸,

但能溶于强碱和氢氟酸中，化学稳定性好。白炭黑的结构和应用性能与炭黑相似，炭黑的外观是黑色，而白炭黑的外观是白色，习惯上称之为白炭黑。

1、白炭黑的分类

(1) 白炭黑按制造方法分类

分类	制造方法及原料	主要技术指标	成本因素及用途	价格	发展趋势
沉淀法白炭黑	通常采用硅酸钠、硫酸，反应时在液固相中进行	纯度 98%、含水量 4-8%、灼减量 ≤7%、使用粉状时需粉碎	设备投资小、环保设施相对简单、制备工艺相对也简单、产品应用范围广泛	产品价格便宜	产品价格优势明显，在国内市场份额占 90%以上
气相法白炭黑	通常采用四氯化硅、氢气、氧气，通过高温燃烧反应，反应时在气固相中进行	纯度 99.8%以上、含水量 1.5%、使用粉状时不需粉碎	设备投资大、环保设施投资大，制备工艺复杂、产品主要用于 HTV 硅橡胶	产品价格昂贵，为沉淀法几倍	在特殊领域沉淀法白炭黑还不能取而代之，在国内市场份额占 10%以下

(2) 白炭黑按用途分类

用途	应用领域
补强剂、填充剂	橡胶
载体、填充剂	饲料、农药、医药
消光剂、增稠剂、抗沉降剂	涂料、油墨
填充剂	造纸
摩擦剂、增稠剂	牙膏

2、白炭黑的市场分类

市场分类	性能、用途	市场平均价格(元/吨)	国内市场参与者
气相法白炭黑	补强性能高，主要用于硅橡胶等特殊领域	30,000-50,000	外资(合资)公司、国内公司
特种沉淀法白炭黑	补强性能较高，可用于硅橡胶、消光剂等领域	6,000-8,000	外资(合资)公司、本公司等国内公司
标准沉淀法白炭黑	补强性能一般，主要用于普通橡胶等领域	3,500-4,000	国内公司

注：市场平均价均为含税价

3、白炭黑行业竞争格局的形成

白炭黑行业在欧美等发达国家起步较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开始实现

工业化生产。20世纪七十年代中期以来，随着西方国家对白炭黑研究的不断深入，其生产和应用领域方面得到了很大发展。至2006年，全世界白炭黑的生产能力约130万吨（不含中国），其中德国德固萨、法国罗纳和美国PPG三大跨国公司的生产能力超过世界总能力的一半。

我国白炭黑工业起步于1958年，起初发展缓慢，1984年白炭黑产量为2,600吨，1990年白炭黑产量提高到2万吨。近年来随着橡胶工业的发展，产量迅猛增长，2008年我国白炭黑产量已达到71.2万吨，产量居世界第一位，并已成为白炭黑的净出口国。

目前，我国白炭黑行业形成了外资（合资）公司和国内公司并存的市场竞争格局，市场竞争充分。

（三）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和主要企业的市场份额

2008年全国从事沉淀法白炭黑行业的生产企业共有54家，2008年总产量71.2万吨，2008年全国沉淀法白炭黑生产能力和产量情况如下表：

生产能力 (万吨)	企业家数	占比例 (%)	产量 (万吨/年)	占总产量比例 (%)
≥5	6	11.11	32.5	45.65
2-5	11	20.37	18.1	25.42
1-2	21	38.90	17.2	24.16
0.5-1	8	14.81	2.2	3.09
<0.5	8	14.81	1.20	1.68
合计	54	100	71.2	100

资料来源：《中国无机盐专刊》（2009）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专有技术和独特生产工艺

白炭黑行业的技术特点主要体现在对生产过程中反应的控制，包括原料的质量、物料浓度、温度、反应时间、PH值、搅拌等多因素决定最终产品的性能，它们之间都是相互关联的，改变其中任何一个参数，都会影响其它参数。因此，需要长期的实践经验积累才能掌握专有技术和独特生产工艺。

2、自主创新能力

白炭黑产品对自主创新能力要求较高，具体表现为：一方面其产品应用的领域越来越宽阔，另一方面在传统产业上对产品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缺乏自

主创新的企业，由于难以开发高品质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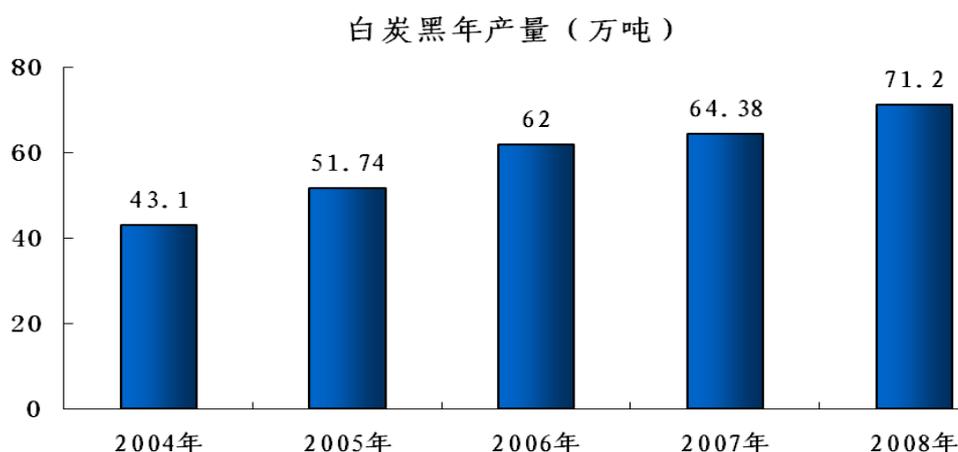
3、品牌

白炭黑产品的性能及其稳定性直接决定其产品的质量，不同厂家、不同品牌的产品性能及稳定性有很大差别。品牌决定着用户的认同度，行业内优势企业拥有多年的市场积累，在主要客户对象中拥有相应的品牌忠诚度，因此进入本行业对品牌的要求较高。

（五）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我国白炭黑行业处于快速发展之中

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增长，白炭黑行业也一直处于快速发展之中。2004年我国白炭黑产量为43.1万吨，2008年我国白炭黑产量为71.2万吨，近五年来的年平均增长幅度为1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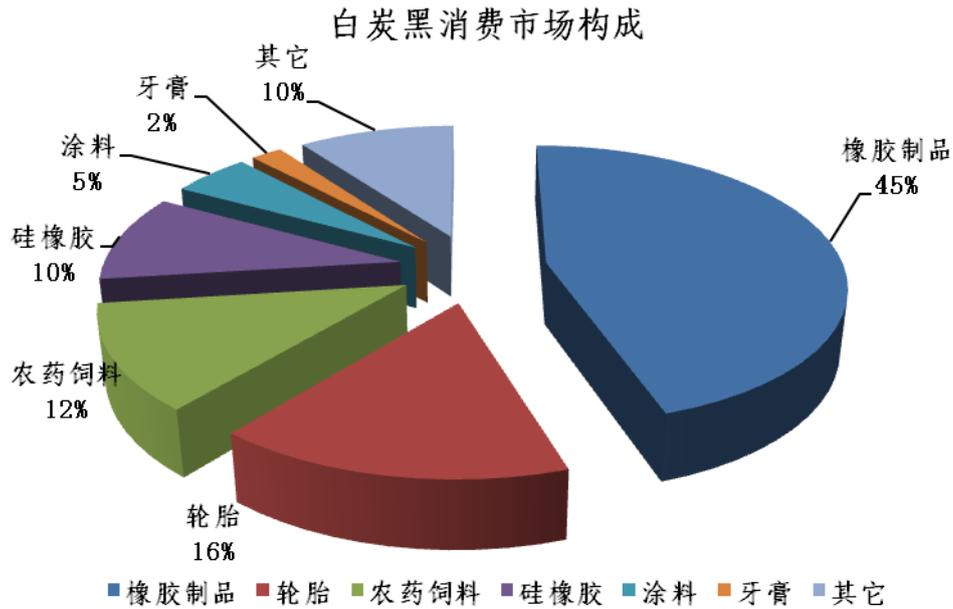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橡胶工业年鉴》

我国白炭黑行业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白炭黑广泛使用于轮胎、硅橡胶、农药、饲料、涂料等行业，近年来这些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另一方面，随着科学技术进步，新产品、新品种的不断涌现，白炭黑产品所应用的领域不断拓宽。

2、我国白炭黑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白炭黑主要应用在橡胶制品、轮胎、农药、饲料、涂料和牙膏等领域，2008年其应用于各领域比例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中国橡胶工业年鉴》

(1) 硅橡胶市场

硅橡胶分为高温硅橡胶和室温硅橡胶, 由于具有优异的耐高/低温、耐候、憎水、电气绝缘、生理惰性等特点, 在国防军工、电子电器、医疗卫生、工农业生产及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应用广泛, 近年来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2002—2006年国内高温硅橡胶年均消费增长率 18.5%, 根据中国化工信息中心的预测, 2008年—2011年, 我国高温硅橡胶需求将以 15%左右速度增长, 至 2011年, 中国高温硅橡胶需求量将达到 25.5 万吨以上; 2002—2008年国内室温硅橡胶年均消费增长率 18.4%, 至 2008年, 消费量达到 27.5 万吨, 预计室温硅橡胶需求量在未来 5 年仍将保持年均 13.2%快速增长。因此所需的白炭黑也会相应增长。

(2) 涂料市场

国内涂料市场主要集中在基础设施建设和生产应用, 其中工业涂料约占 70%, 建筑涂料市场约占 30%。近年来, 随着住房建设的迅速发展, 涂料特别是建筑涂料的市场需求有较快的发展。2008年国内涂料总产量 638 万吨, 同比增长 7.64%。从涂料行业发展来看, 拉动内需政策中所包含的基建、道路投资等都将会成为涂料市场新的增长点。白炭黑作为涂料的消光剂, 其需求量也将有较快发展。

(3) 轮胎市场

近年来,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和公路交通运输的快速发展, 各类轮胎需求亦将快速发展。2007年, 国内轮胎产量为 3.3 亿条 (不包括摩托车胎, 下同), 同

比增长 17.8%，其中子午线轮胎产量达到 2.3 亿条，同比增长 28%，子午化率为 69.7%；2008 年，轮胎产量为 3.5 亿条，同比增长 6.0%，其中子午线轮胎产量为 2.63 亿条，同比增长 14.3%，子午化率达到 75%。目前欧洲绿色轮胎的普及率已达 90%以上，国内也已开始配方研究，鉴于人们对安全和节能减排的日益重视，“绿色轮胎”将是轮胎工业的发展趋势，高分散白炭黑需求将更多。预计 2009 年轮胎产量增幅在 8%左右，其中子午线轮胎产量增幅更高。

（4）农药和饲料市场

中国是农药生产和使用大国，2001 年原药产量 69.6 万吨，进口 3.4 万吨，出口 19.7 万吨。2006 年产量达到 97.53 万吨。今后发展趋势是高效低毒农药比重将继续扩大，因此预测产量不会有显著增加。白炭黑主要用于粉剂型农药中做载体和抗结块剂，今后粉剂和可湿性粉剂、颗粒剂要向悬浮剂和水分散剂发展，因此今后 5-10 年农药行业对白炭黑的需求，将保持现有水平。

饲料行业随着我国禽畜饲养业进一步的发展，2006 年全国饲料产量 1.11 亿吨，对白炭黑的需求趋于增加。2006 年农药饲料行业白炭黑需求量为 5.6 万吨，预计 2010 年该行业需求量可达 8.51 万吨。

（5）牙膏市场

中国牙膏产量 2000 年为 36 亿支，2005 年为 52 亿支，2008 年已达 73.89 亿支，总体呈增长趋势。虽然白炭黑在牙膏中的应用时间不长，但因其具有比表面积大、吸附能力强、粒料均匀和无毒无害等特性，目前已成为牙膏用摩擦剂的主要品种之一，预计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使用白炭黑为磨料的高档牙膏的消费比例将逐步提高。2006 年牙膏行业白炭黑使用量约 0.8 万吨，2010 年预计约 3.19 万吨。

通过以上分析，预计未来国内白炭黑需求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率，其中特种白炭黑如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涂料用高分散白炭黑、绿色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等的增长率将会更高。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就整个行业而言，其利润水平的变动主要受销售收入、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

预计，在“十一五”期间以及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我国白炭黑行业的利润

水平将稳步提升。其主要原因为：

(1) 白炭黑作为一种低能耗、原料来源丰富的功能性材料，市场应用范围广阔，市场前景广阔，白炭黑行业的销售收入有着不断增长的趋势；

(2) 白炭黑行业的销售价格在 2008 年受金融危机影响而发生一定的幅度下调后，目前已逐步稳定；

(3) 沉淀法白炭黑的主要原材料，如硅酸钠、浓硫酸等，其价格在未来一段时期将保持稳定的趋势。

就单个企业而言，其利润水平除受上述因素影响外，其利润水平主要取决于自身的产品结构，具体为：产品品质高，其利润水平高；新产品利润水平较传统产品高；产品成本低，其利润水平高。

(七)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支持

近年来，白炭黑尤其是高分散白炭黑作为精细化工新材料受到政府部门越来越多的重视。《“十一五”化学工业科技发展纲要》将其列入优先发展的领域，《中国橡胶工业“十一五”科学发展规划意见》明确提出积极扶持子午线轮胎专用白炭黑生产，以有利于安全、节能、降低滚动阻力；《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也将其列入国家鼓励发展行业。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给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 市场前景广阔

参见本节“二、（五）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3) 产业规模优势

随着我国沉淀法白炭黑产能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沉淀法白炭黑已具备一定的生产规模，其原料及能耗已接近国际水平。目前，我国白炭黑的产量已跃居世界第一，已成为白炭黑的净出口国，这为下一步我国白炭黑行业的发展、产品结构的升级换代奠定坚实的基础。

2、不利因素

虽然我国是白炭黑生产大国且白炭黑产量世界第一，但与国外相比，国内企业在自主创新、技术、研发资金实力上存在较大差距。目前，国外知名的跨国公

公司已通过独资或合资的方式进入国内市场，实行本土化生产，加剧了我国白炭黑行业市场的竞争。

（八）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行业技术水平

自 2008 年以来，我国的沉淀法白炭黑行业遵循国家提出的科学发展观、名牌产品战略和循环经济三大理念，确定了产品创新、节能减排、安全环保发展方向，并参照国际标准制定了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

（1）从行业整体而言，我国的沉淀法白炭黑产品的整体水平、技术水平与国际同行业相比存在较大差距。国外知名的白炭黑跨国公司，如德国迪高莎、法国罗纳和美国 PPG，均有自己的研发机构，从事新产品、新技术、新的应用领域开发；生产的白炭黑产品结构比较合理，可以满足用户的不同需求；所使用的原料、生产工艺技术、检测手段、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档次等方面有相当的优势。国内企业虽然具有一定生产规模，但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大多数企业产品结构不合理、品种单一、产品附加值低。虽然，我国是白炭黑净出口国且白炭黑产量居世界第一位，但是超细、纳米级消光剂、硅橡胶专用的高档白炭黑、高比表面积白炭黑、PE 隔板专用白炭黑以及其他特种用途白炭黑依赖进口的局面依然存在。

（2）从局部领域而言，我国一些优势企业通过自有技术，研究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在工艺、技术、生产装置、检测设备、产品质量、原材料的选用配套等方面已达到或接近国际行业的先进水平；其生产的超细、纳米级二氧化硅消光剂、硅橡胶专用的高档白炭黑、高分散白炭黑等产品的应用性能达到或接近国际同类产品。高分散白炭黑应用于轮胎的胎面胶中，起到抓着力好、安全防滑、降低滚动阻力、降低油耗、减少尾气排放量作用，达到相当高的质量水平；硅橡胶专用沉淀法白炭黑近几年技术水平有明显提高，已经全部或部分替代了进口同类白炭黑。

2、行业技术特点

沉淀法白炭黑通常采用硅酸钠和浓硫酸进行化学反应，生成沉淀二氧化硅，然后进行过滤水洗、干燥、粉碎（不粉碎或造粒）、分级、包装。沉淀法白炭黑生产技术特点如下：

（1）行业标准规定，沉淀法白炭黑是按比表面积分类，共分 A、B、C、D、

E、F 六类，每类的比表面积均有范围值，A 类最大，F 类最小。这表明要全部生产这六类产品，要求企业必须精确掌握控制比表面积的技术，比表面积的大小是根据用途确定的。

(2) 行业标准规定，沉淀法白炭黑有 10 项指标，而单一指标不能预测白炭黑的预期性能，只有多项指标的综合才能决定白炭黑的预期性能。

(3) 白炭黑生产的关键技术在于反应的物料浓度、加料先后的比例关系、PH 值、温度、反应速度、搅拌等条件。白炭黑的基本性能，如在通用橡胶中补强性、高温硅橡胶中的应用性、增稠剂中的增稠性、涂料中的消光性、分散性均由这些反应工艺条件决定。

(4) 工艺设计和制造技术保证产品预期性能的稳定和生产的高效率。这对企业拥有与新产品设计同步的工艺设计能力提出很高的要求，要求工艺设计的灵活性和制造工艺规程的稳定和可靠。

3、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白炭黑产品型号、规格较多，其生产一般是“以销定产”，但根据不同类别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保持一定量存货。

(九)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白炭黑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行业周期性与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基本一致。目前，我国国民经济增长保持良好的发展速度，在“十一五”期间以及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我国白炭黑行业将处于景气周期。

2、行业区域性特征

白炭黑产品的用户主要集中华东、华南地区，因此本行业销售的地域性特征比较明显。

3、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白炭黑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十）发行人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及其发展前景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沉淀法白炭黑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是硅酸钠和浓硫酸等。硅酸钠和浓硫酸等产品在国内市场上可充分供给，如果其采购价格发生波动，将会对当期行业利润水平产生影响。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沉淀法白炭黑广泛应用于橡胶、医药、农药、固体消防材料、农业、饲料、涂料、油墨、造纸等行业，其中，对橡胶行业的依赖程度较大。我国橡胶行业具有巨大的潜在市场（参见本节“二、（五）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

据统计：2008年国内直接从事沉淀法白炭黑生产企业共有54家，实际产量71.2万吨，公司占1.34%。目前，国内生产沉淀法白炭黑的品种大多是普通白炭黑，主要用于轮胎和鞋类；而高附加值产品国内不能完全自给，需要进口。

本公司所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具有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特点。主导产品经检测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指标，并在HTV硅橡胶、高档涂料及国防化工等应用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本公司TMG白炭黑的应用特性主要为：填充到硅橡胶中可以使硅橡胶具有良好的加工性能（包括分散性能好、吃料快、混炼胶过滤性能好）与优良的力学性能（包括在硅橡胶中各项物理、机械性能达到高档硅橡胶要求），提高硫化硅橡胶的抗黄变性能，并具有良好的透明度。本公司TMG白炭黑上述应用特性，是由公司特有制备工艺技术决定的。普通沉淀法白炭黑添加到硅橡胶中则不具备上述应用特性，无法满足硅橡胶产品的要求。

本公司消光剂的技术指标和应用特性主要为：产品的孔容大，可达到1.5-2.0ml/g；比表面积大，可达到250-300 m²/g；DBP吸收值适中≥2.5ml/g；平均粒径因型号不同在3.0-9.0 μm。在涂料中具有较高的消光性、分散性、透

明性、相容性。本公司消光剂上述技术指标和应用特性，是由公司采用特有制备工艺技术决定的。

1、HTV 硅橡胶用沉淀法白炭黑

国产 HTV 硅橡胶用沉淀法白炭黑近三年市场占有率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排名	名称	市场份额 (%)	排名	名称	市场份额 (%)	排名	名称	市场份额 (%)
1	本公司	39.40	1	本公司	29.78	1	本公司	22.65
2	南吉化工	30.30	2	赢创嘉联	25.28	2	赢创嘉联	19.84
3	赢创嘉联	30.30	3	漳平赛吉元	16.85	3	漳平赛吉元	17.86
4			4	福建远翔化工	11.23	4	福建远翔化工	17.86
5			5	南吉化工	8.43	5	横店集团化工	7.94

(资料来源：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硅化物分会的统计数据，不包括进口数据)

2、高档涂料用白炭黑（消光剂）

本公司消光剂系列产品从 2007 年开始试产，2008 年正式投产，当年销量 1,151.11 吨，2009 年销量 2,072.00 吨，产品供不应求，市场潜力巨大。目前公司开发的高档涂料消光剂共有 9 个品种：包括 T220、T230、T230-1、T240、T240-1、T250、T250-1、T280、T290 等型号。2008 年国内高档涂料消光剂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生产企业	所占比例 (%)
1	广州慧谷化学有限公司	40
2	本公司	24
3	北京航天赛德粉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0
4	山西天一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
合计		100

(资料来源：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统计数据)

本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沉淀法白炭黑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唯一一家定点生产国防化工用沉淀法白炭黑的企业。

吉林省通化市第二化工厂于 1965 年-1967 年成功引进吸收了吉化公司研究院的白炭黑产品，该产品于 1964 年 10 月通过了化工部技术鉴定、生产工艺和产品质量稳定、填补了国内空白，产品质量在当时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于 1965 年获化工部科技成果奖。(资料来源：《国防化工事业的创建历程》) 双龙有限设立后继续承担起了为国防化工配套的任务，随着科技进步、国防现代化的要求，

本公司不断进行科技创新，产品也多次进行了更新换代，满足了国防化工的质量要求。

特 36—5/36—5 白炭黑被用于神舟五号、六号、七号载人飞船、军工产品的研制，为国防化工和载人航天器配套工程作出贡献，受到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的来信祝贺。

（二）近三年市场份额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本公司以生产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为主，目前 50%以上的产品应用于 HTV 硅橡胶领域。近三年来公司 HTV 硅橡胶用白炭黑产量逐年上升，但受产能限制，2008 年以来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逐步增加了毛利率高、销路好的高档涂料用高分散白炭黑（消光剂系列）的生产，公司在 HTV 硅橡胶领域的市场占有率有所下降。

随着科技进步，HTV 硅橡胶应用领域不断拓宽，特别是家用电器、通讯、电力等行业（按键、电线、电缆、绝缘子）的迅速发展，HTV 硅橡胶的年需求将保持高速增长。据业内专家预测，中国 2009-2011 年 HTV 硅橡胶需求如下表：

年份	产量 (万吨)	需求 (万吨)	缺口 (万吨)
2009	15	19	4
2010	17	22	5
2011	17	25	8

资料来源：《2009 年热硫化硅橡胶信息交流会论文集》

根据 PPG 公司沉淀法白炭黑用于硅橡胶文献资料，在生产配方中白炭黑（二氧化硅）为 20-60 份，在标准配方中为 40 份。如以标准配方测算，预测中国 2009-2011 年高分散白炭黑消费需求分别为 7.6 万吨、8.8 万吨和 10 万吨，未来 HTV 硅橡胶用白炭黑的需求增长趋势明显。

基于公司品牌及技术实力，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生产能力将显著增长，产品结构将进一步优化，规模效应将逐步显现，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高。

（三）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生产的高分散白炭黑主要用于硅橡胶和高档涂料消光剂。在硅橡胶用白炭黑市场，主要生产企业有赢创嘉联白炭黑（南平）有限公司、福建漳平赛吉元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等。在高档涂料消光剂市场，主要生产企业有广州慧谷化

学有限公司、北京航天赛德粉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相关生产企业简介如下：

(1) 赢创嘉联白炭黑（南平）有限公司

赢创嘉联白炭黑（南平）有限公司位于福建省南平市，其前身为德固萨嘉联白炭黑（南平）有限公司，由德固萨集团公司与福建省南平嘉联化工有限公司合作成立的中德合资企业，主营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白炭黑。

(2) 福建漳平赛吉元化工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平市赛吉元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漳平市，成立于 2005 年 7 月，主营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白炭黑。

(3) 广州慧谷化学有限公司

广州慧谷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是一家从事化学化工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生产水性功能型涂料、特种工业涂料、无机粉体材料、数码影像涂料以及高分子树脂和助剂等产品。

(4) 北京航天赛德粉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赛德粉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9 月，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航天机电集团及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其主要产品有二氧化硅增稠剂、二氧化硅补强剂、消光剂和二氧化硅消光剂等。

(四) 公司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行业的地位

沉淀法白炭黑呈白色粉末状，无毒，无味，化学成分为二氧化硅。从外观看，沉淀法白炭黑无明显差异，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与普通沉淀法白炭黑的主要差别在于它的使用效果，高分散白炭黑为具有高分散性、且粉尘小的白炭黑，适用于硅橡胶、涂料、绿色轮胎等对白炭黑性能要求较高的产品。

国内白炭黑生产企业中，大部分生产普通沉淀法白炭黑，主要用于轮胎和鞋类；国内能够生产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的生产企业不多，公司为能够同时批量生产 HTV 硅橡胶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产品和高档涂料用系列高分散白炭黑（消光剂）产品的生产企业。此外，公司为国内唯一一家国防化工用沉淀法白炭黑定点生产企业。

公司作为东北地区唯一一家沉淀法白炭黑生产企业，拥有并掌握了生产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的核心技术，公司 90%以上的客户在东北地区以外，公司产品的

性能是公司市场拓展、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的性能源自于自行设计并独创的工艺流程，如采用分三段加稀硫酸反应且各段的反应时间、反应速度各不相同，确保了产品质量稳定可靠。

公司具有适应客户需求自主开发产品的能力，因而能主动调整产品结构，确保公司的利润水平。报告期内，随着高档涂料用沉淀法白炭黑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及时抓住市场机遇，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调整产品结构，开发高档涂料用沉淀法白炭黑系列产品并成功推向市场。

（五）高分散白炭黑行业发展空间

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的发展空间广阔，具体为：

1、高分散白炭黑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与气相法白炭黑相比，价格优势明显。气相法白炭黑价格高于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价格数倍不等。在硅橡胶等领域，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虽然已部分替代气相法白炭黑的使用，但在部分高端产品方面，气相法白炭黑的作用不易被替代。随着科学技术进步，新的高分散白炭黑产品不断涌现，价格较低的高分散白炭黑应用领域将不断扩大。

2、高分散白炭黑性价比优势明显

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与进口产品相比具有价格优势。二氧化硅进出口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年份	进口总量 (kg)	出口总量 (kg)	进口总额 (美元)	出口总额 (美元)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1	31,606,582	65,806,323	60,012,824	43,576,966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2	40,507,950	82,324,634	77,647,119	47,350,815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3	53,153,031	105,419,042	101,977,519	52,842,052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4	68,547,738	126,150,867	130,884,024	60,567,642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5	72,364,603	151,379,737	134,458,154	77,702,711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6	80,531,577	307,162,404	152,324,247	135,747,470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7	97,429,137	280,521,069	177,526,538	129,411,189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8	92,676,907	194,427,123	185,908,336	117,094,421
二氧化硅	28112200	2009	80,977,602	302,711,695	170,773,718	172,430,872

注：数据出自中国化工信息网2001年~2009年二氧化硅进出口贸易数据海关统计

公司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产品在出口硅橡胶领域已得到广泛应用。与进口白炭黑产品相比，公司产品性价比具有一定的优势。公司产品的均价为6,000-8,000元/吨，上表中进口二氧化硅产品的均价为14,000元/吨左右。据上表统计，近五年来，我国进口二氧化硅的数量在80,000-100,000吨左右。国内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企业未来替代进口的市场空间较大。

3、我国宏观经济走势良好，现有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作为一种优质的化工填充料，广泛用于橡胶制品、涂料、牙膏、农药等多领域，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走势密切相关，因此，高分散白炭黑市场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发展保持一致性。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时间内，我国经济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的现有市场需求也将保持稳定增长。

（六）公司未来成长优势

1、公司主导产品优势明显

公司拥有自主品牌，主导产品全部是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产品在白炭黑高端应用领域——HTV硅橡胶领域、高档涂料领域、军工专用沉淀法白炭黑领域等占据了发展的先机，赢得了广大用户的信赖。

2、长期的技术积累为未来的成长打下了基础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秉承“企业的生命在产品，产品的生命在于创新”的研发理念，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公司拥有沉淀法白炭黑比表面积控制技术、PE隔板用白炭黑的制备技术、三级风送产品粉碎技术、白炭黑表面处理技术、白炭黑的除铁技术、反应过程中的PH值控制技术、消光剂扩孔技术、白炭黑生产过程的热综合利用技术、白炭黑生产的节能减排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具备自我技术升级及新产品开发能力，公司主导产品经检测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指标。

3、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行业的领先地位

公司具有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年生产能力为12,000吨；目前，充分考虑到市场不断增加的需求，公司已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改造，填平补齐，将年生产能力提高至16,000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现有产能基础上扩大生产规模、实现产品结构升级，项目投产后，本公司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年生产能力将增加20,000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品种充分体现了公司高端化产品战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产品包括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GF型）、高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MG型）、中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150型）、消光剂系列白炭黑。其中，GF系列高分散白炭黑产品规模为10,000吨，产品品质经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检测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该产品为公司把握“绿色轮胎”在国内逐步推广给高分散白炭黑生产企业带来的机遇、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高档及中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规模为7,000吨针对快速增长的硅橡胶市场提高公司的产能；消光剂系列白炭黑规模为3,000吨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高分散白炭黑在消光剂产品市场的占有率。

（七）公司竞争劣势

1、生产能力相对不足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能力不断提高，但产品依然供不应求。随着2008年消光剂系列产品的投产，公司产品的供需矛盾尤为突出，为此公司已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改造，填平补齐，不断提高生产能力。目前，生产能力不足已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随着募投项目建成并逐步达产，公司的产能会在现有基础上大幅提升，公司生产能力相对不足的局面将得到缓解。

2、资本实力相对不足

目前公司融资方式较为单一，分别以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银行取得借款。主要资产的抵押受限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进一步获取银行贷款额度，降低了间接融资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增强资本实力，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若公司本次发行成功，将解决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所需的资金，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3、公司规模相对较小

与国外知名白炭黑生产企业相比，公司规模相对较小，抗风险能力不强。

公司将继续巩固并提高已建立的核心竞争优势，提高生产能力，加大对产品

研发、市场开拓的投入力度，逐步解决发行人业务发展过程中的产能瓶颈，提高公司规模，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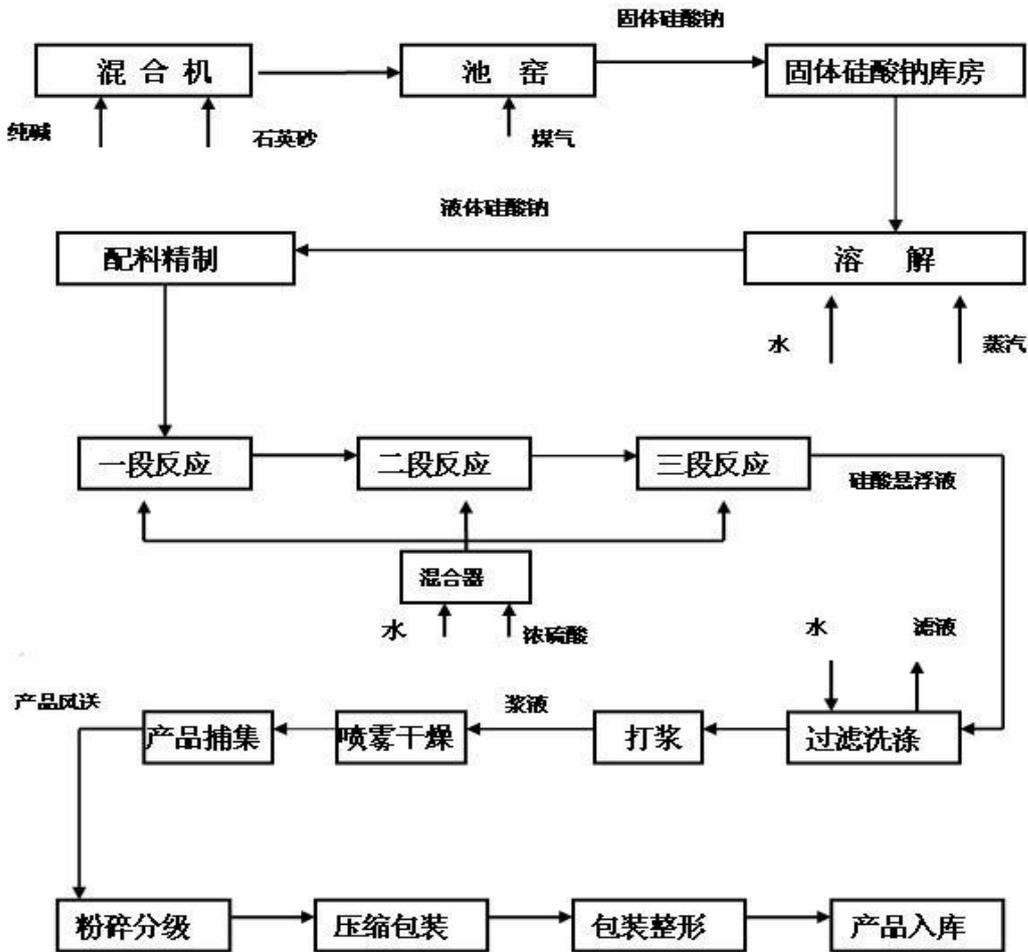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本公司主要产品的用途简介如下：

产品型号	应用领域	主要用途
TMG 型	热硫化硅橡胶	主要用于中高档热硫化硅橡胶
T150 型	热硫化硅橡胶	主要用于中低档热硫化硅橡胶
消光剂系列	涂料工业、油墨、纸类	主要用于涂料做消光剂、增稠剂、防沉淀剂、油墨、彩喷纸、相纸等
TB2 型	橡胶工业、非橡胶行业	普通橡胶制品、子午线轮胎、农药、农膜、隔离剂、干粉灭火剂、造纸等
特 36-5 型 365-5 型	橡胶工业	主要用于高档橡胶密封件，为国防化工和航天工程配套
通用级	橡胶行业	可用于各种通用橡胶制品
TM 型	橡胶行业	主要用于橡胶杂件、鞋类、轮胎、胶带、透明橡胶制品
狮王	牙膏	主要用于牙膏做摩擦剂、增稠剂、触变剂
疏水	橡胶、非橡胶	主要用于硅橡胶、光缆、消泡剂、干粉灭火剂
T20 型	塑料	主要用于塑料薄膜开口剂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本公司采用分三段加稀硫酸反应，各段的反应时间、反应速度各不相同。一段反应是为制取一定数量的初级粒子（一次粒子），为后续反应提供粒子核；二段反应是在等当量反应的条件下进行，促使初级粒子长大，并使最终产品的比表面积和 DBP 吸收值控制在要求范围内；三段反应是将未反应的硅酸钠全部反应完，并调整终点 PH 值，进一步提高产品收率、降低产品中的钠含量，使产品的 PH 值符合使用要求。

(三) 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本公司原材料由供应部负责统一采购。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供应部根据库存情况及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报分管副总经理审批后向合格供应商采购。合格供应商名单是根据质检部对原材料的技术要求，结合供应商的市场信誉、生产

能力、质量保证、付款要求等由总经理办公会议综合评定。供应部对合格供应商持续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进行相应调整。原材料采购主要通过招投标或询价方式。在具体采购某项材料(设备)时,原则上供应商不得少于三家。采购的原材料必须采样送质检部检验,检验合格后由质检部报分管副总审批后通知供应部采购。进厂的原材料由质检部抽样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付款由供应部按采购合同提出付款申请,仓库核对,财务部审核,经总经理批准后付款。

2、生产模式

本公司依据生产能力、资源保障、市场需求编制企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的组织机构是以生产总经理负责制,下设生产部、工段、班组,由各部门的负责人负责日常的生产管理。各生产工序采用四班三运转的作业方式,每个岗位编制四个作业班组,每天三个班组上班,一个班组轮休,连续作业。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各工种的作业指导书、劳动纪律规定、奖罚规定、岗位薪酬规定、安全生产规定以及事故应急预案。为保证生产过程的中间控制,各工序设有兼职质量检查员和专职中控化验员。由于公司有完善的生产保障机构和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保证了生产有序进行。

3、营销及管理模式

本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公司设立销售部,配有专职销售人员。销售部下设4个销售科,分管南方片、北方片、华北片业务。各科实行岗位责任制,将业务指标分解落实到个人,年终综合考评。

针对公司产品用途的专业性、技术性强,一般在客户开发时需要试用,客户对技术服务的要求高,公司在销售及售后环节增加技术人员参与营销服务,有利于与客户进行长期合作。

公司建立了ERP系统,所有客户信息均进入ERP,对客户提出的问题必须及时给予答复,建立产品质量跟踪体系,确保用户得到满意的服务。

4、盈利模式

本公司通过高分散白炭黑的生产并销售获取利润。

(四) 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公司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

(1) 全部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

单位：吨

指 标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产能	8,000	12,000	10,000	8,000
产量	8,309	12,796	9,511	8,526
销量	8,583	12,475	9,281	8,499

(2) 主要产品的产量及销售情况

单位：吨

产 品	指 标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TMG 型	产量	1,739.63	3,053.90	2,215.37	5,258.79
	销量	1,853.18	2,980.35	2,261.70	5,110.84
T150 型	产量	4,097.13	4,482.79	3,587.41	241.25
	销量	4,039.95	4,351.33	3,432.89	153.15
TB-2 型	产量	825.93	1,566.31	1,145.79	1,302.15
	销量	743.00	1,630.39	1,119.05	1,331.99
消光剂系列	产量	1,110.95	2,088.85	1,147.11	9.62
	销量	1,128.80	2,072.00	1,151.11	6.5

2、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

单位：元

产 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TMG型	12,673,358.12	19,399,945.35	15,023,142.68	33,948,845.72
T150型	19,251,270.50	20,736,627.59	17,394,323.61	753,457.23
TB-2型	3,731,581.23	7,582,327.40	4,119,542.47	4,989,725.71
消光剂系列	10,412,863.00	19,005,555.73	15,967,470.42	93,162.39

3、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产品型号	主要消费群体
TMG 型	主要用于硅橡胶加工厂家，销售地点分布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
T150 型	主要用于硅橡胶生产厂家，销售地点分布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橡胶加工企业
TB-2 型	用于农药、农膜、乳胶制品，销往全国各地

产品型号	主要消费群体
特 36-5/36-5 型	用于汽车配件，军工产品，销往全国各地
消光剂系列	用于高档油漆消光，销往广东、深圳
通用型	用于轮胎、胶带，销往全国各地
TM 型	用于塑料、橡胶制品，销往全国各地

4、主要产品近三年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品名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TMG 型	6,838.89	6,509.30	6,642.41	6,642.51
T150 型	4,715.72	4,765.58	5,066.96	4,919.73
TB-2 型	5,083.90	4,650.62	3,681.29	3,746.10
消光剂系列	9,224.72	9,172.57	13,871.37	14,332.68

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比较平稳。2009 年公司 TMG 型、T150 型、消光剂系列白炭黑价格较 2008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所需原材料价格下跌，公司也相应调整了产品售价；（2）为拓展市场，2009 年公司适当降低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其中，消光剂系列产品 2009 年销售价格较 2008 年下降 33.87%，主要原因为 2009 年公司根据客户需要销售的部分消光剂系列产品是未经粉碎处理的产品（减少了处理工序，增加了产量），该期间消光剂系列产品的单位销售成本较 2008 年降低 29.68%，因此销售价格也相应降低。

TB-2 型白炭黑 2009 年的销售价格较 2008 年有较大上升，主要原因是 2009 年为满足客户的高端需要，对 TB-2 型白炭黑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产品品质提高，从而销售价格也相应提高。

5、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1）2010 年 1-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的有关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1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659,230.77	8.81%
2	深圳雨顺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4,279,230.09	8.09%

3	东莞市蔚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102,564.10	7.76%
4	东莞市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3,238,333.33	6.12%
5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48,369.23	4.63%
合 计		18,727,727.52	35.41%

(2) 2009年前五名销售客户的有关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1	深圳雨顺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14,060,897.44	17.89%
2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544,290.60	8.33%
3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61,389.96	5.93%
4	北京丰泰粘合剂有限公司	2,034,188.03	2.59%
5	东莞市蔚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846,153.85	2.35%
合 计		29,146,919.88	37.09%

(3) 2008年前五名销售客户的有关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1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01,452.99	11.21%
2	衡水海江压滤机集团有限公司	4,752,136.75	7.72%
3	深圳雨顺通工贸有限公司	4,215,726.50	6.84%
4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8,119.66	5.42%
5	溧阳利达有机硅科技有限公司	2,569,059.83	4.17%
合 计		21,776,495.73	35.36%

(4) 2007年前五名销售客户的有关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1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99,700.85	6.57%
2	北京市丰泰粘合剂有限公司	2,090,341.88	4.04%
3	东爵精细化工(南京)有限公司	1,829,829.06	3.53%
4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00,854.70	3.28%
5	溧阳利达有机硅科技有限公司	1,026,068.38	1.98%
合 计		10,046,794.87	19.40%

本公司报告期内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未超过年度销售收入的50%。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五) 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本公司原材料主要为石英砂、纯碱、浓硫酸，市场供应充足。本公司所用能源主要为电力和煤，其中，电力由本公司所处区域的电力部门提供、煤从周边市场采购，能够满足本公司生产的需求。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趋势

序号	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	硅酸钠(元/吨)	1,056.24	1,042.84	1,137.65	799.67
2	浓硫酸(元/吨)	755.50	522.66	1,250.17	591.08
3	中煤(元/吨)	353.18	286.83	255.45	229.92
4	电力(元/千瓦时)	0.46	0.47	0.45	0.43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成本比重

序号	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万元)	占成本比重(%)	金额(万元)	占成本比重(%)	金额(万元)	占成本比重(%)	金额(万元)	占成本比重(%)
1	硅酸钠	970.05	37.54	1,596.13	43.74	1,307.41	38.35	911.12	36.64
2	浓硫酸	236.17	9.14	237.26	6.50	514.72	15.10	174.46	7.02
3	煤	357.91	13.85	440.75	12.08	261.21	7.66	272.48	10.96
4	电	192.84	7.47	304.27	9.1	257.17	7.54	194.84	7.84
合计		1,756.97	68.00	2,578.41	71.42	2,340.51	68.65	1,552.90	62.46

注1：本公司自2008年起主要使用本公司自产的硅酸钠，硅酸钠的主要材料和能源的采购价格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吨

序号	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	石英砂	436.49	378.72	384.82	-
2	纯碱	1,306.08	914.30	1,829.22	-
3	原煤	865.63	782.45	977.70	-

注2：纯碱价格2009年较2008年有较大幅度下跌，主要原因是公司2008年采购的纯碱价格受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影响，采购价格较高。

注3：本公司2008年硅酸钠生产线投产之前生产所用的原材料—硅酸钠全部外购，故2007年原煤、纯碱、石英砂的价格未统计。

注4：硅酸钠的主要原料和能源占硅酸钠成本比重如下：

序号	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万元)	占硅酸钠成本比重(%)	金额(万元)	占硅酸钠成本比重(%)	金额(万元)	占硅酸钠成本比重(%)	金额(万元)	占硅酸钠成本比重(%)

1	石英砂	275.30	29.85	415.73	30.22	225.79	23.84	-	-
2	纯碱	430.37	46.66	490.56	35.66	521.00	55.02	-	-
3	原煤	95.55	10.36	277.51	20.17	153.56	16.22	-	-
合计		801.22	86.87	1,183.80	86.05	900.35	95.08	-	-

3、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 公司2010年1-6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单位	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1	临江市华扬隆经贸有限公司	2,641,869.66	8.58%
2	吉林农电有限公司通化城郊分公司	2,403,228.39	7.81%
3	通辽明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50,096.58	7.31%
4	安徽凤阳县石达石英砂厂	1,806,845.30	5.87%
5	白山市生源煤业有限公司	1,730,421.54	5.62%
合计		10,832,461.47	35.18%

(2) 公司2009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单位	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1	临江市华扬隆经贸有限公司	4,255,364.62	10.47%
2	吉林农电有限公司通化城郊分公司	3,678,494.61	9.05%
3	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3,126,670.63	7.69%
4	柳河县顺佳物质贸易有限公司	2,119,658.12	5.22%
5	安徽凤阳县石达石英砂厂	1,692,307.69	4.16%
合计		14,872,495.67	36.59%

(3) 公司2008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单位	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1	唐山大唐化工有限公司	4,774,124.79	11.71%
2	大化集团大连博尔化工有限公司	4,426,041.79	10.85%
3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582,057.87	8.78%
4	吉林省农电有限公司通化城郊分公司-鸭园供电所	2,957,823.06	7.25%
5	凤阳县石达石英砂厂	2,587,179.49	6.34%
合计		18,327,227.00	44.93%

(4) 公司2007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单位	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1	唐山大唐化工有限公司	5,157,018.46	25.27%

2	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3,160,426.55	15.49%
3	吉林省农电有限公司通化城郊分公司-鸭园供电所	2,148,936.07	10.53%
4	大化集团大连博尔化工有限公司	1,691,099.46	8.29%
5	唐山宝硕商贸有限公司	917,227.35	4.49%
合 计		13,074,707.89	64.07%

本公司报告期内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年度采购总额的50%。

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双龙集团采购煤，双龙集团在2009年和2007年为本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之一。双龙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控制的公司，除此以外，本公司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六）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本公司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 HG/T3061-1999《橡胶配合剂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技术条件及实验方法》、HG/T3062~T3072-2008《橡胶配合剂》制定了 Q/TSH01.03.04.09.10-2009 企业标准，并报吉林省通化市技术监督局备案。公司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目前公司执行的主要质量控制标准如下表：

序号	质量标准	标准编号	标准类型
1	橡胶配合剂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技术条件及实验方法	HG/T3061-1999	行业标准
2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干燥样品二氧化硅含量的测定	HG/T3062-2008	行业标准
3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颜色的比较	HG/T3063-2008	行业标准
4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 45 μm 筛余物的测定	HG/T3064-2008	行业标准
5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加热减量的测定	HG/T3065-2008	行业标准
6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干燥样品灼烧减量的测定	HG/T3066-2008	行业标准
7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水悬浮液 PH 值的测定	HG/T3067-2008	行业标准
8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总铜含量的测定	HG/T3068-2008	行业标准

9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总锰含量的测定	HG/T3069-2008	行业标准
10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总铁含量的测定	HG/T3070-2008	行业标准
11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折射率的测定	HG/T3071-2008	行业标准
12	橡胶配合剂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吸收值	HG/T3072-2008	行业标准
13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技术条件	Q/TSH01-2009	企业标准
14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 74 μm 筛余物的测定	Q/TSH03-2009	企业标准
15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视比容的测定	Q/TSH04-2009	企业标准
16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粒径的测定	Q/TSH09-2009	企业标准
17	沉淀水合二氧化硅疏水性测定	Q/TSH10-2009	企业标准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质量管理工作由分管技术的副总经理负责，公司质检部具体负责质量管理工作。质检部全面负责从原材料进厂、生产过程、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用户意见投诉等全过程的质量监管工作。质检部下设中心化验室，负责原料、产品的检验和生产过程的控制检验。公司设有专职化验员 12 人，并配备了相应的检测设备。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各生产环节的质量控制。

(1) 产品质量控制措施

①所有采购的原材料都必须经过质量检验，检验合格经批准后方可投入使用。供应部对合格供应商定期进行评价，确保采购的原材料满足生产的要求；

②直接从事生产的操作员和检验员需经过专业技能、安全生产和质量意识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③对产品生产工艺参数进行严格控制，并根据工艺流程确定质量控制点，实行动态控制，确保为下道工序提供合格中间产品；

④建立、健全了质量管理体系，化验员可随时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测，保证生产过程的每一个工序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⑤所有产品必须经过产品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

(2) 服务质量控制措施

①建立完善的销售记录，根据销售记录跟踪每一批产品的去向及客户满意度；

②建立完善的客户档案和业务台帐，为用户提供产品性能、用途等咨询活动，解答客户提问；

③对客户的反馈意见，质检部有专人负责记录、处理，确保用户满意。

3、质量纠纷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出现过重大产品质量责任纠纷。

（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1）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企业具体情况，建立健全了各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安全操作程序文件，如安全生产检查制度、硫酸储运使用安全管理制度和特种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等；

（2）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编制了消防事故应急预案、电气火灾事故应急预案、煤气事故救援应急预案、压力容器设备应急预案和危险货物应急预案。安全生产实行三级负责制，总经理是安全生产管理的第一责任者，各职能部门及全体员工参与，努力减少事故、力争杜绝事故；

（3）新员工上岗前，公司组织进行安全生产培训（三级教育），并组织安全知识考试，考试不合格者暂缓上岗；

（4）公司设立了安全保卫部，并配备了专职和兼职安全员，承担安全生产检查、监督管理及整改的职责；

（5）公司把安全生产作为企业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经常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练。

由于严格管理、规范操作，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2、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从事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的生产，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含有低浓度硫酸钠废水和烟尘。公司建有相应的环保设施，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环保局在线监测装置监测达标排放；烟尘采用脱硫除尘措施后排放，符合国家标准。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编制了《环保手册》，通过贯彻落实《清洁生产促

进法》，对公司的环保工作实行统一管理，明确职责，并建立了环保工作目标责任制，对生产过程实行全过程控制。公司严格执行环保建设与项目建设“三同时”的政策，在新项目实施前对环保情况进行充分论证，确保项目的三废排放符合环保标准，努力从源头上控制并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公司通过了省级清洁生产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环保方面的支出共 75.56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安排了环保投资约 100 万元，在工艺上采取了必要的防治措施，如炉窑尾气净化、干燥尾气除尘、锅炉烟气净化等，并修建沉淀水处理池等环保设施，可以有效解决投资项目的环保问题。

2010 年 01 月 15 日，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意见的函》（吉环函[2010]6 号），认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产品及生产过程中未使用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中禁用物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并通过环评审批；同意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环境保护核查。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 值	净 值	尚可使用年限（月）	取得方式
1	高速离心喷雾干燥机	1	5,660,087.58	5,615,278.53	119	购买
2	热风炉	1	1,727,956.98	1,714,277.31	119	购买
3	板框压滤机	2	1,577,577.60	1,565,088.44	119	购买
4	DZWI-07-A II 锅炉	1	1,324,217.06	995,737.64	89	购买
5	XMZ300-1500-0 压滤机	5	1,256,547.73	944,854.14	89	购买
6	QWJ-30B 气流蜗旋微粉机	1	868,011.97	652,696.85	89	购买
7	LPG200 喷雾干燥塔	1	783,371.73	601,908.00	91	购买
8	马蹄焰炉	1	770,311.05	697,131.45	108	购买
9	DZV10-1.25-A II 蒸气锅炉	1	663,916.84	315,268.37	54	购买
10	反应釜	2	639,898.95	634,833.08	119	购买
11	大罐（储料罐）	1	610,083.53	605,253.70	119	购买
12	配料罐 64 立方	1	602,498.32	453,045.24	89	自建
13	白钢罐	2	589,352.02	443,159.88	89	购买

14	清液罐 56 立方	1	564,842.17	424,729.87	89	自建
15	浓料罐 56 立方	1	527,186.03	396,414.59	89	自建
16	包装粉碎（总线）系统	1	483,888.91	249,141.93	59	购买
17	搪瓷反应釜	4	333,413.95	330,774.42	119	购买
18	GA132W-10 空压机	1	308,944.46	175,240.18	65	购买
19	开关柜	7	308,730.63	232,148.23	89	购买
20	化料釜	2	304,828.39	302,415.16	119	购买
21	空气交换器	1	255,555.55	231,277.75	108	购买
22	喷雾干燥塔	1	224,633.78	222,855.43	119	购买

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公司十分重视对主要生产设备的维护检修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巡回检查，并建立设备档案和设备维护记录，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2、房屋所有权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权利人	设计用途	他项权利
1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5 号	铁厂镇 018 幢 1-1 号	2103.71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2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3 号	铁厂镇 017 幢 1-1 号	329.88	双龙化工	其它用途	抵押
3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2 号	铁厂镇 016 幢 1-1 号	1701.33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4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1 号	铁厂镇 022 幢 1-1 号	498.75	双龙化工	仓库	抵押
5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0 号	铁厂镇 014 幢 A 号	49.40	双龙化工	其他用途	抵押
6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6999 号	铁厂镇 013 幢 A 号	380.60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7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6998 号	铁厂镇 021 幢 1-1 号	280.80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8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6997 号	铁厂镇 023 幢 A 号	175.80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9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6995 号	铁厂镇 015 幢 A 号	200.00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10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6996 号	铁厂镇 025 幢 1-1 号	76.20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11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4 号	铁厂镇 019 幢 5 号	2831.64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12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6 号	铁厂镇 024 幢 A 号	105.78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13	吉房权证通证字第 G007007 号	铁厂镇 020 幢 1-1 号	235.71	双龙化工	工业厂房	抵押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序号	注册类别	商标	注册人	商标注册号	使用商品种类	注册有效期限
1	第1类		本公司	1130055	工业用碳黑； 农业用碳黑	2007年11月28日-2017年11月27日
2	第40类		双龙有限	6330131	能源生产、燃料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	2010年3月28日-2020年3月27日

本公司申请的  注册商标证系用于公司标识。由于上述商标注册在双龙有限名下，正在办理将该注册商标变更至本公司的相关手续。

目前，双龙化工生产经营中使用的商标为“雪珠”，该注册商标已登记注册在双龙化工名下，双龙化工拥有该注册商标不存在权属纠纷。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已取得  注册商标证，该商标注册登记在双龙有限名下，双龙化工正在办理该商标的更名手续；由于双龙化工是由双龙有限整体变更而来，且承继了双龙有限的债权、债务，办理该商标更名手续不存在法律障碍；双龙化工合法拥有生产经营中使用的“雪珠”商标，该注册商标不存在权属纠纷。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已取得  注册商标证，该商标注册登记在双龙有限名下，双龙化工正在办理该商标的更名手续；由于双龙化工是由双龙有限整体变更而来，且承继了双龙有限的债权、债务，办理该商标更名手续不存在法律障碍；双龙化工合法拥有生产经营中使用的“雪珠”商标，该注册商标不存在权属纠纷。

2、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 公司拥有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期	专利权人	专利号
1	三级风送白炭黑粉碎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2009年10月27日	2010年6月23日	本公司	200920313355.0

(2) 公司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专利权申请人	申请号
1	大孔隙凝胶法二氧化硅消光剂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08年6月3日	本公司	2008103054775
2	塑料薄膜开口剂用沉淀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08年6月2日	本公司	2008103018872
3	硅橡胶用沉淀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07年11月5日	本公司	2007102023718
4	PE隔板用白炭黑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09年7月28日	本公司	2009103049184
5	比表面积可控制的沉淀法白炭黑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09年8月18日	本公司	2009103057354

本公司正在申请中的第1项“大孔隙凝胶法二氧化硅消光剂的制备方法”发明专利已于2010年6月30日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发文序号:2010052700010710),目前正在办理登记手续;第2-5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实质审查程序,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及进入实质审查程序通知书》。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申请的“大孔隙凝胶法二氧化硅消光剂的制备方法”发明专利已获授权,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双龙化工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双龙化工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取得上述发明专利证书不存在法律障碍。双龙化工正在申请中的其他四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实质审查程序,如果通过实质审查且缴纳相关专利费用后办理不存在法律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申请的“大孔隙凝胶法二氧化硅消光剂的制备方法”发明专利已获授权,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双龙化工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双龙化工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取得上述发明专利证书不存在法律障碍。双龙化工正在申请中的其他四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实质审查程序,如果通过实质审查且缴纳相关专利费用后办理不存在法律障碍。

(2) 非专利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1	白炭黑的表面处理技术	自研
2	白炭黑的除铁技术	自研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3	白炭黑反应过程中的PH值控制技术	自研
4	消光剂的扩孔技术	自研
5	白炭黑生产热综合利用技术	自研
6	白炭黑生产过程的节能减排技术	自研

3、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²)	登记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通市国用(2008)第050380009号	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	40722.04	双龙化工	出让	工业用地	2058.3.13	抵押

注：双龙化工与通化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意向书》、《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双龙化工取得该土地的出让金为 2,443,320 元。2008 年 6 月 30 日，双龙化工向通化市财政局支付了土地出让金 2,443,320 元。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已足额支付了上述土地的出让金，拥有上述土地使用权真实、合法、有效。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已足额支付了上述土地的出让金，拥有上述土地使用权真实、合法、有效。

六、发行人技术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来源、技术水平、成熟程度

产品型号	生产阶段	技术水平	技术来源	备注
TMG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自有技术	集成创新
T150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自有技术	集成创新
消光剂系列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自有技术	集成创新
TB-2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自有技术	集成创新
TM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自有技术	集成创新
通用级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自有技术	集成创新
特36-5/36-5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自有技术	集成创新

2、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5,289.27	7,858.35	6,159.19	5,178.41
营业收入	5,289.27	7,858.35	6,159.19	5,178.4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100.00%	100.00%	100.00%

(二) 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的研发重点是高附加值的高分散白炭黑的深入开发，集中于硅橡胶、绿色轮胎等高端领域的应用。由于这些项目是客户现实的需求，本公司的研发能够满足客户要求性能指标，且部分替代进口，技术含量较高，这些项目将是本公司未来的利润增长点。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有：

1、自主创新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起止时间	技术领域	技术来源	项目来源	项目进展情况
1	GF200型白炭黑	2006.1-2009.12	新材料	企业自有技术	企业自立项目	中试完成阶段
2	PE型白炭黑	2008.7-2010.12	新材料	企业自有技术	企业自立项目	中试阶段
3	960型白黑炭	2009.5-2010.12	新材料	企业自有技术	企业自立项目	中试阶段
4	高比表面积白炭黑	2009.8-2011.07	新材料	企业自有技术	企业自立项目	小试阶段

2、发行人研发费用

年 度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230.56	320.53	256.84	120.34
营业收入（万元）	5289.27	7,858.35	6,159.19	5,178.4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6	4.08	4.17	2.3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工资福利费、材料费、设备折旧费及实验费等。

(三) 发行人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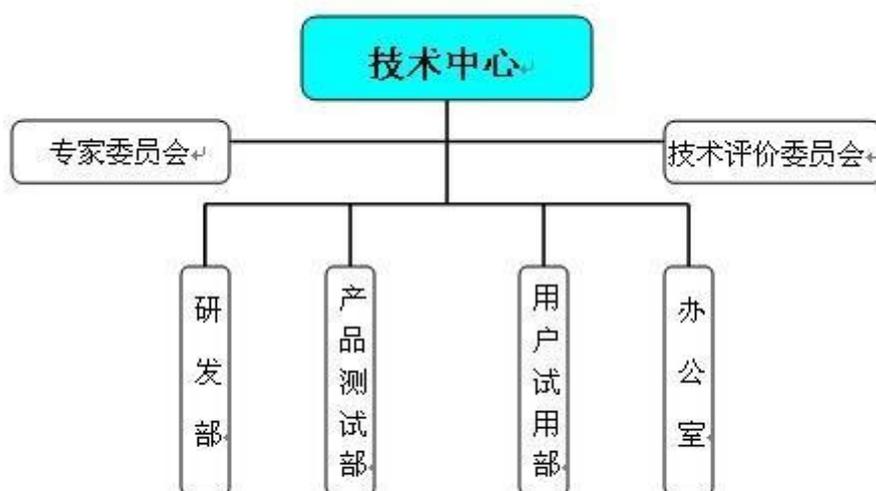
1、发行人研发机构

公司设有省级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检验、用

户试用、成果鉴定、申请专利，研究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对公司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共性、关键性、前瞻性技术、参与公司的重大技术论证与决策、消化外来技术的再创新。

本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下设专家委员会、技术评价委员会、研发部、产品检测部、用户试用部、办公室，其中两个委员会为非常设机构。

本公司技术中心组织机构图如下：



专家委员会由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外聘专家组成，主要负责公司研究开发方向，对课题提出要求和规划，对技术难点问题答疑和指导。

技术评价委员会是以公司经理和内部专家组成，主要负责课题的立项、项目申报、备案、工艺方案、实施、时间、经费预算等相关研发问题进行评价、考核。

中心主任负责领导企业技术中心的全面工作，检查、指导各部门的工作。

研发部具体进行研发工作，成果产业化、研发部内设项目组。

产品检测部，负责项目产品的检验工作。

用户试用部，项目产品选用户试用，将用户试用报告反馈给项目组。

办公室负责科技查新、项目立项、备案，申请专利，中心的技术资料整理与存档，日常办公用品的管理。

2、研究开发流程

通过市场调研，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的技术水平拟定项目，书面报告给高管

层，组织技术评价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研究、论证、确立项目，下达项目任务书，技术中心落实给项目组中试研发、用户使用、验收或鉴定、批量生产、产业化。承担省和国家的科研项目按合同书约定组织实施。

3、发行人技术储备

公司的科研从立项开始，就具有贴近市场需求、成果转化迅速的特点。善于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并努力与国际同行业的发展同步，研发新型白炭黑，为企业的发展提供技术保障，研发项目按照投产、储备、跟踪梯次配置，形成可持续发展的研发项目体系结构。公司目前的技术储备，详见本节“六、（二）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4、保持持续创新能力的措施和技术创新安排

公司在不断的发展过程中，高度重视以经济利益为纽带，技术优势为支撑的创新体系，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创新机制，技术创新主要是面向市场，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断发展壮大。

（1）技术创新战略

公司的技术创新是以满足市场需求为宗旨，不断开发和支持生产高新技术产品，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同时为用户提供产品应用技术服务，从而使公司和用户建立和谐、稳定的供需关系。

（2）研发管理创新机制

公司的立项研发都是以市场调查为依据，使研发活动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用户的需求就是我们的关注焦点，研发部门对用户的新需求应给予充分的满足。公司要求研发部门与营销部门、服务部门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将研发过程和销售过程、服务过程紧密结合起来，提高研发部门对业务的支持能力。

（3）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

人才是公司的最大财富，也是实现公司自主创新的动力，人才建设尤为重要。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以才为重”的理念，不断加强对员工的培养力度，为人才提升与发展创造机会，增强人才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忠诚度，公司每年的经营方针、经营计划都把技术创新人才的进、用、育、留放在重要位置上。公司制定了《科技人员科研成果考核奖励办法》、《科技人员薪酬规定》等相关激励机制，调动员工创新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了重视创新的企业文化。

（4）自主创新与产学研相结合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亦不断吸收消化国内外的先进技术。公司与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常州涂料化工研究院等国家级科研部门进行合作，还聘用高校的教授、研究院所的著名专家担任公司的技术顾问，为公司提供人才资源，也为公司的人才培养和储备提供了良好条件。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大专以上学历 89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6.9%，研发人员 34 人，占职工总数的 10.3%，中高级职称 71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1.5%。公司外聘高级专家 10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6 人，副教授以上 4 人。公司承担省创新基金项目 1 项、获省科技进步奖 1 项、省重点新产品 1 项、通化市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奖 1 项、1 人被授予省有突出贡献专业技术人才。公司雪珠牌白炭黑被授予“吉林省名牌产品”。公司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并已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详细介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一（四）“公司其他核心人员”部分。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白英杰现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硅化物分会专家组成员。

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境外生产及拥有资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在境外进行生产活动，在境外也不拥有任何资产。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卢忠奎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持有双龙集团82.5%的股权和双龙房地产30%的股权，并通过双龙集团间接持有双龙建材98%的股权、双龙物业70%的股权、双龙房地产60%的股权、长春农商行6.67%的股权。

双龙集团、双龙建材、双龙物业、双龙房地产的营业范围与本公司不同，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今后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于2010年1月12日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现时与将来均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本人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等具有法人资格的实体或虽不具有法人资格但独立经营核算并持有营业执照的经济组织，现时与将来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本人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本人承担的义务，以避免与贵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本人在以后的经营或投资项目的安排上将尽力避免与贵公司同业竞争的发生；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的发生，致使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在同等条件下，贵公司享有相关项目经营投资的优先选择权，本人（包括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将来也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贵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包括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将来有机会获得经营的产品或服务如果与贵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可

能形成竞争，本人同意贵公司有收购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如下：

（一）关联方、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卢忠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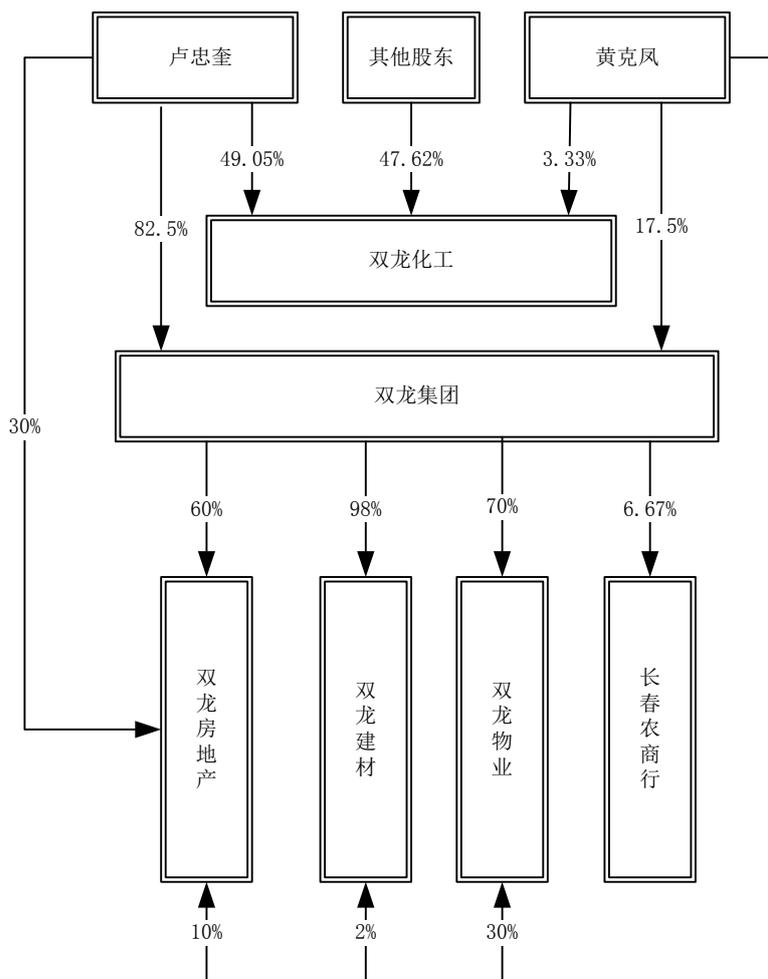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双龙集团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双龙建材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双龙物业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双龙房地产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双龙集团、双龙建材、双龙物业、双龙房地产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五、（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董事长卢忠奎先生控股持有双龙集团82.5%的股权和双龙房地产30%的股权，并通过双龙集团间接持有双龙建材98%的股权、双龙物业70%的股权、双龙房地产60%的股权、长春农商行6.67%的股权以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4、双龙化工关联企业结构图如下：



(二) 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采购中煤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万元)	占半年度采购煤总额(%)	占半年度采购总额(%)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煤总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煤总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煤总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
双龙集团	106.96	20.58	3.48	312.67	42.42	7.69	187.20	52.88	4.59	316.04	100.00	15.49
合计	106.96	20.58	3.48	312.67	42.42	7.69	187.20	52.88	4.59	316.04	100.00	15.49

注1：公司2008年硅酸钠生产线投产后，从非关联方采购原煤用于硅酸钠生产，因此，公司2009年度、2008年度从双龙集团采购中煤的比例占煤采购总额比例下降。

注 2：硅酸钠用原煤占对外采购煤比例如下表：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万元)	占采购煤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采购煤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采购煤 比例 (%)
原煤	97.99	18.86	256.21	34.76	166.83	47.12
中煤	421.68	81.14	480.85	65.24	187.20	52.88
合计	519.67	100	737.06	100	354.03	100

2、采购煤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关联方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营业 成本比 重 (%)						
双龙集团	106.96	4.30	312.67	8.79	187.20	6.13	316.04	12.63
合计	106.96	4.30	312.67	8.79	187.20	6.13	316.04	12.63

3、采购煤所发生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元)				
双龙集团	-	-	-	31,666.71
合 计	-	-	-	31,666.71
应付账款(元)				
双龙集团	-	-	1,490,126.71	-
合 计	-	-	1,490,126.71	-

4、采购煤的交易价格确定方法、公允性

公司对关联方交易价格的确定遵循《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规定的对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双龙集团中煤销售具体如下：

单位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元)	均价 (元/吨)	金额(元)	均价 (元/吨)	金额(元)	均价 (元/吨)	金额(元)	均价 (元/吨)
第三方	31,991.45	324.79	3,339,756.41	290.35	3,906,738.46	291.18	2,694,525.13	259.81
本公司	1,069,613.68	317.39	3,126,670.63	297.05	1,872,020.79	270.55	3,160,426.55	230.09
合计	1,101,605.13		6,466,427.04		5,778,759.25		5,854,951.68	

注1：本公司距双龙集团不足2公里，扣除运费因素，煤关联交易价格与第三方价格一致；

注2：2009年度本公司从双龙集团采购了500吨块煤，单价683.76元/吨，因此2009年本公司采购煤的均价略高于双龙集团对第三方销售煤的价格。

注3：2009年度本公司从第三方采购了部分中煤，采购总额202.37万元，采购均价301.01元/吨，2010年1-6月本公司从第三方采购了部分中煤，采购总额314.71万元，采购均价438.57元/吨。2010年起公司从通化市之外的阜新市、白山市采购中煤，考虑煤炭售价地区差异因素及运费因素本公司从第三方采购价格与从双龙集团采购价格一致。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煤的行为，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2010年1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购煤的议案》。据此，发行人与双龙集团正式签订2010年度《连续购销煤合同》，其重要条款为：购煤价格由市场价格确定；货款按月结算；发行人提前一个月通知月供货数量。

公司与双龙集团发生采购煤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采购行为，对发行人当期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5、报告期内双龙集团煤的销售情况

双龙集团煤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均价 (元/吨)	金额 (万元)	占比	均价 (元/吨)	金额 (万元)	占比	均价 (元/吨)	金额 (万元)	占比	均价 (元/吨)
精煤	6,381.77			7,871.20			16,680.90			7,478.90		
对双龙化工	-	-	-	-	-	-	-	-	-	-	-	-
对第三方	6,381.77	100%	1,184.50	7,871.20	100.00%	918.26	16,680.90	100.00%	1,176.85	7,478.90	100.00%	657.02
中煤	110.16			646.64			577.88			585.50		
对双龙化工	106.96	97.10%	317.39	312.67	48.35%	297.05	187.20	32.39%	270.55	316.04	53.98%	230.09
对第三方	3.20	2.90%	324.79	333.98	51.65%	290.35	390.68	67.61%	291.19	269.46	46.02%	259.82
煤泥	28.74			435.20			150.30			167.00		
对双龙化工	-	-	-	-	-	-	-	-	-	-	-	-
对第三方	28.74	100%	126.70	435.20	100.00%	144.97	150.30	100.00%	161.85	167.00	100.00%	119.58
沫煤	-			-			135.40			247.50		
对双龙化工	-	-	-	-	-	-	-	-	-	-	-	-
对第三方	-	-	-	-	-	-	135.40	100.00%	21.67	247.50	100.00%	61.87
双龙集团煤销售合计	6,520.67			8,953.04			17,544.48			8,478.90		
双龙集团对双龙化工销售占总销售比例	1.64%			3.49%			1.07%			3.73%		

双龙集团煤对外销售可分类为精煤、中煤、煤泥和沫煤。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公司中煤采购占双龙集团煤销售的比重分别为1.64%、3.49%、1.07%、3.73%，占双龙集团中煤销售的比重分别为97.1%、48.35%、32.39%、

53.98%。

6、发行人向双龙集团采购中煤的必要性

基于以下原因，公司从双龙集团采购中煤：

(1) 双龙集团为当地规模较大的6家洗煤厂之一，在数量方面，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2) 双龙集团供应的中煤品质较为稳定，在质量方面，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3) 双龙集团距离本公司不足2公里，在节约运输成本、降低存货量等方面，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经营成本。

7、发行人与双龙集团购销合同的重要条款、定价原则和方法

(1) 双龙集团将其所生产的煤在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保证连续供给双龙化工，产品质量为热值4000大卡，货款的支付方式以每月底双龙集团所交货物的数量为准，双龙化工于第二个月月底前以现金支付，但如获双龙集团的同意，双龙化工可以延期支付，但必须保证年底前还清欠款；

(2) 产品价格以市场价格确定，年供应总数为5000吨，或双龙化工提前一个月向双龙集团出具供货计划。

经核查发行人与双龙集团之间发生的购煤关联交易的内容、交易价格的确定、双龙集团的煤销售等情况，保荐机构认为上述经常性购煤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采购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

经核查发行人与双龙集团之间发生的购煤关联交易的内容、交易价格的确定、双龙集团的煤销售等情况，申报会计师认为上述经常性购煤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采购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

(三) 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费用，双龙集团以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从本公司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利息（元）
双龙集团	3,000,000.00	2009.05.27	2009.12.31	已于2009.09.02收回	39,690.00
双龙集团	4,000,000.00	2009.08.07	2009.12.31	已于2009.09.30收回	29,160.00

合 计	7,000,000.00				68,850.00
-----	--------------	--	--	--	-----------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向双龙集团拆借资金行为不符合中国人民银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是一种不规范的资金使用行为；该资金拆借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有限，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目前，双龙化工已不存在关联方拆借资金行为。经核查发行人关于资金运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决策程序，发行人关于资金运用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的相关要求并已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内部控制不完善所引致的风险。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与双龙集团之间的资金拆借违反了我国金融监管的相关规定，是一种不规范行为；双龙化工已全部收回该拆借资金及利息，资金占用时间较短，且已获得非关联股东及独立董事同意，该资金拆借行为未对双龙化工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申报会计师认为：除上述资金往来之外，发行人与关联方双龙集团不存在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上述资金往来由于关联方双龙集团以应收票据作为质押，发行人不存在借款无法收回的风险，且该项借款期限短、归还快（同一会计年度内）并按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发行人。上述资金往来属于偶发性的关联交易，构成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目前该项借款已全部清偿完毕，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没有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经核查发行人关于资金运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决策程序，发行人关于资金运用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的相关要求并已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内部控制不完善所引致的风险。

双龙化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已于2010年1月12日作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为：“本人将不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身份影响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龙化工”）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双龙化工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双龙化工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双龙化工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

人将促使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双龙化工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利益，不进行有损双龙化工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任何其他方式占用双龙化工资金，并将杜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任何其他方式占用双龙化工资金的行为。

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从双龙集团采购中煤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采购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与双龙集团之间发生资金拆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作出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前，公司应当依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决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的，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由股东大会主持人通知，并载入会议记录。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

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规定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的，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作出的规定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作出的规定主要有：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决议生效条件适用《公司章程》对外担的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不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批准；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批准；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之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不含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十条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四、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0 年 7 月 16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发行人近三年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发表如下意见：“双龙化工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交易的定价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双龙化工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双龙化工与关联方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履行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 董事

本公司共有7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具体情况如下：

卢忠奎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58年6月出生，中央党校学习毕业，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通化市第三、四、五、六届人大代表，多次被评为二道江区劳动模范、优秀共产党员、通化市劳动模范、优秀青年企业家，曾任二道江区三道江村白灰厂厂长、三道江村党支部书记、二道江乡工业办主任、二道江区洗煤厂厂长和党支部书记，金马洗煤总经理，通化金马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由克利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58年8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曾任职通化市第二化工厂厂长助理、鸭园粮库副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陈祥志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11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曾任双龙集团办公室主任兼总经理助理。现任双龙房地产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于军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副部长等职。现任通化金马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朱春雨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3月出生，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现任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新材料所二氧化

硅系列产品专题研究负责人、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硅化物分会专家组成员、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国家中小企业创新项目评审专家、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张新强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通化市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现就职于通化市修正律师事务所，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付胜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55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辽宁省财政学校，曾任辽宁财政高等专科学校任会计系主任。现任东北财经大学商务学院副院长、会计学院培训中心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二）监事

本公司共有3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情况如下：

尹远新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双龙集团党办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团支部书记，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党支部书记。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单聪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公司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田玉生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0年9月出生。曾先后担任过通化市第二化工厂销售科科长、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销售部部长。其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07年12月16日至2010年12月15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卢忠奎先生，总经理，有关情况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介绍。

由克利先生，副总经理，有关情况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介绍。

白英杰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通化县化肥厂车间主任、合成车间合成氨铜

洗合成技术改造项目负责人，曾任双龙有限技术部部长、生产技术副总经理、企业技术中心技术骨干、TMG白炭黑中试项目技术骨干，消光剂中试项目负责人。现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硅化物分会专家组成员、本公司副总经理。

贾元龙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樊俊芝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46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通化市矿务局铁厂洗煤厂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张亮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曾就职于双龙集团财务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四）其他核心人员

杜崇恩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39年2月出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1年担任 TM 白炭黑项目负责人期间，完成了TM 白炭黑的中试，填补当时国内空白，TM 白炭黑1985年获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1991年成为吉林省第三批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首届中国化工学会无机硅化物顾问组成员。曾担任通化市第二化工厂技术员、副厂长、厂长。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白英杰先生，有关情况详见本节“一、（三）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高焕武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0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公司塑料薄膜开口剂、大孔容硅凝胶消光剂中试项目技术骨干，曾主持多项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960白炭黑研发项目。现任本公司质检部副部长。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本公司现任董事均由公司股东提名，本公司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提名，职工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07年12月16日，双龙化工召开创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审议公司整体变更筹办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了双龙化工新的章程；选举卢忠奎、由克利、陈祥志、于军、张新强（独立董事）、付胜（独立董事）、朱春雨（独立董事），

共 7 名董事组成双龙化工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尹远新、单聪，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田玉生，共 3 名监事组成双龙化工第一届监事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股）	亲属关系
1	卢忠奎	19,128,572.00	夫妻关系
2	黄克凤	1,300,000.00	
3	贾元龙	260,929.00	-
4	白英杰	250,900.00	-

上述四人均均为直接持股，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争议。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投资单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卢忠奎	双龙集团	1,650.00	直接持股	82.50%
		双龙房地产	150.00	直接持股	30.00%
			300.00	间接持股	60.00%
		双龙建材	490.00	间接持股	98.00%
		双龙物业	70.00	间接持股	70.00%
		长春农商行	2000.00	间接持股	6.6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上述的投资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及兼职情况

(一)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09 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元)	领薪单位
1	卢忠奎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000.00	发行人
2	于军	董事	-	发行人
3	由克利	董事兼副总经理	100,000.00	发行人
4	陈祥志	董事	-	发行人
5	张新强	独立董事	10,000.00	发行人
6	付胜	独立董事	10,000.00	发行人
7	朱春雨	独立董事	10,000.00	发行人
8	尹远新	监事会主席	24,000.00	发行人
9	田玉生	监事	19,800.00	发行人
10	单聪	监事	14,400.00	发行人
11	白英杰	副总经理	75,000.00	发行人
12	贾元龙	副总经理	75,000.00	发行人
13	樊俊芝	财务总监	75,000.00	发行人
14	张亮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75,000.00	发行人
15	杜崇恩	总工程师	75,000.00	发行人
16	高焕武	质检部副部长	26,000.00	发行人

(二)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1	卢忠奎	双龙集团	董事长	关联方
2	陈祥志	双龙房地产	总经理	关联方

3	于军	通化金马	财务总监	公司股东
4	张新强	通化市修正律师事务所	律师	非关联方
5	付胜	东北财经大学商务学院	副院长	非关联方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培训中心	主任	非关联方
6	朱春雨	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新材料所	二氧化硅系列产品 专题研究负责人	非关联方
		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硅化物 分会	专家组成员	非关联方
		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评审专家	非关联方
		国家中小企业创新项目	评审专家	非关联方
7	白英杰	中国化工学会无机硅化物	专家组成员	非关联方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上述的兼职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签定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书》。

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九、发行人主要股东承诺情况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披露的内容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作出其他重要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的变动情况

2007年12月16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卢忠奎先生、由克利先生、陈祥志先生、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选举朱春雨先生、张新强先生、付胜先生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共7名董事组成双龙化工第一届董事会。近两年本公司的董事没有发生变动。

（二）发行人监事的变动情况

2007年12月16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尹远新女士、单聪先生，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田玉生先生，共3名监事组成双龙化工第一届监事会。近两年本公司的监事没有发生变动。

（三）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07年12月16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聘卢忠奎先生担任总经理、由克利先生担任副总经理、白英杰先生担任副总经理、贾元龙先生担任副总经理、樊俊芝女士担任财务总监、张亮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

双龙化工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有关要求，于2010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张亮为副总经理，除此之外，双龙化工最近两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双龙化工的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保荐机构认为，除2010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张亮为副总经理之外，双龙化工最近两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有关要求，于2010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张亮为副总经理，除此之外，双龙化工最近两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双龙化工的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运行规范。

1、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共 54 条，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集与通知、提案、召开与决议、会议记录等内容进行详细的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主要内容如下：

（1）会议的召集

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期限内按时召集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

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说明理由并公告。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当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应当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吉林省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监事会和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吉

林省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董事会未提供股东名册的，召集人可以持召集股东大会通知的相关公告，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获取。召集人所获取的股东名册不得用于除召开股东大会以外的其他用途。

（2）股东大会提案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议事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股东大会召开

公司应当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可以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以及表决程序。

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应当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

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召集人和律师应当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作出解释和说明。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

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身的权利。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人。

2、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共 32 条，对董事会会议的提案、召集和主持、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等内容进行详细的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主要内容如下：

在发出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的通知前，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充分征求各董事的意见，初步形成会议提案后交董事长拟定。董事长在拟定提案前，应当视需要征求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未设副董事长、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

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计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今，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身的权利。

1、监事会的构成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中职工代表为 1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

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共 19 条，对监事会的提案、召集和主持、通知、审议程序等内容进行详细的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主要内容如下：

在发出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的通知之前，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向全体监事征集会议提案，并至少用两天的时间向公司员工征求意见。在征集提案和征求意见时，监事会办公室应当说明监事会重在对公司规范运作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行为的监督而非公司经营管理的决策。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会议主持人应当根据监事的提议，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其他员工或者相关中介机构业务人员到会接受质询。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7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张新强、付胜、朱春雨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08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上述人士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1、独立董事的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的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制度》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在公司享有以下特别职权：

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至少应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1、董事会秘书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工作》第十三条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为：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及各相关部门（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重大信息报告责任人，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认；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问询；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

券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董事会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在公司股票上市后，董事会秘书应履行以下特别职责：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证券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应履行的其他职责。

（六）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议事规则及运行情况

2008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议事规则的议案，2008年6月15日，公司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

1、人员构成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多数，委员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审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审计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008年5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议事规则的议案》，选举付胜、张新强、由克利三人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付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其中付胜、张新强为独立董事，付胜为会计专业人士。

2、议事规则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七天须通知全体委

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独立董事委员主持。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委员应当亲自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如因特殊原因委员不能出席会议时，在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情况下可以书面委托其他委员行使表决权。

审计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审计工作组成员和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可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如有必要，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3、运行情况

审计委员会成立后，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严格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2008年5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每半年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2010年1月1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

审计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共召开了4次会议。分别于2008年9月1日召开了第1次会议，听取了审计工作组关于内部审计制度执行情况和半年度工作的报告；于2009年5月16日召开了第2次会议，听取了审计工作组的年度工作报告；于2009年9月25日召开了第3次会议，听取了审计工作组的半年度工作报告；于2010年1月12日召开了第4次会议，听取了审计工作组的年度工作报告；于2010年4月10日召开了第5次会议，听取了审计工作组的季度工作报告。

二、发行人近三年内有关情况的声明

发行人近三年内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发行人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按照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防范、控制活动、检查与评价等内部控制要素建立了适应公司当前业务现状和发展阶段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运行以来，得到了公司管理层、各执行部门的支持与配合，内控制度运行情况良好，没有发生严重违反内控要求的事件，公司管理效率较高，经营风险得到合理控制。

四、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准审字[2010]第 2343 号），鉴证结论：“我们认为，贵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五、对外投资与担保情况

1、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风险投资的权限为：风险投资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单项风险投资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的 10%。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非风险投资的权限为：非风险投资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单项非风险投资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

一年内即用于风险投资又用于非风险投资的，年度累计对外投资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董事会订立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合同时，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 《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中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相关规定如下：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可以采用货币资金、实物、无形资产或以购买股票、债券等方式向其他单位投资。以现金、存款等货币方式向其他单位投资的，按照实际支付的金额计价。以实物、无形资产方式向其他单位投资的，按照评估确认或合同、协议约定是价值计价。公司认购的债券，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公司以实物、无形资产方式向其他单位投资，按照非货币性交易原则处理。

(3) 《重大投资及财务决策制度》

公司《重大投资及财务决策制度》中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相关规定如下：

公司拟投资（包括收购、出售资产）的项目符合以下任一情况的，由公司董事会批准，超出该范围的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风险投资的权限为：风险投资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单项风险投资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非风险投资的权限为：非风险投资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单项非风险投资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一年内即用于风险投资又用于非风险投资的，年度累计对外投资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为：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投资与担保活动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六、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1、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保障

《公司章程》二十六条第五款规定，股东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第二十七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依法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信息披露制度》规定，信息披露是公司的持续责任，公司应依法、诚信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披露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息披露应保证公正性，保证所有的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勤勉尽责，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配合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投资者享有资产收益的保障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股东有权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的保障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含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或其他股份性质的权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股东在会议召开前承诺全额现金认购的除外）；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20%的；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其他事项。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准审字[2010]第 2341 号审计报告。

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发行人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19,041.89	21,427,884.41	11,930,085.91	14,956,40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6,920,392.14	3,192,170.00	1,323,587.35	1,273,000.00
应收账款	17,513,232.70	14,067,366.84	11,496,443.54	9,543,410.09
预付款项	7,454,733.31	7,607,736.24	7,989,542.07	2,137,243.56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251,247.01	283,730.65	667,536.22	772,993.58
存货	7,217,999.37	8,512,428.58	8,489,860.20	3,490,954.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44,876,646.42	55,091,316.72	41,897,055.29	32,174,004.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61,398,454.53	39,367,089.56	22,968,540.31	22,645,498.71
在建工程	7,832,901.55	8,165,469.95	8,905,753.10	44,936.76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2,451,153.53	2,480,914.79	2,540,437.31	25,141.6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704.06	279,675.08	236,225.96	359,927.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027,213.67	50,293,149.38	34,650,956.68	23,075,504.61
资产总计	116,903,860.09	105,384,466.10	76,548,011.97	55,249,509.35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4,541,612.59	5,886,909.89	6,108,941.99	1,804,945.33
预收款项	238,330.27	143,109.10	342,667.23	249,443.97
应付职工薪酬	960,954.73	470,901.00	352,777.97	249,018.88
应交税费	-229,350.90	371,108.06	469,808.95	2,040,745.23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385,695.72	1,444,343.25	2,114,941.18	2,107,58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5,897,242.41	8,316,371.30	9,389,137.32	6,451,742.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3,600,000.00	3,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8,600,000.00	3,600,000.00
负债合计	20,897,242.41	23,316,371.30	17,989,137.32	10,051,742.68
股东权益：				
股本	39,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资本公积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4,010,504.34	4,010,504.34	1,659,582.32	323,471.52
未分配利润	50,033,061.89	36,094,539.01	14,936,240.88	2,911,24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6,006,617.68	82,068,094.80	58,558,874.65	45,197,766.67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96,006,617.68	82,068,094.80	58,558,874.65	45,197,766.6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6,903,860.09	105,384,466.10	76,548,011.97	55,249,509.35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892,732.72	78,583,548.18	61,591,880.03	51,784,098.23
减：营业成本	24,870,191.17	35,891,937.24	30,529,361.37	25,030,219.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2,522.12	525,178.23	419,678.79	456,647.76
销售费用	6,836,731.07	11,576,510.82	8,716,353.32	6,301,530.28
管理费用	5,121,368.45	6,916,784.29	5,886,600.34	2,631,225.48
财务费用	-19,868.80	1,207.11	8,394.03	-4,616.88
资产减值损失	433,526.50	289,660.84	76,053.89	390,723.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98,262.21	23,382,269.65	15,955,438.29	16,978,367.88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4,019,000.00	68,000.00	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16,626.12	-	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097.65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98,262.21	27,384,643.53	16,023,438.29	16,978,517.88
减：所得税费用	2,459,739.33	3,875,423.38	2,662,330.31	6,404,363.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60	0.34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	0.60	0.34	0.32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6,100,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6,674,154.13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644,767.17	85,206,733.82	68,560,679.08	53,891,385.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022.33	503,739.83	189,149.99	1,521,91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67,789.50	85,710,473.65	68,749,829.07	55,413,304.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85,591.87	36,393,138.70	39,167,940.42	21,532,57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7,748.68	6,269,856.19	4,682,439.58	3,621,058.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20,586.55	11,434,358.18	8,278,952.73	9,596,414.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93,835.42	14,969,680.59	9,958,478.78	7,165,45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67,762.52	69,067,033.66	62,087,811.51	41,915,49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026.98	16,643,439.99	6,662,017.56	13,497,80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554.00	-	5,987.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554.00	-	5,987.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71,769.50	16,053,520.80	14,568,636.52	10,175,33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71,769.50	16,053,520.80	14,568,636.52	10,175,33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1,769.50	-16,045,966.80	-14,568,636.52	-10,169,343.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1,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0	5,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000,000.00	5,000,000.00	11,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7,100.00	1,099,674.69	119,697.73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7,100.00	6,099,674.69	119,697.7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100.00	8,900,325.31	4,880,302.27	11,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8,842.52	9,497,798.50	-3,026,316.69	14,428,462.38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3,526.50	289,660.84	76,053.89	390,723.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9,642.81	2,547,006.47	2,959,351.31	2,712,523.16
无形资产摊销	29,761.26	59,522.52	29,829.36	718.33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65,028.98	-43,449.12	123,701.51	-9,17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294,429.21	-22,568.38	-4,998,905.29	1,152,690.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479,909.69	-4,544,919.35	-1,880,994.07	-4,162,580.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970,917.01	-5,151,033.14	-3,008,127.13	2,838,746.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026.98	16,643,439.99	6,662,017.56	13,497,805.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19,041.89	21,427,884.41	11,930,085.91	14,956,402.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427,884.41	11,930,085.91	14,956,402.60	527,940.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8,842.52	9,497,798.50	-3,026,316.69	14,428,462.38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无须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三、审计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会审字[2010]2341号审计报告：“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会计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法，对于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以所确定的

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为基础。

（四）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汇率的确定及其会计处理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视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及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工具的分类：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额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确认依据：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计量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应收款项

确认依据：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计量方法：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即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2)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①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②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1)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积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在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七) 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	6
1—2 年	8	8
2—3 年	12	12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按应收款项账龄余额的百分比分析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与期初坏账准备余额之差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计提法说明	期末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八）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产成品、原材料、包装物。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布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采用吸收合并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采用控股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3）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

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4)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涉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政策范围内形式管理权。

(2)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

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投资性房地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5%）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折旧率（年）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8-23	11.87%-4.13%	直线法
机械设备	6-10	9.50%-15.83%	直线法
运输设备	3-5	19.00%-31.67%	直线法
办公设备	3-5	19.00%-31.67%	直线法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计价依据：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

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计价方法：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按上项“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按上项“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十二)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

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年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十四）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

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时，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企业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该资产通常的产品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的控制期限，使用的法律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间、租赁期间等；
- ⑦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

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研究开发费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取得的已作为无形资产确认的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后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

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六）预计负债

1、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3、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账面价值。

（十七）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

(2)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只能部分地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产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收费方法计算确定，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应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

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二十)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发布的财会[2006]3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本公司在编制申报财务报表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计字[2007]1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规定，追溯调整的事项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起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所得税核算由应付税款法改按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全面比较了调整后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

年度	项目	账面价值	计税基础	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06	应收账款	6,099,172.8	7,042,877.93		943,705.07
	其他应收款	1,825,273.7	1,944,468.09		119,194.30
	小计	7,924,446.6	8,987,346.02		1,062,899.37

此会计政策变更：

累积调增2007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350,756.79元、留存收益350,756.79元（其中：盈余公积51,429.11元、未分配利润299,327.68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税项

本公司主要应纳税税种及法定税率列示如下：

1、增值税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17%。

根据2004年9月14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东北地区扩大增值税抵扣范围若干问题的规定〉的通知》（财税[2004]156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批，本公司2008年度、2007年度、抵扣的固定资产进项税额分别是1,578,818.75元、1,331,246.98元。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的规定，原（财税[2004]156号）自2009年1月1日起停止执行。本公司2009年度不再享受地区范围内的增值税优惠。

2、营业税

本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的5%计缴。

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5%、3%计缴。

4、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有关规定，经有关专家的合规评审，本公司被认定为吉林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于2008年11月17日收到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22000077】，认定有效期为3年。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本公司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内，即2008年、2009年、2010年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六、分部信息

(一) 按产品品种分类

单位：元

品 种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T150 型	19,251,270.50	9,399,134.01	9,852,136.49	20,736,627.59	9,985,226.72	10,751,400.87
TMG 型	12,673,358.12	5,632,536.08	7,040,822.04	19,399,945.35	8,561,584.07	10,838,361.28
消光剂系列	10,412,863.00	4,625,134.94	5,787,728.06	19,005,555.73	8,275,472.81	10,730,082.92
TB-2 型	3,731,581.23	1,688,720.42	2,042,860.81	7,582,327.40	3,352,371.15	4,229,956.25
疏水系列	3,529,391.47	2,106,430.93	1,422,960.54	5,231,803.55	2,801,233.08	2,430,570.47
TM 型	888,623.07	403,628.12	484,994.95	1,778,083.27	845,531.66	932,551.61
TY 型	868,547.03	373,041.00	495,506.03	1,743,155.65	765,408.59	977,747.06
通用型	444,695.73	179,999.97	264,695.76	1,069,716.31	472,493.67	597,222.64
36-5 型	597,821.42	238,311.83	359,509.59	899,068.43	349,922.86	549,145.57
特 36-5 型	331,581.15	160,719.80	170,861.35	717,264.89	346,717.03	370,547.86
T20 型	159,829.06	60,299.84	99,529.22	413,974.37	133,513.47	280,460.90
TM10 型	3,170.94	2,234.23	936.71	6,025.64	2,462.13	3,563.51
合 计	52,892,732.72	24,870,191.17	28,022,541.55	78,583,548.18	35,891,937.24	42,691,610.94
品 种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T150 型	17,394,323.61	9,139,669.37	8,254,654.24	753,457.23	371,875.91	381,581.32
TMG 型	15,023,142.68	6,955,191.21	8,067,951.47	33,948,845.72	14,414,880.19	19,533,965.53
消光剂系列	15,967,470.42	6,537,863.81	9,429,606.61	93,162.39	42,498.50	50,663.89
TB-2 型	4,119,542.47	2,795,475.92	1,324,066.55	4,989,725.71	3,279,074.64	1,710,651.07
疏水	969,631.63	403,742.00	565,889.63	968,405.16	239,805.49	728,599.67
TM 型	3,797,081.05	2,099,227.44	1,697,853.61	4,544,103.26	2,585,324.20	1,958,779.06
TY 型	1,149,511.14	808,147.49	341,363.65	1,435,427.49	1,083,840.68	351,586.81
通用型	866,449.62	492,896.55	373,553.07	1,211,799.42	859,596.79	352,202.63
36-5 型	1,155,355.55	702,076.92	453,278.63	1,053,599.14	704,582.90	349,016.24
特 36-5 型	784,585.52	396,857.09	387,728.43	1,175,538.50	701,662.73	473,875.77
T20 型	321,487.20	174,727.97	146,759.23	312,478.62	118,225.96	194,252.66
TM10 型	43,299.14	23,485.60	19,813.54	139,264.96	45,640.13	93,624.83

T150A 型				1,158,290.63	583,211.68	575,078.95
合 计	61,591,880.03	30,529,361.37	31,062,518.66	51,784,098.23	25,030,219.80	26,753,878.43

(二) 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华南地区	23,968,895.78	11,821,918.03	12,146,977.75	43,245,343.60	20,184,806.82	23,060,536.78
华东地区	21,070,759.01	9,580,564.17	11,490,194.84	24,540,110.86	11,022,942.38	13,517,168.48
华北地区	3,789,427.37	1,539,537.48	2,249,889.89	5,806,673.49	2,585,880.84	3,220,792.65
东北地区	2,661,992.95	1,386,134.87	1,275,858.08	3,164,309.38	1,303,173.30	1,861,136.08
西南地区	1,401,657.61	542,036.62	859,620.99	1,827,110.85	795,133.90	1,031,976.95
合 计	52,892,732.72	24,870,191.17	28,022,541.55	78,583,548.18	35,891,937.24	42,691,610.94
项 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华南地区	23,577,371.68	11,669,823.05	11,907,548.63	11,288,933.41	5,394,587.92	5,894,345.49
华东地区	24,809,209.28	12,331,778.28	12,477,431.00	16,446,629.59	8,007,197.81	8,439,431.78
华北地区	8,936,981.79	4,434,085.17	4,502,896.62	18,911,552.67	9,206,236.27	9,705,316.40
东北地区	3,455,304.45	1,706,784.42	1,748,520.03	4,582,892.71	2,153,674.45	2,429,218.26
西南地区	813,012.83	386,890.45	426,122.38	554,089.85	268,523.35	285,566.50
合 计	61,591,880.03	30,529,361.37	31,062,518.66	51,784,098.23	25,030,219.80	26,753,878.43

七、发行人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非经常性收入项目：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的冲销部分)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0	4,019,000.00	68,000.00	
4、计入当期收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8,850.00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收益				
8、债务重组收益				
9、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的收益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				
11、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200.00
13、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收益项目（福利费据实列支）				795,783.59
小计：	1,000,000.00	4,087,850.00	68,000.00	795,983.59
二、非经常性支出项目：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的冲销部分)		1,097.65		
2、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失				
5、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债务重组损失				
7、企业重组费用				
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失				
9、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15,528.47		50.00
10、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失项目				
小计：		16,626.12		50.00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过程：				

所得税费用影响数	150,000.00	602,850.00	10,200.00	262,658.08
税后净利润影响数	850,000.00	3,468,373.88	57,800.00	533,275.5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88,522.88	20,040,846.27	13,303,307.98	10,040,878.62

（一）非经常性损益来源

1、公司200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来源如下：

（1）公司2007年根据新会计准则对福利费余额的会计处理规定，将2007年12月31日已计提尚未支付的累计福利费余额795,783.59元冲减管理费用，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2）营业外收入200元，是员工违反工作纪律而收取的罚款收入。

（3）营业外支出50元，是运输途中交通违章而支付的罚金支出。

2、公司2008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来源如下：

（1）公司2008年5月23日收到吉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拨付的“吉林省雪珠牌白炭黑名牌产品奖”5万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2）公司2008年9月3日收到吉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拨付的“吉林省雪珠牌白炭黑名牌产品奖”1万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3）公司2008年10月22日收到吉林省财政厅拨付的“知识产权专利推介补贴”8,000.00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3、公司200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来源如下：

（1）2009年度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401.90万元来源如下：

①公司2009年1月8日收到通化市二道江区科技局拨付的TMG产品获得的“吉林省重点新产品”奖10万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②公司2009年1月12日收到吉林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的TMG产品获得的“吉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万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③公司2009年9月20日收到的通化市二道江区经济局文件关于“通二区经发[2009]32号—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0.5万吨/年白炭黑生产线竣工验收报告的批复”，将该项目政府补助款360万元，按照文件明确规定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④公司2009年9月27日收到通化市二道江区财政局拨付的金融发展专项补助

资金200,000.00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⑤公司2009年11月28日收到吉林省知识产权局拨付的专利发展补助资金4,000.00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⑥公司2009年12月31日收到通化市二道江区财政局拨付的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补助资金105,000.00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增加非经常性收益。

(2) 2009年度计入当期收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68,850.00元来源如下：

2009年发行人关联方双龙集团为解决流动资金紧张情况，同时为降低应收票据的贴息成本，以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分别于2009年5月27日、8月7日从发行人借入资金300万元、400万元，并已于2009年9月2日、9月30日分别还款300万元、400万元，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发行人利息68,850.00元。

(3) 2009年度计入当期损失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1,097.65元来源如下：
公司2009年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1,097.65元。

(4) 2009年度计入当期损失的其他营业外支出15,528.47元来源如下：
其中：

①增值税滞纳金749.74元。

②物资在运输途中发生非正常损失14,778.73元。

4、公司2010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来源如下：

公司2010年5月6日收到通化市二道江区区直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中心拨付的技改项目补助资金1,000,000.00元，转为营业外收入。

(二) 非经常性损益的会计处理

1、公司200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会计处理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会 计 处 理
1、营业外收入	200.00	借：应付职工薪酬 200.00 贷：营业外收入 200.00
2、根据新会计准则要求福利费据实列支	795,783.59	借：管理费用 -795,783.59 贷：应付职工薪酬 -795,783.59
3、营业外支出	50.00	借：营业外支出 50.00 贷：现金 50.00

4、上述项目所得税影响数	262,658.08	根据所得税税率 33%计算
--------------	------------	---------------

2、公司2008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会计处理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会 计 处 理
1、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	68,000.00	借：银行存款 68,000.00 贷：营业外收入 68,000.00
2、上述项目所得税影响数	10,200.00	根据所得税税率 15%计算

3、公司200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会计处理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会 计 处 理
1、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	4,019,000.00	借：银行存款 419,000.00 借：其他非流动负债 3,600,000.00 贷：营业外收入 4,019,000.00
2、计入当期收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8,850.00	借：银行存款 68,850.00 贷：财务费用 68,850.00
3、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7.65	借：营业外支出 1,097.65 贷：固定资产清理 1,097.65
4、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15,528.47	借：营业外支出 15,528.47 贷：其他应收款 14,778.73 贷：银行存款 749.74
5、上述项目所得税影响数	602,850.00	根据所得税税率 15%计算

4、公司2010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的会计处理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会 计 处 理
1、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借：银行存款 1,000,000.00 贷：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经核查，发行人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来源的相关凭证及其会计处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综合考虑相关损益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程度以及可持续性，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来源合理、会计处理规范。

经核查，发行人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来源的相关凭证及其会计处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综合考虑相关损益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程度以及可持续性，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来源合理、会计处理规范。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0年6月30日 /2010年1-6月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2007年12月31日 /2007年度
流动比率	7.61	6.62	4.46	4.99
速动比率	6.39	5.60	3.56	4.45
资产负债率(%)	17.88	22.13	23.50	18.1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97	5.44	5.14	5.74
存货周转率(次)	3.16	4.22	5.10	6.1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1,834.77	2,999.12	1,901.26	1,969.1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1,393.85	2,350.92	1,336.11	1,05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8.85	2,004.08	1,330.33	1,004.09
利息保障倍数(倍)	22.25	24.90	133.87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净额(元/股)	0.16	0.43	0.17	0.3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股)	-0.41	0.24	-0.08	0.37
每股净资产(元/股)	2.46	2.10	1.50	1.1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 使用权后)占净资产 的比例(%)	0.004	0.01	0.03	0.06

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借款费用(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净资产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借款费用（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 利润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加权平 均净资 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 均净资 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 均净资 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 均净资 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 收益	稀释 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15.65	0.36	0.36	33.43	0.60	0.60	25.75	0.34	0.34	35.82	0.32	0.32
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归 属于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4.70	0.34	0.34	28.50	0.51	0.51	25.64	0.34	0.34	34.01	0.30	0.30

九、发行人盈利预测报告披露情况

发行人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发行人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设立时，中商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对公司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07年11月30日，并于2007年12月15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商评报字[2007]第50号）。公司经评估资产总值为6,616.68万元、负债为1,960.09万元、净资产为4,656.59万元。

具体评估结果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639.79	3,831.63	3,977.82	146.19	3.82
长期投资	-	-			
固定资产	2,257.03	2,257.03	2,571.12	314.09	13.92
其中：在建工程					
建筑物	936.65	936.65	1,077.42	140.77	15.03
设备	1,320.38	1,320.38	1,493.70	173.32	13.13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使用权					
其他资产	67.74	67.74	67.74		
资产总计	5,964.56	6,156.40	6,616.68	460.28	7.48
流动负债	1,408.25	1,600.09	1,600.09	0.00	0.00
长期负债	360.00	360.00	360.00	0.00	
负债总计	1,768.25	1,960.09	1,960.09	0.00	0.00
净资产	4,196.31	4,196.31	4,656.59	460.28	10.97

本次评估仅作为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十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及前身设立以来，具体情况如下：

1、2000年，双龙有限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双龙有限设立时，通化铭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0年1月24日出具了通会验字[2000]第7号《验资报告》，验证通化市双龙有限的注册资本为50万元，出资方式为现金，其中：卢忠奎出资45万元、黄克凤出资5万元。

2、2004年，双龙有限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04年9月12日，双龙有限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至1,500万元。其中：以双龙有限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650万元、双龙集团以债权转股权750万元、以现金增资50万元。

2004年9月21日，通化铭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对上述增资出具“通铭会验字[2004]第150号”《验资报告》，验证双龙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450万元。双龙有限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650万元，其中：股东卢忠奎585万元、股东黄克凤65万元；双龙集团债转股转增注册资金750万元、以现金出资

50 万元，变更后双龙有限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截至到 2004 年 9 月 20 日止，双龙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债转股、货币资金共计 1,45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3、2007年，双龙有限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07 年 11 月 22 日，双龙有限股东卢忠奎、黄克凤、李广学、李福才、林红梅、谭风云、徐淑祯、贾元龙、白英杰、刘晓光（此身份代表受让股份的股东）合称“老股东”与通化金马以及李国君、李秀成、张庆杰、张爱强、刘晓光（此身份代表新增加出资的股东）、张本华、温淑静合称“新股东”，双方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约定老股东同意接受新股东向公司注资后成为公司股东，新股东增加注册资本出资额分别为：李国君向公司出资 100 万元，其中 540,540.54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李秀成向公司出资 240 万元，其中 1,297,297.30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张庆杰向公司出资 160 万元，其中 864,864.87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张爱强向公司出资 100 万元，其中 540,540.54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刘晓光（此身份代表新增加出资的股东）向公司出资 100 万元，其中 540,540.54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张本华向公司出资 300 万元，其 1,621,622.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温淑静向公司出资 10 万元，其中 54,054.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出资 100 万元，其中 540,540.54 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

2007 年 11 月 27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对上述出资出具中准验字[2007]第 201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验证，截至到 2007 年 11 月 27 日止，公司已经收到新增股东出资额人民币 1,11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实际缴纳出资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的部分，经全体股东确认作为资本公积，此次增资全部为货币出资，截至 2007 年 11 月 27 日，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2,100 万元。

4、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07 年 12 月 15 日，双龙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双龙有限变更为双龙化工；变更后经营期限为 2000 年 1 月 27 日至 2063 年 1 月 27 日；变更后的公司地址为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准审字[2007]第 2256 号审计报告，以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

止双龙有限净资产 41,963,051.45 元作为基准,按照 1.076:1 的比例全部折为股份公司股份,折股后公司股本为 39,000,000.00 元,其余部分转入资本公积。

2007 年 12 月 16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准验字[2007]第 203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双龙有限以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41,963,051.45 元为基准折合股份,其中:股本 39,000,000.00 元,差额部分 2,963,051.45 元转入资本公积。截至 2007 年 12 月 16 日止,双龙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0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39,000,000.00 元。本次整体变更的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负债的主要构成

1、资产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4,487.66	38.39%	5,509.13	52.28%	4,189.71	54.73%	3,217.40	58.23%
其中:								
货币资金	551.90	4.72%	2,142.79	20.33%	1,193.01	15.59%	1,495.64	27.07%
应收票据	692.04	5.92%	319.22	3.03%	132.36	1.73%	127.30	2.30%
应收账款	1,751.32	14.98%	1,406.74	13.35%	1,149.64	15.02%	954.34	17.27%
其它应收款	25.13	0.21%	28.37	0.27%	66.75	0.87%	77.30	1.40%
预付款项	745.47	6.38%	760.77	7.22%	798.95	10.44%	213.72	3.87%
存货	721.80	6.17%	851.24	8.08%	848.99	11.09%	349.10	6.32%
非流动资产	7,202.72	61.61%	5,029.31	47.72%	3,465.10	45.27%	2,307.55	41.77%
其中:								
固定资产	6,139.84	52.52%	3,936.71	37.36%	2,296.85	30.01%	2,264.55	40.99%
在建工程	783.29	6.70%	816.55	7.75%	890.58	11.63%	4.49	0.08%
无形资产	245.12	2.10%	248.09	2.35%	254.04	3.32%	2.51	0.05%
递延所得 税资产	34.47	0.29%	27.97	0.27%	23.62	0.31%	35.99	0.65%
资产总计	11,690.39	100.00%	10,538.45	100.00%	7,654.80	100.00%	5,524.95	100.00%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一、坏账准备	2,298,027.06	1,864,500.56	1,574,839.72	1,498,785.83
其中：应收账款	2,234,412.97	1,802,703.62	1,508,453.77	1,425,484.52
其它应收款	63,614.09	61,796.94	66,385.95	73,301.31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合计	2,298,027.06	1,864,500.56	1,574,839.72	1,498,785.83

本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该政策符合稳健性和公允性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述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3、负债的主要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589.72	28.22%	831.64	35.67%	938.91	52.19%	645.17	64.19%
短期借款	-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
应付账款	454.16	21.73%	588.69	25.25%	610.89	33.96%	180.49	17.96%
预收款项	23.83	1.14%	14.31	0.61%	34.27	1.91%	24.94	2.48%
应付职工薪酬	96.10	4.60%	47.09	2.02%	35.28	1.96%	24.90	2.48%
应交税费	-22.94	-1.10%	37.11	1.59%	46.98	2.61%	204.07	20.30%
其他应付款	38.57	1.85%	144.434	6.19%	211.49	11.76%	210.76	2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0	71.78%	1,500.00	64.33%	860.00	47.81%	360.00	35.81%
长期借款	1,500	71.78%	1,500.00	64.33%	500.00	27.7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360.00	20.01%	360.00	35.81%
负债合计	2,089.72	100.00%	2,331.64	100.00%	1,798.91	100.00%	1,005.17	100.00%

公司负债结构的主要变化为长期借款的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产能逐步

加大了固定资产投入，增加了对长期资金的需求，截至 2010 年 6 月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1,500 万元、1,500 万元、500 万元。

截至 2010 年 6 月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2007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为零。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7.61	6.62	4.46	4.99
速动比率	6.39	5.60	3.56	4.45
资产负债率 (%)	17.88	22.13	23.50	18.1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1,834.77	2,999.12	1,901.26	1,969.18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2.25	24.90	133.87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610.00	1,664.34	666.20	1,349.78
净利润 (万元)	1393.85	2,350.92	1,336.11	1,057.41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7.61、6.62、4.46、4.99；速动比率分别为 6.39、5.60、3.56、4.45，从总体情况来看，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近三年保持较高水平，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834.77 万元、2,999.12 万元、1,901.26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2.25 倍、24.90 倍、133.87 倍，均保持较高的水平，公司偿债能力良好。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10.00 万元、1,664.34 万元、666.20 万元、1,349.78 万元，资金回收情况良好。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7	5.44	5.14	5.74
存货周转率	3.16	4.22	5.10	6.15

发行人属于精细化工行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储存一定的存货量，以保证生产、销售的有序进行。

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97、5.44、5.14、5.74，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平稳，表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

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16、4.22、5.10、6.15。2008年度较2007年度存货周转率下降1.05，原因是公司2008年度新建硅酸钠生产车间投入使用，致使硅酸钠、石英砂、纯碱、原煤等原材料较2007年度增加较大，平均存货增加192万元，增长47.28%；而营业成本较2007年度增加550万元，增长21.97%。2009年度较2008年度存货周转率下降0.88，原因是公司2009年0.5万吨/年白炭黑生产线投入使用，保证了公司的产成品库存量，同时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量，致使平均存货较2008年度增加251万元，增长41.91%；而营业成本较2008年度增加536万元，增长17.57%。从趋势来看，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平稳，其波动在正常合理范围内。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符合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不断发展的现状，与发行人所在行业特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适应。

（四）主要资产

1、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分类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6. 30			2009.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29,318.04		4,929,318.04	5,794,772.74		5,794,772.74
产成品	2,288,681.33		2,288,681.33	2,717,655.84		2,717,655.84
合 计	7,217,999.37		7,217,999.37	8,512,428.58		8,512,428.58
项 目	2008. 12. 31			2007.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08,645.92		6,408,645.92	2,400,385.61		2,400,385.61
产成品	2,081,214.28		2,081,214.28	1,090,569.30		1,090,569.30

合 计	8,489,860.20		8,489,860.20	3,490,954.91		3,490,954.91
-----	--------------	--	--------------	--------------	--	--------------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采购和存货管理制度，通过执行合理的采购计划和生产调度制度动态控制存货，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21.80万元、851.24万元、848.99万元和349.10万元，其中2008年12月31日余额较2007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约5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产能提高，2008年采购硅酸钠、石英砂（硅砂）分别较2007年多348万元、43万元。2010年6月30日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担保、抵押的存货，无用于借款费用利息资本化的存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应收账款

(1)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6. 30				2009.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6,481,239.98	32.82%	388,874.40	17.40%	5,887,493.73	37.10%	253,478.92	14.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3,266,405.69	67.18%	1,845,538.57	82.60%	9,982,576.73	62.90%	1,549,224.70	85.94%
合 计	19,747,645.67	100.00%	2,234,412.97	100.00%	15,870,070.46	100.00%	1,802,703.62	100.00%
项 目	2008. 12. 31				2007.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057,272.60	23.51%	183,436.36	12.16%	2,431,207.93	22.16%	145,872.48	10.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9,947,624.71	76.49%	1,325,017.41	87.84%	8,537,686.68	77.83%	1,279,612.04	89.77%
合计	13,004,897.31	100.00%	1,508,453.77	100.00%	10,968,894.61	100.00%	1,425,484.52	100.00%

(2) 公司报告期内单项金额重大与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分类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6,738,958.59	84.76%	1,004,337.52	13,702,602.05	86.34%	822,156.12
一至二年	1,140,359.03	5.77%	91,228.72	812,664.35	5.12%	65,013.15
二至三年	557,727.70	2.82%	66,927.32	77,501.92	0.49%	9,300.23
三至四年	77,501.92	0.39%	15,500.38	353,358.80	2.23%	70,671.76
四至五年	353,358.80	1.80%	176,679.40	176,761.96	1.11%	88,380.98
五年以上	879,739.63	4.46%	879,739.63	747,181.38	4.71%	747,181.38
合计	19,747,645.67	100.00%	2,234,412.97	15,870,070.46	100.00%	1,802,703.62

账龄	2008.12.31			200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467,576.03	88.18%	688,054.56	9,142,092.69	83.34%	548,525.56
一至二年	152,762.92	1.17%	12,221.03	371,471.62	3.39%	29,717.73
二至三年	371,442.62	2.86%	44,573.11	188,613.15	1.72%	22,633.58
三至四年	177,690.25	1.37%	35,538.05	214,716.94	1.96%	42,943.39
四至五年	214,716.94	1.65%	107,358.47	540,671.90	4.93%	270,335.95
五年以上	620,708.55	4.77%	620,708.55	511,328.31	4.66%	511,328.31
合计	13,004,897.31	100.00%	1,508,453.77	10,968,894.61	100.00%	1,425,484.52

(3)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16,738,958.59	84.76%	1,004,337.52	15,734,621.07
一至二年	1,140,359.03	5.77%	91,228.72	1,049,130.31
二至三年	557,727.70	2.82%	66,927.32	490,800.38
三至四年	77,501.92	0.39%	15,500.38	62,001.54

四至五年	353,358.80	1.80%	176,679.40	176,679.40
五年以上	879,739.63	4.46%	879,739.63	0.00
合 计	19,747,645.67	100.00%	2,234,412.97	17,513,232.70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主，账龄超过三年应收账款金额很小。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751.32万元、1,406.73万元、1,149.64万元、954.3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9.02%、25.53%、27.44%、29.66%，公司在业务不断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质量较好，这得益于公司在扩大销售的同时加强了客户信用管理，保证了回款及时性。

截至2010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账 龄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14,470.48	17.30%	一年以内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2,141,969.50	11.53%	一年以内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4,800.00	6.05%	一年以内
东莞市蔚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792,000.00	4.26%	一年以内
东莞市星耀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715,000.00	3.86%	一年以内
合 计	7,988,239.98	43.00%	

公司依据客户的资信状况制定了客户的回款周期和信用额度，并严格执行。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单位的款项。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终止确认及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276,922.55	23,951,007.78		79,227,930.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552,924.25	4,337,209.58		23,890,133.83
机器设备	35,236,399.91	19,501,034.61		54,737,434.52

运输设备	202,718.30	68,376.07		271,094.37
办公设备	284,880.09	44,387.52		329,267.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909,832.99	1,919,642.81		17,829,475.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45,846.54	446,276.22		4,792,122.76
机器设备	11,204,523.95	1,433,090.65		12,637,614.60
运输设备	179,987.97	12,594.41		192,582.38
办公设备	179,474.53	27,681.53		207,156.06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367,089.56			61,398,454.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207,077.71			19,098,011.07
机器设备	24,031,875.96			42,099,819.92
运输设备	22,730.33			78,511.99
办公设备	105,405.56			122,111.55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474,900.42	18,953,110.12	151,087.99	55,276,922.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871,193.05	6,681,731.20		19,552,924.25
机器设备	23,025,001.57	12,211,398.34		35,236,399.91
运输设备	353,806.29		151,087.99	202,718.30
办公设备	224,899.51	59,980.58		284,880.0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506,360.11	2,547,006.47	143,533.59	15,909,832.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43,694.79	602,151.75		4,345,846.54
机器设备	9,329,724.28	1,874,799.67		11,204,523.95
运输设备	291,790.91	31,730.65	143,533.59	179,987.97
办公设备	141,150.13	38,324.40		179,474.53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968,540.31			39,367,089.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127,498.26			15,207,077.71
机器设备	13,695,277.29			24,031,875.96
运输设备	62,015.38			22,730.33
办公设备	83,749.38			105,405.56
项 目	200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192,507.51	3,282,392.91		36,474,900.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595,193.05	276,000.00		12,871,193.05
机器设备	20,039,976.61	2,985,024.96		23,025,001.57
运输设备	353,806.29			353,806.29
办公设备	203,531.56	21,367.95		224,899.5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547,008.80	2,959,351.31		13,506,360.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02,484.44	641,210.35		3,743,694.79
机器设备	7,112,861.31	2,216,862.97		9,329,724.28

运输设备	224,487.59	67,303.32		291,790.91
办公设备	107,175.46	33,974.67		141,150.13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645,498.71			22,968,540.3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9,492,708.61			9,127,498.26
机器设备	12,927,115.30			13,695,277.29
运输设备	129,318.70			62,015.38
办公设备	96,356.10			83,749.38

(2) 本公司2010年6月30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15,751,061.66元,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1,291,140.00元。

(3) 用于抵押借款的房屋建筑物原值11,216,659.59元、评估价值20,032,076.00元。

(4) 固定资产2010年6月30日余额中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原 值	累计折旧	净 值
房屋及建筑物	8-23	23,890,133.83	4,792,122.76	19,098,011.07
机械设备	6-10	54,737,434.52	12,637,614.60	42,099,819.92
运输设备	3-5	271,094.37	192,582.38	78,511.99
办公设备	3-5	329,267.61	207,156.06	122,111.55
合 计	-	79,227,930.33	17,829,475.80	61,398,454.53

报告期内,本公司固定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固定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为11,216,659.59元、评估价值为20,032,076.00元。

4、对外投资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形。

5、无形资产

(1) 公司2009年12月31日至2010年6月30日的无形资产情况

①无形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2009.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10. 6. 30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 545, 125. 00	2, 473, 013. 04			25, 451. 28	97, 563. 24	2, 447, 561. 76	48年1个月
财务软件	外购	25, 860. 00	7, 901. 75			4, 309. 98	22, 268. 23	3, 591. 77	5个月
合 计		2, 570, 985. 00	2, 480, 914. 79			29, 761. 26	119, 831. 47	2, 451, 153. 53	

②上述无形资产中，用于抵押借款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 545, 125. 00 元。

③无形资产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无形资产情况

①无形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2008.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09. 12. 31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 545, 125. 00	2, 523, 915. 60			50, 902. 56	72, 111. 96	2, 473, 013. 04	48年7个月
财务软件	外购	25, 860. 00	16, 521. 71			8, 619. 96	17, 958. 25	7, 901. 75	11个月
合 计		2, 570, 985. 00	2, 540, 437. 31			59, 522. 52	90, 070. 21	2, 480, 914. 79	

②上述无形资产中，用于抵押借款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 545, 125. 00 元。

③无形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 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无形资产情况

①无形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200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08. 12. 31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 545, 125. 00		2, 545, 125. 00		21, 209. 40	21, 209. 40	2, 523, 915. 60	49年7个月
财务软件	外购	25, 860. 00	25, 141. 67			8, 619. 96	9, 338. 29	16, 521. 71	1年11个月
合 计		2, 570, 985. 00	25, 141. 67	2, 545, 125. 00		29, 829. 36	30, 547. 69	2, 540, 437. 31	

②本公司 2008 年以土地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 545, 125. 00

元，该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③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中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价	累计摊销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	出让	2,545,125.00	97,563.24	2,447,561.76	48 年 1 个月
用友软件	外购	25,860.00	22,268.23	3,591.77	5 个月
合 计	-	2,570,985.00	119,831.47	2,451,153.53	-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 1 宗土地，总面积为 40,722.04 平方米，全部以出让方式取得，列表如下：

土地使用权证 编号	土地使用 权面积 (m ²)	坐落位置	土地使用 权类型	土地 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 权利
通 市 国 用 (2008) 第 050380009 号	40722.04	通化市二道 江区铁厂镇	出让	工 业 用地	2058 年 3 月 13 日	抵押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将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情形。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位：元

项 目	2010. 6. 30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资产减值准备	344,704.06	279,675.08	236,225.96	359,927.47
合 计	344,704.06	279,675.08	236,225.96	359,927.47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了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并严格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可能发生的各项资产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除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

他应收款) 由于计提坏账准备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为 2,298,027.06 元、1,864,500.56 元、1,574,839.72 元、1,439,709.88 元。本公司除 2007 年度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外, 2008 年度、2009 年度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7、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 本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 元

种类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920,392.14	3,192,170.00	1,323,587.35	1,273,000.00
合计	6,920,392.14	3,192,170.00	1,323,587.35	1,273,000.00

(1) 应收票据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116.79%、应收票据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0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141.18%, 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未到期进行承兑所致。

(2) 应收票据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不存在质押、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及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8、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预付账款情况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467,442.42	86.76%	7,271,953.24	95.59%
一至二年	987,290.89	13.24%	252,713.00	3.32%
二至三年			82,500.00	1.08%
三年以上			570.00	0.01%
合计	7,454,733.31	100.00%	7,607,736.24	100.00%
账龄	2008.12.31		200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903,471.37	98.92%	2,134,613.86	99.87%
一至二年	85,500.00	1.07%	2,629.70	0.13%
二至三年	570.70	0.01%		
三年以上				

合 计	7,989,542.07	100.00%	2,137,243.56	100.00%
-----	--------------	---------	--------------	---------

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大额预付款项单位，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单位的款项。公司预付款项 200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0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273.82%，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08 年预付 0.5 万吨/年高分散白炭黑生产线工程款 442 万元。

9、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6. 30				2009.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14,861.10	100	63,614.09	100	345,527.59	100	61,796.94	100
合 计	314,861.10	100	63,614.09	100	345,527.59	100	61,796.94	100
项 目	2008. 12. 31				2007.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733,922.17	100	66,385.95	100	846,294.89	100	73,301.31	100
合 计	733,922.17	100	66,385.95	100	846,294.89	100	73,301.31	100

(2) 报告期内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与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类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0. 6. 30			2009.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14,657.42	68.18%	12,879.45	253,834.78	73.46%	15,230.09
一至二年	18,350.87	5.83%	1,468.07	35,788.00	10.36%	2,863.04
二至三年	29,348.00	9.32%	3,521.76	5,200.00	1.50%	624
三至四年	5,200.00	1.65%	1,040.00	5,200.00	1.50%	1,040.00
四至五年	5,200.00	1.65%	2,600.00	6,930.00	2.02%	3,465.00
五年以上	42,104.81	13.37%	42,104.81	38,574.81	11.16%	38,574.81
合计	314,861.10	100.00%	63,614.09	345,527.59	100.00%	61,796.94

账龄	2008. 12. 31			2007.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76,326.36	92.15%	40,579.58	762,389.08	90.08%	45,743.34
一至二年	5,200.00	0.71%	416	8,200.00	0.97%	656
二至三年	5,200.00	0.71%	624	6,930.00	0.82%	831.6
三至四年	6,930.00	0.94%	1,386.00	38,550.00	4.56%	7,710.00
四至五年	33,770.89	4.60%	16,885.45	23,730.89	2.80%	11,865.45
五年以上	6,494.92	0.89%	6,494.92	6,494.92	0.77%	6,494.92
合计	733,922.17	100.00%	66,385.95	846,294.89	100.00%	73,301.31

公司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其他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单位的款项。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终止确认及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五) 主要债项

1、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9.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6. 3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10,616.59	2,610,616.59	
2、职工福利费		172,788.50	172,788.50	
3、社会保险费	381,168.08	862,457.94	392,093.47	851,532.55
其中：(1) 养老保险费	299,238.56	548,229.48	147,931.04	699,537.00
(2) 医疗保险费	-17,765.03	181,086.99	174,280.08	-10,958.12
(3) 失业保险费	31,594.61	52,212.33	15,333.33	68,473.61
(4) 工伤保险费	70,172.63	62,654.81	37,068.86	95,758.58

(5) 生育保险费	-2,072.69	18,274.33	17,480.16	-1,278.52
4、住房公积金		73,710.00	60,660.00	13,050.00
5、工会、职工教育经费	89,732.92	52,212.33	45,573.07	96,372.18
合 计	470,901.00	3,771,785.36	3,281,731.63	960,954.73

(2)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02,364.39	4,302,364.39	
2、职工福利费		80,496.53	80,496.53	
3、社会保险费	213,270.65	1,381,058.94	1,213,161.51	381,168.08
其中：(1) 养老保险费	163,709.70	903,496.52	767,967.66	299,238.56
(2) 医疗保险费	-10,095.38	258,141.87	265,811.52	-17,765.03
(3) 失业保险费	18,721.08	86,047.29	73,173.76	31,594.61
(4) 工伤保险费	42,113.11	103,256.73	75,197.21	70,172.63
(5) 生育保险费	-1,177.86	30,116.53	31,011.36	-2,072.69
4、住房公积金		141,435.00	141,435.00	
5、工会、职工教育经费	139,507.32	132,956.37	182,730.77	89,732.92
合 计	352,777.97	6,038,311.23	5,920,188.20	470,901.00

(1) 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34,719.52	3,234,719.52	
2、职工福利费		347,755.97	347,755.97	
3、社会保险费	109,511.56	1,123,305.90	1,019,546.81	213,270.65
其中：(1) 养老保险费	79,169.58	759,867.57	675,327.45	163,709.70
(2) 医疗保险费	-44.74	194,083.16	204,133.80	-10,095.38
(3) 失业保险费	9,986.31	69,078.87	60,344.10	18,721.08
(4) 工伤保险费	20,405.68	77,633.28	55,925.85	42,113.11
(5) 生育保险费	-5.27	22,643.02	23,815.61	-1,177.86
4、住房公积金		121,455.00	121,455.00	
5、工会、职工教育经费	139,507.32	105,673.16	105,673.16	139,507.32
合 计	249,018.88	4,942,819.55	4,839,060.46	352,777.97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职工薪酬体系，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96.09 万元、47.09 万元、35.28 万元、24.90 万元。

2、应付账款

报告期本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0. 6. 30		2009. 12. 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180,881.28	92.06%	5,259,100.86	89.34%
一至二年	335,226.22	7.38%	625,783.94	10.63%
二至三年	23,480.00	0.52%	2,025.09	0.03%
三年以上	2,025.09	0.04%		
合 计	4,541,612.59	100.00%	5,886,909.89	100.00%
账 龄	2008. 12. 31		2007. 12. 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057,138.76	99.15%	1,644,005.34	91.08%
一至二年	31,073.23	0.51%	156,209.99	8.65%
二至三年	16,000.00	0.26%	4,730.00	0.27%
三年以上	4,730.00	0.08%		
合 计	6,108,941.99	100.00%	1,804,945.33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大额应付账款单位，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454.16 万元、588.69 万元、610.89 万元、180.49 万元。应付账款 2008 年末余额较 2007 年末余额增长 238.46%，主要因为本公司 2008 年采购货物及设备款未进行结算所致，其中：应付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采煤款 1,490,126.71 元、天津津南干燥设备有限公司设备款 832,846.61 元、凤阳县银山石英沙场采沙款 803,000.00 元、临江市华扬隆经贸有限公司采纯碱款 659,989.20 元。

3、应交税费

报告期本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6. 30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所得税	281,976.80	398,913.52	367,322.27	501,949.17

增值税	-520,236.54	-36,630.00	81,772.95	1,449,716.32
城建税	0.01		11,800.81	165,146.20
教育费附加			7,080.49	99,087.72
印花税	8,512.83	4,845.10	2,464.43	20,099.03
车船使用税	396.00	-288.00	-732.00	360.00
资源税			100.00	
房产税		4,267.44		20,631.69
土地使用税				57,010.80
合计	-229,350.90	371,108.06	469,808.95	2,040,745.23

公司严格按照税法规定计提缴纳各项税费。应交税费 2010 年 6 月 30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6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10 年因购进固定资产尚未抵扣的固定资产进项税额较大所致；应交税费 200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08 年对 2007 年末尚未到期缴纳的增值税在 2008 年缴纳所致。

4、长期借款

报告期本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是否抵押
通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区信用社	2009/8/4	2011/05/26	9.72%	15,000,000	15,000,000		-	抵押
通化郊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五道江信用社	2008/11/3	2010/10/27	14.85%			5,000,000	-	抵押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5,000,000		

(1) 长期借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5,000,000.00 元，为抵押借款，其中：抵押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原值为 11,216,659.59 元、评估值为 20,032,076.00 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545,125.00 元、评估值为 10,276,200.00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张产能增加资本性投入从而增加了长期借款的规模。

(2)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 5,000,000.00 元，本公司已

于 2009 年 5 月 30 日提前偿还，原抵押合同已经解除，不存在欠息情况。

（六）权益变动情况

1、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卢忠奎	19,128,572.00	19,128,572.00	19,128,572.00	19,128,572.00
张本华	3,011,583.00	3,011,583.00	3,011,583.00	3,011,583.00
李秀成	2,409,266.00	2,409,266.00	2,409,266.00	2,409,266.00
张庆杰	1,606,178.00	1,606,178.00	1,606,178.00	1,606,178.00
李广学	1,515,800.00	1,515,800.00	1,515,800.00	1,515,800.00
李福才	1,505,771.00	1,505,771.00	1,505,771.00	1,505,771.00
韩文君	1,505,771.00	1,505,771.00		
林红梅			1,505,771.00	1,505,771.00
黄克凤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谭风云	1,214,757.00	1,214,757.00	1,214,757.00	1,214,757.00
刘晓光	1,114,361.00	1,114,361.00	1,114,361.00	1,114,361.00
李国君	1,003,861.00	1,003,861.00	1,003,861.00	1,003,861.00
张爱强	1,003,861.00	1,003,861.00	1,003,861.00	1,003,861.00
通化金马	1,003,861.00	1,003,861.00	1,003,861.00	1,003,861.00
徐淑祯	569,933.00	569,933.00	1,064,143.00	1,064,143.00
邵长俊	494,210.00	494,210.00		
贾元龙	260,929.00	260,929.00	260,929.00	260,929.00
白英杰	250,900.00	250,900.00	250,900.00	250,900.00
温淑静	100,386.00	100,386.00	100,386.00	100,386.00
合计	39,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一、期初余额：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2,779,000.00
1、资本溢价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2、其他资本公积				2,779,000.00
二、本期增加：				6,100,000.00
1、资本溢价				5,100,000.00
2、其他资本公积				1,000,000.00
三、本期减少：				5,915,948.55
1、资本溢价				2,136,948.55
2、其他资本公积				3,779,000.00
四、期末余额：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1、资本溢价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2,963,051.45
2、其他资本公积				

(1) 公司 2007 年资本公积增加 6,100,000.00 元，其构成如下：

①根据“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2007 年 11 月 19 日第六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资本增资 6,000,000.00 元”的决议，2007 年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投资款 11,100,000.00 元，超过认缴注册资本的部分即 5,100,00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②根据 2007 年本公司与二道江区科技局签定的“吉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合同”，本公司分别于 2007 年 2 月 12 日、2007 年 4 月 9 日收到通化市二道江区财政局拨付的白炭黑中试项目款 700,000.00 元、300,000.00 元，该项目已完工并形成资产，根据“吉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合同”的规定处理，转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本公司 2007 年资本公积减少 5,915,948.55 元，系根据 2007 年 12 月 16 日创立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以 2007 年 12 月 14 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准审字[2007]第 2256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截止 2007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 41,963,051.45 元为基础，依法按照 1.076:1 的比例折为股本（其中：39,000,000.00 元作为股本，其余部分作为资本溢价，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享），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而减少资本公积

5,915,948.55 元。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期初余额	4,010,504.34	1,659,582.32	323,471.52	1,028,825.71
本期增加	—	2,350,922.02	1,336,110.80	1,057,415.41
本期减少	—	—	—	1,762,769.60
期末余额	4,010,504.34	4,010,504.34	1,659,582.32	323,471.52

本公司 2007 年盈余公积减少 1,762,769.60 元，系根据公司 2007 年 12 月 16 日创立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以 2007 年 12 月 14 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准审字[2007]第 2256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公司截止 2007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 41,963,051.45 元为基础，依法按照 1.076:1 的比例折为股本（其中:39,000,000.00 元作为股本,其余部分作为资本溢价,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享),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而减少盈余公积 1,762,769.60 元。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期初余额	36,094,539.01	14,936,240.88	2,911,243.70	3,715,786.83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50,922.02	1,336,110.80	1,057,415.4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321,281.85
期末余额	50,033,061.89	36,094,539.01	14,936,240.88	2,911,243.70

本公司 2007 年“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321,281.85 元。根据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16 日创立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准审字[2007]第 2256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通化双龙集团化工有限公司”截止 2007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 41,963,051.45 元为基础，依法按照 1.076:1 的比例折为股本（其中:39,000,000.00 元作为股本,其余部分作为资本溢价,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享),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而减少未分配利润

10,321,281.85 元。

十三、盈利能力分析

(一)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1、产品类别营业收入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TMG型	12,673,358.12	23.96	19,399,945.35	24.69	15,023,142.68	24.39	33,948,845.72	65.56
T150型	19,251,270.50	36.40	20,736,627.59	26.39	17,394,323.61	28.24	753,457.23	1.45
消光剂系列	10,412,863.00	19.69	19,005,555.73	24.19	15,967,470.42	25.92	93,162.39	0.18
TB-2型	3,731,581.23	7.05	7,582,327.40	9.65	4,119,542.47	6.69	4,989,725.71	9.64
疏水型	3,529,391.47	6.67	5,231,803.55	6.66	969,631.63	1.57	968,405.16	1.87
TM型	888,623.07	1.68	1,778,083.27	2.26	3,797,081.05	6.16	4,544,103.26	8.78
TY型	868,547.03	1.64	1,743,155.65	2.22	1,149,511.14	1.87	1,435,427.49	2.77
通用型	444,695.73	0.84	1,069,716.31	1.36	866,449.62	1.41	1,211,799.42	2.34
36-5型	597,821.42	1.13	899,068.43	1.14	1,155,355.55	1.88	1,053,599.14	2.03
特36-5型	331,581.15	0.63	717,264.89	0.91	784,585.52	1.27	1,175,538.50	2.27
T20型	159,829.06	0.30	413,974.37	0.53	321,487.20	0.52	312,478.62	0.60
TM10型	3,170.94	0.01	6,025.64	0.01	43,299.14	0.07	139,264.96	0.27
T150A型							1,158,290.63	2.24
合计	52,892,732.72	100.00	78,583,548.18	100.00	61,591,880.03	100.00	51,784,098.23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T150型、TMG型、消光剂系列、TB-2型四种高分散白炭黑产品，平均占各期营业收入的82.33%。

2、分地区营业收入构成

本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华南地区	23,968,895.78	45.32	43,245,343.60	55.03	23,577,371.68	38.28	11,288,933.41	21.80
华东地区	21,070,759.01	39.84	24,540,110.86	31.23	24,809,209.28	40.28	16,446,629.59	31.76
华北地区	3,789,427.37	7.16	5,806,673.49	7.39	8,936,981.79	14.51	18,911,552.67	36.52
东北地区	2,661,992.95	5.03	3,164,309.38	4.03	3,455,304.45	5.61	4,582,892.71	8.85
西南地区	1,401,657.61	2.65	1,827,110.85	2.32	813,012.83	1.32	554,089.85	1.07
合计	52,892,732.72	100	78,583,548.18	100	61,591,880.03	100	51,784,098.23	100

报告期内，华南地区、华东地区是本公司的传统销售市场，上述区域营业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近年来，本公司逐步加大对华南地区、华东地区市场的开拓力度，并取得了明显成效。

3、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产品分类的销售额、毛利率以及所占市场份额

单位：元

类别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销售额	毛利率	国内市场份额	销售额	毛利率	国内市场份额
TMG型	12,673,358.12	51.18%	-	19,399,945.35	55.87%	-
T150型	19,251,270.50	55.56%	-	20,736,627.59	51.85%	-
消光剂系列	10,412,863.00	55.58%	-	19,005,555.73	56.46%	-
TB-2型	3,731,581.23	54.75%	-	7,582,327.40	55.79%	-
疏水	3,529,391.47	40.32%	-	5,231,803.55	46.46%	-
TM	888,623.07	54.58%	-	1,778,083.27	52.45%	-
TY型	868,547.03	57.05%	-	1,743,155.65	56.09%	-
通用型	444,695.73	59.52%	-	1,069,716.31	55.83%	-
36-5型	597,821.42	60.14%	-	899,068.43	61.08%	100%
特36-5型	331,581.15	51.53%	-	717,264.89	51.66%	
T20型	159,829.06	62.27%	-	413,974.37	67.75%	-
TM10型	3,170.94	29.54%	-	6,025.64	59.14%	-
T150A型	-	-	-	-	-	-
合计	52,892,732.72	52.98%	-	78,583,548.18	54.33%	-
类别	2008年度			2007年度		
	销售额	毛利率	国内市场份额	销售额	毛利率	国内市场份额

TMG 型	15,023,142.68	53.70%	22.65%	33,948,845.72	57.54%	29.78%
T150 型	17,394,323.61	47.46%		753,457.23	50.64%	
消光剂系列	15,967,470.42	59.06%	24%	93,162.39	54.38%	-
TB-2 型	4,119,542.47	32.14%	-	4,989,725.71	34.28%	-
疏水	969,631.63	58.36%	-	968,405.16	75.24%	-
TM	3,797,081.05	44.71%	-	4,544,103.26	43.11%	-
TY 型	1,149,511.14	29.70%	-	1,435,427.49	24.49%	-
通用型	866,449.62	43.11%	-	1,211,799.42	29.06%	-
36-5 型	1,155,355.55	39.23%	100%	1,053,599.14	33.13%	100%
特 36-5 型	784,585.52	49.42%		1,175,538.50	40.31%	
T20 型	321,487.20	45.65%	-	312,478.62	62.17%	-
TM10 型	43,299.14	45.76%	-	139,264.96	67.23%	-
T150A 型	-	-	-	1,158,290.63	49.65%	-
合计	61,591,880.03	50.43%	-	51,784,098.23	51.66%	-

注 1：表中部分品种产品销售额较小，未统计市场占有率数据；

(二) 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本公司报告期内利润的主要来源分品种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毛利额	比例 (%)	毛利额	比例 (%)	毛利额	比例 (%)	毛利额	比例 (%)
TMG 型	7,040,822.04	25.13	10,838,361.28	25.39	8,067,951.47	25.97	19,533,965.53	73.01
T150 型	9,852,136.49	35.16	10,751,400.87	25.18	8,254,654.24	26.57	381,581.32	1.43
消光剂系列	5,787,728.06	20.65	10,730,082.92	25.13	9,429,606.61	30.36	50,663.89	0.19
TB-2 型	2,042,860.81	7.29	4,229,956.25	9.91	1,324,066.55	4.26	1,710,651.07	6.39
疏水	1,422,960.54	5.08	2,430,570.47	5.69	565,889.63	1.82	728,599.67	2.72
TM 型	484,994.95	1.73	932,551.61	2.18	1,697,853.61	5.47	1,958,779.06	7.32
TY 型	495,506.03	1.77	977,747.06	2.29	341,363.65	1.10	351,586.81	1.31
通用型	264,695.76	0.94	597,222.64	1.40	373,553.07	1.20	352,202.63	1.32
36-5 型	359,509.59	1.28	549,145.57	1.29	453,278.63	1.46	349,016.24	1.30
特 36-5	170,861.35	0.61	370,547.86	0.87	387,728.43	1.25	473,875.77	1.77

T20 型	99,529.22	0.36	280,460.90	0.66	146,759.23	0.47	194,252.66	0.73
TM10 型	936.71	0.003	3,563.51	0.01	19,813.54	0.06	93,624.83	0.35
T150A 型							575,078.95	2.15
合 计	28,022,541.55	100.00	42,691,610.94	100.00	31,062,518.66	100.00	26,753,878.43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毛利额中 TMG 型、T150 型、消光剂系列、TB-2 型四种高分散白炭黑产品占各期毛利额较高，平均占各期毛利额比例为 85.51%，主要原因为上述四种产品技术含量高、盈利能力强。

2、本公司报告期内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2,892,732.72	78,583,548.18	61,591,880.03	51,784,098.23
主营业务成本	24,870,191.17	35,891,937.24	30,529,361.37	25,030,219.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2,522.12	525,178.23	419,678.79	456,647.76
主营业务利润	27,770,019.43	42,166,432.71	30,642,839.87	26,297,230.67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利润是本公司的全部利润来源。

（三）经营成果变化趋势分析

1、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营业税金及附加分析

（1）营业收入变化分析

本公司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5,289.27万元、7,858.35万元、6,159.19万元、5,178.41万元。变动趋势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2009年度较2008年度增加1,699.17万元，增长27.59%，主要原因为：①公司高分散白炭黑产能和产量增加、销售收入增加；②随着市场对公司高分散白炭黑产品——疏水的认可程度提高，该产品2009年度营业收入较2008年增长较快。

公司2008年营业收入较2007年增加980.78万元，增长18.94%，主要原因为：①公司高分散白炭黑产能和产量增加、销售收入增加；②公司2008年对科技含量高、价格和毛利率高的消光剂系列高分散白炭黑产品的市场拓展取得初步成效。

（2）营业成本分析

本公司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营业成本分别为

2,487.02万元、3,589.19万元、3,052.94万元、2,503.02万元。公司2009年度营业成本较2008年增长17.57%，低于营业收入的增幅，主要原因为公司2009年度生产用主要原材料浓硫酸、纯碱、原煤的价格较2008年分别下降58.19%、50.02%、19.97%，原材料价格的降幅较大导致营业成本的增幅低于营业收入的增幅。公司2008年营业成本较2007年度增加549.91万元，增长21.97%，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主要原因为公司2008年生产用主要原材料浓硫酸、硅酸钠的价格较2007年分别增长了111.51%、42.26%，原材料价格的增幅较大导致营业成本的增幅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3) 营业税金及附加分析

本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5%计缴城市建设维护费；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从构成上看，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营业税金及附加随流转税实际交纳金额的变化而变化。

发行人2008年度利润表“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较2007年度下降8.10%，原因是发行人2008年度由于物资采购产生的可抵扣的进项税额较大所致，发行人“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变动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和营业收入变化情况。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营业税金及附加”与营业收入、净利润不匹配的原因符合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情况。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营业税金及附加”与营业收入、净利润不匹配的原因符合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情况。

2、期间费用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6,836,731.07	12.93%	11,576,510.82	14.73%	8,716,353.32	14.15%	6,301,530.28	12.17%
管理费用	5,121,368.45	9.68%	6,916,784.29	8.80%	5,886,600.34	9.56%	2,631,225.48	5.08%
财务费用	-19,868.80	-0.04%	1,207.11	0.00%	8,394.03	0.01%	-4,616.88	-0.01%
合 计	11,938,230.72	22.57%	18,494,502.22	23.53%	14,611,347.69	23.72%	8,928,138.88	17.24%

本公司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期间费用占同期

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57%、23.53%、23.72%、17.24%，各期较为稳定。

(1) 销售费用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构成为运费，本公司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销售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93%、14.73%、14.15%、12.17%，公司近三年的销售费用率较均衡。

(2) 管理费用分析

本公司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管理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8%、8.80%、9.56%、5.08%。公司 2008 年度管理费用率较 2007 年度增长 4.48%，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08 年度加大研发白炭黑新品种、新工艺的投入力度，研发费用较 2007 年度增加 136.5 万元；同时 2007 年度根据新会计准则“关于应付福利费余额会计处理的规定”，冲减 2007 年度管理费用一福利费 80 万元。

(3) 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财务费用保持较低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利息予以资本化，其中：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6 月资本化利息分别为 11.97 万元、109.97 万元、129.11 万元。

3、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支占利润总额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支占利润总额比例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2.64%	1.06%	0.47%	2.30%
营业外收入	6.10%	14.68%	0.42%	0.001%
营业外支出	0%	0.06%		0.0003%

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本公司各期收到的财政局、科技局等政府相关部门的项目补助资金，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计入营业外收入。

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绝对金额较小，但相对金额变动较大。其构成是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公司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一般给予销售客户 1-3 个月的信用期，因此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3.83%、88.39%、86.07%；公司对三至四年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20%，对四至五年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对五年以上的坏账

准备计提比例为100%。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了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致使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不随应收款项余额的增长而同比增长。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结合自身的销售模式及客户情况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是合理的、符合会计确认原则中的谨慎性原则。

(四) 本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及原材料、能源价格变化情况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1、 本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价格变化情况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1) 报告期内单位产品营业成本构成如下表：

单位：元/吨

单位营业成本构成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硅酸钠	1,148.99	37.54	1,258.38	43.74	1,261.65	38.35	1,079.1	36.64
硫酸	279.93	9.14	187.06	6.5	496.71	15.1	206.63	7.02
中煤	423.91	13.85	347.49	12.08	252.07	7.66	322.72	10.96
其他材料	170.49	5.57	137.32	4.77	64.92	1.97	101.5	3.45
包装物	204.57	6.68	195.57	6.8	184.9	5.62	231.78	7.87
工资	169.93	5.55	204.24	7.1	265.83	8.08	258.35	8.77
制造费用	663.16	21.67	547.02	19.02	763.44	23.2	745.17	25.3
合计	3060.78	100	2,877.07	100	3,289.52	100	2,945.24	100

(2)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序号	品名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	硅酸钠(元/吨)	1,056.24	1,042.84	1,137.65	799.67
2	浓硫酸(元/吨)	755.50	522.66	1,250.17	591.08
3	中煤(元/吨)	353.18	286.83	255.45	229.92

硅酸钠价格 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下降，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自建的硅酸钠生产车间于 2008 年下半年投入使用，对硅酸钠的采购由外购改为自制，硅酸钠的生产成本相对外购价格有一定幅度的降低；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价格涨幅较大，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原材料价格普遍上涨，硅酸钠的主要生产材料纯碱市场价格大幅上涨。

浓硫酸价格 2008 年度期间涨幅较大，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市场上生产浓硫酸的原材料价格普遍上涨，致使浓硫酸的市场价格大幅上涨。

中煤价格 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较为均衡，随着市场价格变化而波动。

(3)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①2009 年度主要原材料价格较 2008 年度变动对生产成本和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元

原材料名称	单位	2009 年度耗用单价	2008 年度耗用单价	平均耗用单价差异	生产耗用量	对生产成本的影响
硅酸钠	元/吨	1,042.84	1,137.65	-94.81	15,305.59	-1,451,122.99
浓硫酸	元/吨	522.66	1,250.17	-727.51	4,539.50	-3,302,531.65
中煤	元/吨	286.83	255.45	31.38	15,366.28	482,193.87
合计						-4,271,460.77

A、2009 年度主要原材料价格较 2008 年度变动对生产成本的影响

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生产成本减少 4,271,460.77 元，主要原因是浓硫酸平均耗用单价 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下降 727.51 元，致使生产成本减少 3,302,531.65 元；硅酸钠平均耗用单价 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下降 94.81 元，致使生产成本减少 1,451,122.99 元。

B、对发行人 2009 年度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a、假定以 2008 年度硅酸钠价格 1,137.65 元/吨作参考，2009 年度硅酸钠价格 1,042.84 元/吨，价格下降 94.81 元，而 2009 年度主要产品营业成本中硅酸钠占 12,619.80 吨，减少营业成本 119.65 万元，增加税后净利润 101.70 万元。

b、假定以 2008 年度浓硫酸价格 1,250.17 元/吨作参考，2009 年度浓硫酸价格 522.66 元/吨，价格下降 727.51 元，而 2009 年度主要产品营业成本中浓硫酸占 3,741.84 吨，减少营业成本 272.22 万元，增加税后净利润 231.39 万元。

c、假定以 2008 年度中煤价格 255.45 元/吨作参考，2009 年度中煤价格 286.83 元/吨，价格上升 31.38 元，而 2009 年度主要产品营业成本中中煤占 12,671.66 吨，增加营业成本 39.76 万元，减少税后净利润 33.80 万元。

以上三种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发行人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具体影响数为增加税后净利润 299.29 万元。

②2008 年度主要原材料价格较 2007 年度变动对生产成本和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元

原材料名称	单位	2008 年度 耗用单价	2007 年度 耗用单价	平均耗用 单价差异	生产耗用量	对生产成本的 影响
硅酸钠	元/吨	1,137.65	799.67	337.98	11,492.21	3,884,137.14
硫酸	元/吨	1,250.17	591.08	659.09	4,117.24	2,713,631.71
煤	元/吨	255.45	229.92	25.53	10,225.50	261,057.02
合计						6,858,825.87

A、2008 年度主要原材料价格较 2007 年度变动对生产成本的影响

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增加 6,858,825.87 元，主要原因是硅酸钠平均耗用单价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上涨 337.98 元，致使生产成本增加 3,884,137.14 元；硫酸平均耗用单价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上涨 659.09 元，致使生产成本增加 2,713,631.71 元。

B、对发行人 2008 年度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a、假定以 2007 年度硅酸钠价格 799.67 元/吨作参考，2008 年度硅酸钠价格 1,137.65 元/吨，价格上升 337.98 元，而 2008 年度主要产品营业成本中硅酸钠占 9,184.80 吨，增加营业成本 310.43 万元，减少税后净利润 263.86 万元。

b、假定以 2007 年度浓硫酸价格 591.08 元/吨作参考，2008 年度浓硫酸价格 1,250.17 元/吨，价格上升 659.09 元，而 2008 年度主要产品营业成本中浓硫酸占 3,290.95 吨，增加营业成本 216.90 万元，减少税后净利润 184.37 万元。

c、假定以 2007 年度中煤价格 229.92 元/吨作参考，2008 年度中煤价格 255.45 元/吨，价格上升 25.53 元，而 2008 年度主要产品营业成本中中煤占 8,170.26 吨，增加营业成本 20.86 万元，减少税后净利润 17.73 万元。

以上三种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发行人 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具体影响数为减少税后净利润 465.9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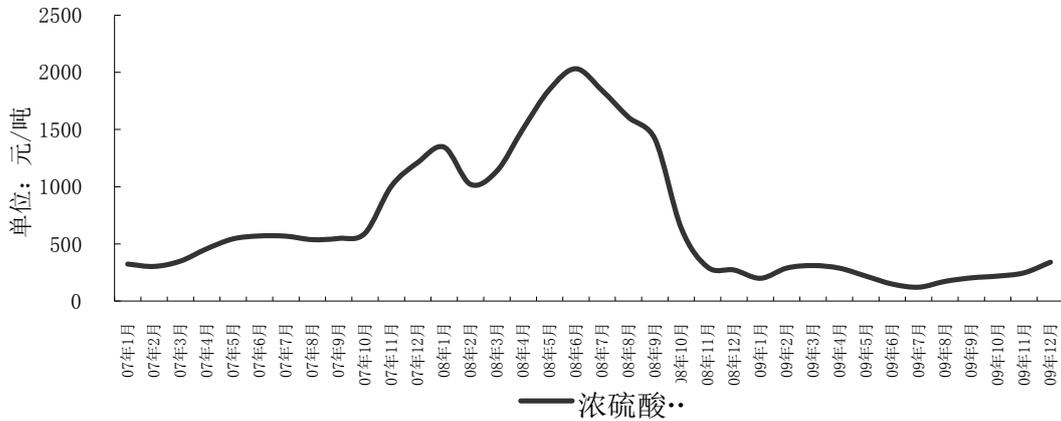
(4)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本公司发展的影响

本公司主要生产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2009 年度销售毛利率为 54.33%、主要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率为 63.36%、主要原材料占营业收入的比率为 28.94%，如果将来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增减变动幅度较大会对本公司的发展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5) 报告期内大宗原料价格走势情况及未来趋势分析

发行人直接采购的大宗原料为硫酸，直接采购的原材料中硅酸钠所涉及的大宗原料为纯碱，报告期内硫酸价格走势和纯碱价格走势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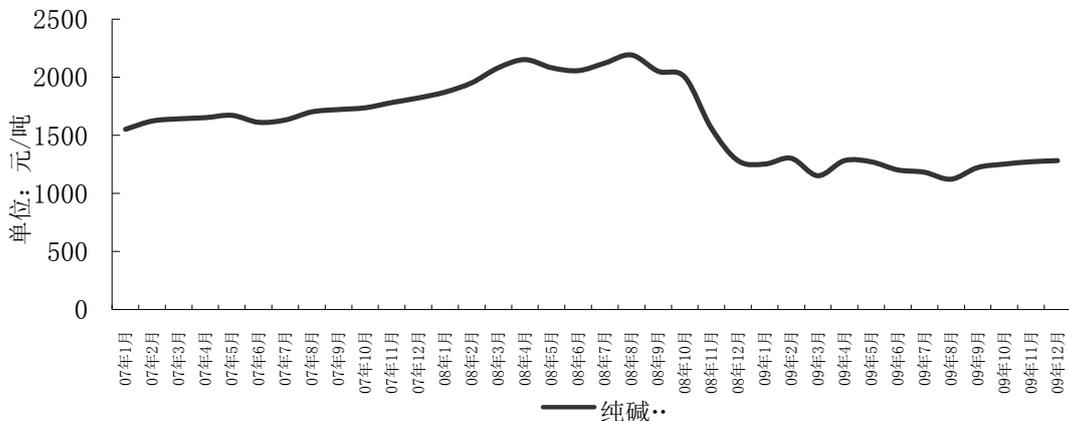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浓硫酸价格走势图



资料来源：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

发行人报告期内浓硫酸价格2008年度涨幅最大，2007年度与2009年度较为均衡。2008年度浓硫酸价格涨幅最大的原因是受成本与需求的双轮驱动影响，在供求失衡的情况下，生产浓硫酸的主要原料硫磺价格2008年度一度涨至7,000元/吨，而2007年度、2009年度低点仅有600元/吨、500元/吨。未来由于硫磺需求和价格已经恢复到正常水平，近期内全球资源市场将保持回暖态势，但中长期看全球硫市场供应量将由2007年的1000万吨，增长至2017年的2000万吨，全球硫磺与硫酸供应过剩将持续到下个十年。同时受到中国国内含硫天然气产量的影响，中国硫磺产量将由目前每年280万吨大幅增加至2012年550万吨左右。

报告期内纯碱价格走势



资料来源：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

发行人报告期内硅酸钠价格2008年度较2007年度涨幅较大，主要原因是生产硅酸钠的主要原料纯碱受市场短缺影响价格大幅上涨。硅酸钠价格2009年度较2008年度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自建的硅酸钠生产车间于2008年下半年投入使用，对硅酸钠的采购由外购改为自制，硅酸钠的生产成本相对外购价格有一定幅度的降低。由于国内市场硅酸钠的供应已经达到平衡，并且公司已经解决外购硅酸钠的市场多因素的影响，其未来价格对发行人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经历了2008年原材料价格暴涨的阶段，目前国内大宗原料的硫酸和纯碱价格已趋于理性，预计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价格将保持相对稳定。

2、本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化情况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公司主要生产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包括TMG、T150、消光剂、TB2等。

(1) 本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假设以报告期初2007年度的销售价格为基础，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T150型	96.86%	96.87%	102.99%	100.00%
TMG型	102.96%	97.99%	100.00%	100.00%
消光剂系列	64.36%	64.00%	96.78%	100.00%
TB-2型	135.71%	124.15%	98.27%	100.00%

报告期内，TMG型、T150型销售价格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TB-2型高分散白炭黑产品销售价格2009年度较2007年度基础价格涨幅较大，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为满足客户的高端需要，在2009年度对TB-2型高分散白炭黑产品对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销售价格较高。

报告期内，消光剂系列高分散白炭黑销售价格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消光剂自身科技含量高，客户需求精细程度不同，故本公司根据实际客户的需求情况，对消光剂产品在精细程度上进行工艺改良，生产出符合各类客户需要的消光剂系列产品，其价格变动幅度较大。上表统计的消光剂销售价格是消光剂系列产品的平均价格，其分型号平均价格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消光剂系列产品型号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T230-L型			23,931.62	
T230A型		8,119.66		
TT230型				
T240-L型			17,094.02	
T240型	10,149.57	12,820.51	12,820.51	
T240B型				
T240A-L型				15,384.62
T250型	10,256.41	10,256.41		
T250A型		7,692.31		
T260型		9,401.71	9,401.71	
T260A型		6,837.61		
T290型	8,567.47	8,461.54		
T290A型		8,547.01	8,547.01	8,547.01
消光剂基料	7,960.31	7,838.23		

(2)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成本、销量变动对公司毛利变动的综合影响

①2009年度较2008年度主要产品的单价、单位成本、销量的变动对毛利变动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单价变动的影响	单位成本变动的影响	销量变动的影响	综合因素变动的影响
T150型	-103.46	126.20	226.93	249.67
TMG型	-30.11	45.81	261.35	277.05
消光剂系列	-540.88	194.04	476.89	130.05
TB-2型	108.47	49.45	132.66	290.59
合计	-565.98	415.50	1,097.83	947.36

②2008年较2007年主要产品的价格、单位成本、销量的变动对毛利变动的综合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单价变动的影响	单位成本变动的影响	销量变动的影响	综合因素变动的影响
T150型	2.25	-3.59	788.64	787.31
TMG型	-0.05	-130.20	-1,016.35	-1,146.60
消光剂系列	-0.30	0.56	937.64	937.89
TB-2型	-8.63	-4.83	-25.20	-38.66

合 计	-6.73	-138.06	684.73	539.94
-----	-------	---------	--------	--------

通过上表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对公司经营有一定影响,但价格下降的同时销售量保持增长,且公司主要产品综合毛利率较为稳定,因此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总额保持增长。

(3)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对本公司发展的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综合毛利率呈稳定增长趋势,销售价格变动未对经营业绩带来重大影响。随着本公司对研发投入的加大、生产工艺的更新,高端产品必将被市场更加认可。同时随着白炭黑行业的发展和国家相关鼓励发展政策的出台,客观上会带来了市场的更大需求,有利于本公司长期发展。但白炭黑产品的销售价格由于国家并没有价格标准,会给本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的潜在影响,对此,本公司对内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提高自身核心竞争力,加强内部管理,降低成本费用,对外积极拓展市场,创造更多的发展机遇。

(五) 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内本公司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毛利率
TMG型	12,673,358.12	23.96%	55.56%	19,399,945.35	24.69%	55.87%
T150型	19,251,270.50	36.40%	51.18%	20,736,627.59	26.39%	51.85%
消光剂系列	10,412,863.00	19.69%	55.58%	19,005,555.73	24.19%	56.46%
TB-2型	3,731,581.23	7.05%	54.75%	7,582,327.40	9.65%	55.79%
	综合毛利率		52.98%	综合毛利率		54.33%
类 别	2008年度			2007年度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毛利率
TMG型	15,023,142.68	24.39%	53.70%	33,948,845.72	65.56%	57.54%
T150型	17,394,323.61	28.24%	47.46%	753,457.23	1.45%	50.64%
消光剂系列	15,967,470.42	25.92%	59.06%	93,162.39	0.18%	54.38%
TB-2型	4,119,542.47	6.69%	32.14%	4,989,725.71	9.64%	34.28%

	综合毛利率	50.43%	综合毛利率	51.66%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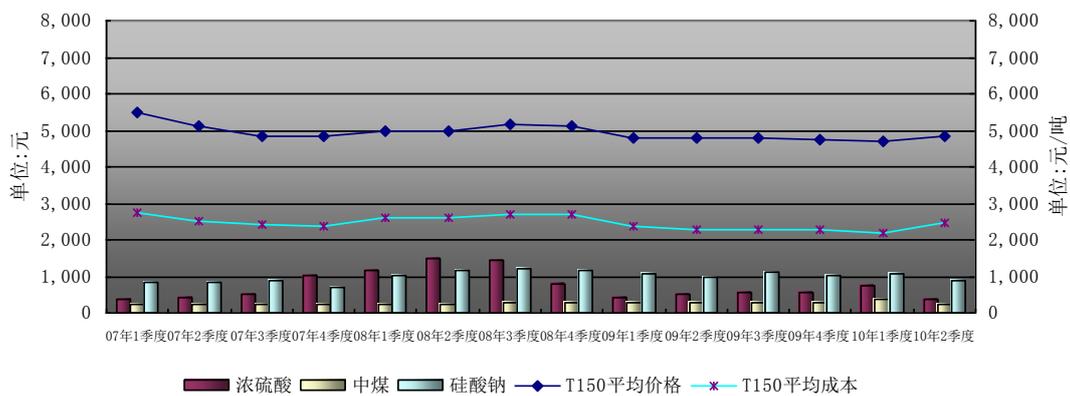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公司一直保持稳定的综合毛利率，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及时调整产品销售市场，扩大高毛利率品种的销售比例，确保公司主导产品的毛利率水平。2010年1-6月综合毛利率为52.98%。2009年度综合毛利率为54.33%、2008年度综合毛利率为50.43%，增长3.89%，主要原因是本公司2009年度原材料浓硫酸价格大幅下降，同时本公司2008年新建的硅酸钠生产车间于2008年下半年投产，2009年度原材料硅酸钠由外购改为自产，降低了硅酸钠的生产成本。

2、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单位成本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分析

(1) T150产品

①T150产品价格、单位成本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

T150平均价格和成本变动—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



②T150产品敏感性分析

公司以2009年数据为基础，就影响公司T150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主要因素产品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价格对公司T150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进行了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影响因素	变动比例及其对毛利率和毛利的影响			
	+(-)1%		+(-)5%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万元)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万元)
产品销售价格	0.47%(-0.49%)	+(-)20.74	2.29%(-2.54%)	+(-)103.68
硅酸钠价格	-(+)-0.21%	-(+)-4.36	-(+)-1.05%	-(+)-21.80
浓硫酸价格	-(+)-0.03%	-(+)-0.65	-(+)-0.16%	-(+)-3.24

中煤价格	-(+)-0.06%	-(+)-1.20	-(+)-0.29%	-(+)-6.02
------	------------	-----------	------------	-----------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大，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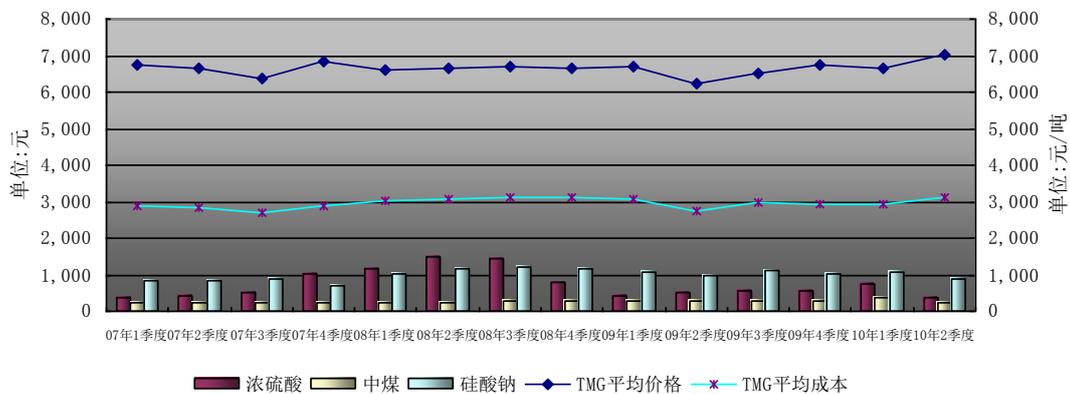
③T150 产品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6 月 T150 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0.64%、47.46%、51.85%、51.18%，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 T150 产品单位价格分别为 4,919.73 元、5,066.96 元、4,765.58、4715.72 元；单位成本分别为 2,428.18 元、2,662.38 元、2,294.75 元、2,326.55 元。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单位价格下降 5.95%，单位成本下降 13.81%，单位价格下降幅度低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原因是生产用原料硅酸钠、浓硫酸的价格下降所致；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单位价格提高 2.99%，单位成本提高 9.65%，单位价格提高幅度低于单位成本提高幅度，原因是生产用原料硅酸钠、浓硫酸的价格上涨所致。

(2) TMG产品

①TMG产品价格、单位成本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

TMG平均价格和成本变动—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



②TMG 产品敏感性分析

公司以 2009 年数据为基础，就影响公司 TMG 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主要因素产品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价格对公司 TMG 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进行了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影响因素	变动比例及其对毛利率和毛利的影响
------	------------------

	+(-)1%		+(-)5%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万元)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万元)
产品销售价格	0.43%(-0.45%)	+(-)19.40	2.10%(-2.32%)	+(-)97.00
硅酸钠价格	-(+)-0.19%	-(+)-3.74	-(+)-0.96%	-(+)-18.68
浓硫酸价格	-(+)-0.03%	-(+)-0.56	-(+)-0.15%	-(+)-2.78
中煤价格	-(+)-0.06%	-(+)-1.03	-(+)-0.27%	-(+)-5.16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大，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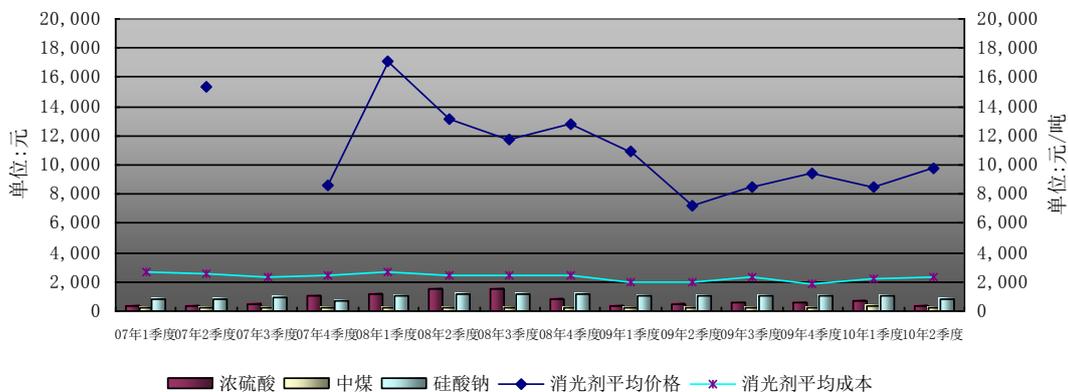
③TMG 产品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6 月 TMG 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7.54%、53.70%、55.87%、55.56%，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 TMG 产品单位价格分别为 6,642.51 元、6,642.41 元、6,509.30 元、6,838.89 元；单位成本分别为 2,820.45 元、3,075.21 元、2,872.68 元、3,039.47 元。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单位价格下降 2.00%，单位成本下降 6.59%，单位价格下降幅度低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原因是生产用原料硅酸钠、浓硫酸的价格下降所致；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单位价格下降 0.002%，单位成本提高 9.03%，单位成本提高的原因是生产用原料硅酸钠、浓硫酸的价格上涨所致。

(3) 消光剂产品

①消光剂产品价格、单位成本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

消光剂平均价格和成本变动—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



②消光剂产品敏感性分析

公司以 2009 年数据为基础，就影响公司消光剂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主要因素产品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价格对公司消光剂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进行了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影响因素	变动比例及其对毛利率和毛利的影响			
	+(-) 1%		+(-) 5%	
	毛利率变动 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 (万元)	毛利率变动 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 (万元)
产品销售价格	0.43%(-0.44%)	+(-) 19.01	2.07%(-2.29%)	+(-) 95.03
硅酸钠价格	-(+)0.19%	-(+)3.58	-(+)0.94%	-(+)17.89
浓硫酸价格	-(+)0.03%	-(+)0.53	-(+)0.14%	-(+)2.66
中煤价格	-(+)0.05%	-(+)0.99	-(+)0.26%	-(+)4.94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大，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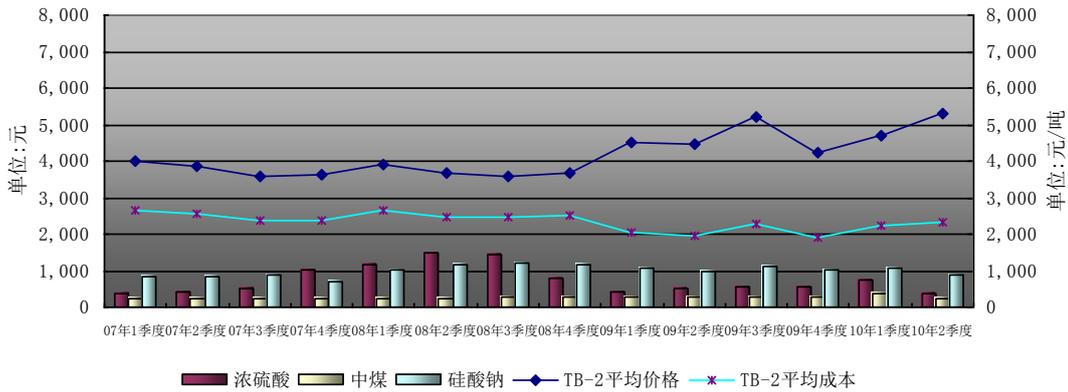
③消光剂产品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6 月消光剂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4.38%、59.06%、56.46%、55.58%，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消光剂产品的单位价格分别为 14,332.68 元、13,871.37 元、9,172.57 元、9,224.72 元；单位成本分别为 6,538.23 元、5,679.62 元、3,993.95 元、4,097.39 元。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单位价格下降 33.87%，单位成本下降 29.68%，单位价格下降幅度高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原因是公司 2009 年度根据客户需要销售的部分消光剂系列产品是未经粉碎处理的产品（减少了处理工序，增加了产量），销售价格相应降低；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单位价格下降 3.22%，单位成本下降 13.13%，单位价格下降幅度低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原因是公司消光剂产品随着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客户认可程度的提高、生产规模的扩大，单位成本降幅较大，抵消了原料价格上涨影响。

(4) TB-2 产品

①TB-2 产品价格、单位成本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

TB-2平均价格和成本变动—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



②TB-2 产品敏感性分析

公司以 2009 年数据为基础，就影响公司 TB-2 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主要因素产品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价格对公司 TB-2 产品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进行了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影响因素	变动比例及其对毛利率和毛利的影响			
	+(-)1%		+(-)5%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万元)	毛利率变动百分点	毛利额变动额(万元)
产品销售价格	0.43%(-0.45%)	+(-)7.58	2.10%(-2.33%)	+(-)37.91
硅酸钠价格	-(+)-0.20%	-(+)-1.49	-(+)-0.98%	-(+)-7.43
浓硫酸价格	-(+)-0.03%	-(+)-0.22	-(+)-0.15%	-(+)-1.10
中煤价格	-(+)-0.06%	-(+)-0.41	-(+)-0.27%	-(+)-2.05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大，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和毛利额的影响较小。

③TB-2 产品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1-6月TB-2产品毛利率分别为34.28%、32.14%、55.79%、54.75%，毛利率水平呈稳步上升趋势。报告期内TB-2产品单位价格分别为3,746.1元、3,681.29元、4,650.62元、5083.90元；单位成本分别为2,461.79元、2,498.08元、2,056.18元、2,300.71元。2009年度较2008年度单位价格提高26.33%，单位成本下降17.69%，原因是公司2009年度为满足客户的高端需求，公司对TB-2产品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产品品质得到客户认可，

产品销售价格也相应提高，同时2009年度生产用原料硅酸钠、浓硫酸的价格较2008年降幅较大；2008年度较2007年度单位价格下降1.73%，单位成本提高1.47%，单位成本提高的原因是生产用原料硅酸钠、浓硫酸的价格上涨所致。

3、产品价格的定价能力及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

公司已被列为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硅化物分会列为国内白炭黑价格唯一参考单位。根据公开披露的信息，目前上市公司中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有部分产品为沉淀法白炭黑，该公司有关白炭黑产品的具体数据如下：

(1) 销售收入、平均价格、销量情况

单位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万元）	5,034.93	5,715.33	4,724.14
	平均价格（元/吨）	4,470.94	4,706.29	3,774.99
	销量（吨）	11,261.46	12,144.02	12,514.31
发行人	销售收入（万元）	7,858.35	6,159.19	5,178.41
	平均价格（元/吨）	6,299.28	6,636.34	6,092.96
	销量（吨）	12,475.00	9,281.00	8,499.01

(2) 主要原材料情况

单位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万元）	单位价格（元/吨）	金额（万元）	单位价格（元/吨）	金额（万元）	单位价格（元/吨）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纯碱	539.26	1,052.45	1,214.87	1,672.88	840.05	1,163.46
	硫酸	213.05	416.08	831.94	1,398.09	352.25	574.33
	石英砂	159.13	159.78	226.23	165.00	175.69	124.35
发行人	硅酸钠	1,596.13	1,042.84	1,307.41	1,137.65	911.12	799.67
	硫酸	237.26	522.66	514.72	1,250.17	174.46	591.08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毛利情况

单位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万元）	5,034.93	5,715.33	4,724.14
	营业成本（万元）	3,687.46	4,700.16	3,533.90
	毛利率	26.76%	17.76%	25.19%
发行人	营业收入（万元）	7,858.35	6,159.19	5,178.41
	营业成本（万元）	3,589.19	3,052.94	2,503.02

	毛利率	54.33%	50.43%	51.66%
--	-----	--------	--------	--------

发行人生产的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属于特种沉淀法白炭黑，产品销售价格及毛利率水平均高于行业内生产普通白炭黑的企业。

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发行人产品销售均价分别为6,299.28元/吨、6,636.34元/吨、6,092.96元/吨，较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白炭黑产品价格分别高出40.89%、41.01%、61.40%，因此，发行人产品综合毛利率水平较高。

公司的高分散白炭黑产品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主要产品品质达到或接近国外同类产品质量水平，公司“雪珠牌”白炭黑是行业内知名品牌，公司产品在客户中拥有良好的信誉。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价格、单位成本、销量、主要原材料价格的相关关系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大宗原料未来走势将趋于平稳，公司凭借良好的品牌、优质的产品和先进的工艺技术在行业内建立起了自身的竞争优势，拥有较强的定价能力，能够保持稳定的毛利率水平。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价格、单位成本、销量、主要原材料价格的相关关系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大宗原料未来走势将趋于平稳，公司凭借良好的品牌、优质的产品和先进的工艺技术在行业内建立起了自身的竞争优势，拥有较强的定价能力，能够保持稳定的毛利率水平。

（六）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本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损益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行人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6.10%、14.75%、0.43%、5.04%。

（七）本公司主要纳税情况及其分析

1、报告期缴纳的税额

（1）增值税计缴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1) 期初余额	-36,630.00	236,016.20	1,485,258.93	163,600.41
(2) 销项税额	8,991,763.88	13,360,300.42	10,470,619.42	8,803,296.52

(3) 进项税额	6,318,843.75	6,832,202.48	6,983,122.77	4,370,433.09
(4) 进项税转出	8,231.71		1,758,487.94	1,271,968.99
(5) 已交税金	3,164,758.38	6,800,744.14	6,495,227.32	4,383,173.90
(6) 纳税申报表	-520,236.54	-36,630.00	236,016.20	1,485,258.93
(7) 应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			-154,243.25	-35,542.61
其中：期初余额		-154,243.25	-35,542.61	-174,399.08
待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		-8,258.09	1,697,519.39	1,192,390.51
已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		145,985.16	1,578,818.75	1,331,246.98
(8) 期末余额（申报财务报表）	-520,236.54	-36,630.00	81,772.95	1,449,716.32

(2) 所得税计缴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398,913.52	367,322.27	228,693.47	216,932.94
本期增加（纳税申报表）	2,524,768.31	3,918,872.50	2,538,628.80	6,413,534.43
本期减少	2,641,705.03	3,887,281.25	2,400,000.00	6,401,773.90
期末余额（申报财务报表）	281,976.80	398,913.52	367,322.27	228,693.47

2、所得税费用及其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1) 所得税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2,524,768.31	3,918,872.50	2,538,628.80	6,413,534.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028.98	-43,449.12	123,701.51	-9,170.68
合 计	2,459,739.33	3,875,423.38	2,662,330.31	6,404,363.75

所得税费用2008年度较2007年度下降58.43%，主要原因是本公司2008年度被认定为吉林省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15%，而2007年度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33%。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关系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利润总额	16,398,262.21	27,384,643.53	16,023,438.29	16,978,517.88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	433,526.50	343,803.76	900,753.69	2,456,434.94

减：纳税调整减少额		1,602,630.61		
2、调整后应纳税所得额	16,831,788.71	26,125,816.68	16,924,191.98	19,434,952.82
3、所得税率	15%	15%	15%	33%
4、本期所得税税费	2,524,768.31	3,918,872.50	2,538,628.80	6,413,534.43
5、当年直接抵免的优惠				
6、应缴所得税=4-5	2,524,768.31	3,918,872.50	2,538,628.80	6,413,534.43
7、计算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政策优惠形成的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其中：设备投资减免所得税				
利润增资政策减免所得税				
(2)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65,028.98	-43,449.12	123,701.51	-9,170.68
8、所得税费用=6+7	2,459,739.33	3,875,423.38	2,662,330.31	6,404,363.75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一) 报告期内各期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6,667,789.50	85,710,473.65	68,749,829.07	55,413,30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0,567,762.52	69,067,033.66	62,087,811.51	41,915,49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026.98	16,643,439.99	6,662,017.56	13,497,80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	7,554.00	-	5,98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0,171,769.50	16,053,520.80	14,568,636.52	10,175,33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1,769.50	-16,045,966.80	-14,568,636.52	-10,169,343.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	15,000,000.00	5,000,000.00	1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837,100.00	6,099,674.69	119,697.7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100.00	8,900,325.31	4,880,302.27	11,1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8,842.52	9,497,798.50	-3,026,316.69	14,428,462.38

1、经营性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53%、

21.18%、10.82%、26.07%，比例相对比较稳定，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总体保持了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具体形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38,522.88	23,509,220.15	13,361,107.98	10,574,154.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3,526.50	289,660.84	76,053.89	390,723.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9,642.81	2,547,006.47	2,959,351.31	2,712,523.16
无形资产摊销	29,761.26	59,522.52	29,829.36	71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65,028.98	-43,449.12	123,701.51	-9,170.68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294,429.21	-22,568.38	-4,998,905.29	1,152,690.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479,909.69	-4,544,919.35	-1,880,994.07	-4,162,580.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970,917.01	-5,151,033.14	-3,008,127.13	2,838,74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026.98	16,643,439.99	6,662,017.56	13,497,805.91

报告期内，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具体分析如下：

2007年度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5,178.41万元、净利润1,057.42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49.78万元。上述三项目不匹配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416.26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283.88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增加271.25万元、存货减少115.27万元。

2008年度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6,159.19万元、净利润1,336.11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66.20万元。上述三项目不匹配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188.10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300.81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增加295.94万元、存货增加499.89万元。

2009年度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7,858.35万元、净利润2,350.92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64.34万元。上述三项目不匹配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454.49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515.10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增加254.70万元。

经核查，发行人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一般给予客户1-3个月的信用期，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呈现上升趋势，而应付账款除2007年度较低外，2008年度、2009年度基本持平，因此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净利润不匹配。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

经营性现金流与营业收入、净利润不匹配的具体原因符合发行人的业务特点和发展现状。

经核查，发行人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一般给予客户1-3个月的信用期，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呈现上升趋势，而应付账款除2007年度较低外，2008年度、2009年度基本持平，因此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净利润不匹配。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与营业收入、净利润不匹配的具体原因符合发行人的业务特点和发展现状。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多，主要原因为公司近年来产品供不应求，为提高产能新建了高分散白炭黑生产线，同时，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盈利水平新建了一条硅酸钠生产线。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主要系增资及借款，筹资活动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归还借款。

（二）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是公司先后建设了硅酸钠生产线建设项目、白炭黑供气系统工程以及年产5,000吨高分散白炭黑生产线项目建设项目。

（三）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年产2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建设（该项目总投资12,040.23万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该项目已由自筹资金投入7,832,901.55元）。目前，充分考虑到市场不断增加的需求，公司已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改造，填平补齐，将年生产能力提高至16,000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参见第十一节“募集资金运用”的有关内容。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资金缺口。

十五、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一）现状分析

1、盈利能力强，主营业务突出

本公司2009年、2008年、2007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28.50%、25.64%、34.01%，盈利能力较高。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高分散白炭黑的销售，本公司专注于高分散白炭黑的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

2、资产质量良好

本公司资产流动性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合理；无对外担保事项，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很强；应收账款管理严格，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将进一步降低。

3、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低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对外担保制度，到目前为止无任何对外担保事项；同时公司货款回收及时，坏账率低，有效地控制了财务和经营风险。

4、公司在面临重要发展机遇的同时资金需求较大

高分散白炭黑市场需求空间巨大，公司仅靠自有资金已经很难满足在产品升级、新产品开发等项目的资金需求。同时，在市场经济环境下，公司的规模实力和抗风险能力需进一步加强，以保证公司在高分散白炭黑市场上不断做强做大。所以，通过直接融资的方式，将更好地满足公司快速发展中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促进企业更快、更好地发展。

（二）未来发展趋势分析

未来几年，本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方面的措施确保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1、坚持专业化发展方向

本公司将继续致力于高分散白炭黑市场的拓展，努力实现成为该市场内的一流企业的目标。公司设立以来品牌知名度不断提高，市场营销网络稳步拓展，为今后可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未来几年，本公司将进一步发挥业已形成的优势，抓住高分散白炭黑市场的重要发展机遇，提高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

2、加快实施募投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扩大高分散白炭黑的生产能力。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加快实施募投项目，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快速增长。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公司产品产能进一步提高，产品结构日趋优化，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不断提高，市场成长空间巨大，能够确保盈利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十六、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或有事项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期后事项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3、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股利分配情况

（一）发行人近三年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股利分配将遵循“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本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5、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

资本的25%。

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仍然执行上述政策。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鉴于本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最近三年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八、滚存利润的共享安排

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所有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投向

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本次发行 1,300 万股社会公众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和询价情况予以确定。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万元）			建设期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1	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	总投资	10,162.52	1,877.71	12,040.23	12 个月
		建设投资	10,162.52		10,162.52	
		流动资金		1,877.71	1,877.71	
2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总投资	-	-	11,306.97	-

注：表中所指第一年度投资额指从本次发行完成日起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第二年度依此类推

(二)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上述项目投资共需资金 12,040.23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项目，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之间存在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超出部分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审批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审批情况
1	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	通市发改工字[2009]308 号

2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2010年1月27日，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共三十二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数量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个数。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号【 】。

（五）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2010年1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0年1月27日，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巩固公司现有业务优势，提升公司竞争力，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白炭黑行业的市场优势地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高分散白炭黑因其分散性能优于普通沉淀法白炭黑，因此在橡胶中的补强性能大大高于普通沉淀法白炭黑，其用途也更加广泛，除用做硅橡胶、高透明制鞋和高性能轮胎等的补强填料外，还广泛用在医药、农药、饲料等行业中用做载体或流动剂；在牙膏中用做摩擦剂和增稠剂；在涂料行业中用做分散剂、抗沉降剂和消光剂，在造纸行业用作填充剂等。

（一）应用领域市场状况

随着生产技术的不断进步，近几年我国高分散白炭黑品种有所发展，产品从通用级到专用品，从日化到医用，从微细到超微细，从粉状到粒状等等。品种也有较快发展，如橡胶补强剂、牙膏用摩擦剂与增稠剂、农药和饲料载体、硅橡胶

专用、SBS 专用、轮胎专用、食品专用、高补强透明、及油漆消光等数十个型号。在剂型方面有粉状、粒状等不同剂型。

1、高分散白炭黑在制鞋方面的应用：高分散白炭黑在制鞋方面应用主要表现在补强性和透明性均超过普通沉淀法白炭黑，对高档牛筋鞋底的鞋类制品尤为适用。

2、高分散白炭黑在轮胎中的应用：高分散白炭黑在轮胎中的大量应用，已引起市场的高度关注。高分散白炭黑应用于轮胎中的各个部位，所起作用各不相同。

高分散白炭黑用在炭黑填充乘用车轮胎胎面胶中，可大幅度地改善轮胎的各项使用性能。将具有高分散性的沉淀法白炭黑与特种溶液聚合物及硅烷偶联剂并用，再加上最佳的混炼工艺，能克服因胎面胶的滞后损失降低、及湿路面抓着性能随之降低的缺陷。完全以高分散白炭黑作为填充剂的胎面胶可使轮胎滚动阻力降低 20%，这意味着胎面滞后损失降低了约 50%，燃料消耗至少降低 3%。

高分散白炭黑用于载重轮胎，旨在提高胎面的抗刺穿能力和耐撕裂性。高分散白炭黑特别适用于其胎面，因不仅可减少滚动阻力，而且行驶温度低。对载重轮胎来讲，行驶温度低或低生热是极其重要的。

高分散白炭黑用于越野轮胎胎面的目的是减少其生热，提高其耐热性和抗崩花掉块的能力。据悉，大型工程轮胎胎面胶掺用高分散白炭黑后，其外观质量及在不良路面条件下的磨耗性能均有所改善。

高分散白炭黑用于胎侧，可大幅度地提高其撕裂强度、耐割口增长性和耐臭氧老化性能。与持久性抗臭氧剂并用，其表面褪色程度明显减弱。

高分散白炭黑被广泛地用于钢丝帘线挂胶。它既可与间苯二酚甲醛树脂并用构成 RFS 粘合体系，增加镀铜钢丝与橡胶的粘合；也可有机钴盐并用构成沉淀白炭黑/钴和沉淀白炭黑/树脂/钴粘合体系。这两个粘合体系在热、湿气和盐水老化前后的粘合力均随沉淀白炭黑用量的增加而呈线性增加。

用高分散性、比表面积小的沉淀法白炭黑补强的溴化丁基胶气密层，其耐透气性、耐疲劳性、低生热性、300%定伸应力、扯断伸长率和拉伸强度，均比炭黑及普通沉淀法白炭黑补强的优越。环氧化天然橡胶、沉淀法白炭黑、溴化丁基胶的并用胶，可显著地提高气密层与胎体间的粘合力。

3、高分散白炭黑在硅橡胶中的应用：硅橡胶是一种非结晶性结构，分子间的引力非常低，故未经补强的硫化制品强度极低，无实用价值。高分散白炭黑加入硅橡胶后，它的拉伸强度可提高40—50倍，耐热性和电性能也有所改善。以前多采用气相法白炭黑，因价高量少，现大多数厂家都用价格低廉的高分散白炭黑来代替气相法白炭黑。硅橡胶按其硫化机理分为高温硫化硅橡胶（热硫化硅橡胶）和室温硫化硅橡胶两大类。

热硫化橡胶（HTV）主要用于制造硅橡胶制品。一般是将生胶与高分散超细SiO₂、硫化剂及其他助剂一起经混炼后即成硅橡胶混炼胶，然后再加工成各种硅橡胶制品。导电按键（key pads）已成为热硫化硅橡胶的最大用户。目前，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热硫化硅橡胶在电子电气、办公自动化设备及汽车工业等领域应用的不断拓展，对热硫化橡胶的需求快速增长。

室温硫化硅橡胶（RTV）主要作为粘接密封剂、罐封材料和模具。其中用量最大的种类是应用于建筑及装饰市场的密封剂产品（俗称“玻璃胶”），主要适用于如玻璃幕墙以及高层建筑等新型建筑形式的粘接密封要求。有机硅密封胶的典型应用场合之一是玻璃幕墙。将玻璃与铝合金框架用有机硅结构胶粘接作为外墙装饰材料，伸缩缝也用有机硅作为防水密封。其它方面的应用还包括用于铝合金门窗和塑钢门窗的周边密封，玻璃安装及移动槽的拼缝、铆钉及固定螺丝的密封；厨房、浴室、洗手间的卫生洁具及台面、墙体、家具之间的防水密封；水族馆、天棚、金属盖顶、橱窗、柜台、护墙板、彩钢板的密封；用于高等级公路板间的防水嵌缝密封等。

室温硫化硅橡胶采用白炭黑补强与热硫化硅橡胶基本相同，由于它是作为浇注、浸渍、封装、涂复和嵌缝等密封材料，因此白炭黑用量要比热硫化硅橡胶少得多，这样可保证胶料具有一定的粘度、流动性和触变性以便于施工操作。

4、高分散白炭黑在涂料中的应用：以前多采用气相法白炭黑作增稠剂、防沉剂和消光剂运用于涂料中，但是近年来的研究和实践表明高分散白炭黑在这些领域中同样是大有作为的。高分散白炭黑在涂料中可作消光剂是因为它能使涂膜表面变粗糙，不均匀的表面和微弱的粗糙度会造成光的散射，因而降低了光泽，起到了消光作用。随着新技术的发展，用蜡对白炭黑进行表面处理，改善它的分散性能，克服了易产生凝聚沉淀的弊病，保留了白炭黑消光效率高的特性，同时

也赋予了手感好、耐划伤性强等优点。目前，用蜡处理的高分散白炭黑是涂料工业最好的一种消光剂。消光剂专用高分散超细白炭黑产品：其代表产品有美国 GRACE 公司生产的 ED30、ED50、C906、C907、C810、W300、W500、W900 系列；法国罗纳-普朗克公司生产的 T-34M；德国迪高沙公司生产的 ok412、ok500、R970、TS100 系列；日本德山槽达株式会社生产的 K500 等。

5、高分散白炭黑在牙膏中的应用：高分散白炭黑是目前牙膏用摩擦剂的主要品种，高分散白炭黑总表面积大、吸附能力强、吸附物质也多、颗粒均匀，有利于提高透明度，因其性质稳定，无毒无害、是较好的牙膏原料。高分散白炭黑在牙膏中应用时间不长，但已显示出多种功能。首先可充当缓蚀剂、增稠剂，还可作触变剂和摩擦剂，越来越多的牙膏厂家已选用国产高分散白炭黑。作为这个产品有两个要求：一是制品的纯度要达到医药级；二是要求有一定的粒度和摩擦性。其代表产品有美国 Huber 公司、PPG 公司透明牙膏专用白炭黑产品，法国罗纳-普朗克公司透明牙膏专用白炭黑产品等。

6、高分散白炭黑用作化妆品抗紫外剂：对于化妆品而言，要求对紫外光屏蔽能力强，最好是既能防护 UVB, 又能防 UVA,。紫外光屏蔽要求两个方面，一是紫外光吸收，二是紫外光反射。高分散沉淀法沉淀法白炭黑添加到化妆品中具有吸收和反射双重作用。

7、高分散白炭黑在造纸中的应用：随着人们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及商业、贸易、宣传的需要，用于报刊、杂志印刷纸张——新闻纸用量日益增加。近年来，国内报界引进国外高速胶印机，印数在每小时十几万份以上。因而，对纸张的质量的要求亦越来越高。从六十年代起，日本、瑞典、加拿大等国已开始研究新闻纸轻量化问题，以节约纸浆，降低成本，减少报刊邮费。八十年代初，日本的轻量化新闻纸已经问世，并使用了高分散白炭黑作为功能性助剂，开发出了 $46\text{g}/\text{m}^2$ 新闻纸已投入生产，之后，又相继开发出 $43\text{g}/\text{m}^2$ 、 $39\text{g}/\text{m}^2$ 的轻量化新闻纸。目前我国新闻纸一般为 $52\text{g}/\text{m}^2$ ，如能降至 $46\text{g}/\text{m}^2$ ，生产纸量以日产一千吨计算，每日可节约纸浆 100 吨，相当于每日节约木材 460m^3 ，这样，每年可节约木材 $138,000\text{m}^3$ ，对于我国这样一个森林覆盖率较低的国家来说，新闻纸的轻量化不仅可以节约大量木材，还可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由于印刷纸张的定量降低以后，对光的折射能力低 必然会发生不透明度下降，并由此引起印刷后

印迹“透印”现象，影响印刷质量。另外，纸张强度也明显下降，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日本、瑞典等国均选用高分散白炭黑作为造纸的优良助剂。高分散白炭黑是一种多孔性物质，内部充满小孔，表面具有烷醇基，因此能和纸浆纤维表面羟基形成氢键，干燥时两者牢固地结合在一起，具有提高强度的作用，并且由于高分散白炭黑的多孔性，能大量吸附油墨，起到防止“透印”的作用。由此可见，高分散白炭黑是新闻纸轻量化中必不可少的功能性助剂之一，是其它填料不可代替的。另外造纸用高分散白炭黑不需干燥，使用时和纸浆一起混合，再与纸一起干燥即可，节省了干燥所需能量，同时降低成本。

8、高分散白炭黑在开口剂中的应用：开口剂，是胶袋工业最常用的，不可缺少的助剂。几乎所有的胶袋，均含有开口剂。同时，开口剂的质量对高品质胶袋的透明度有重要的影响。胶筒在吹成薄膜后，经过压辊在受热状况下挤压，使胶筒内壁面紧贴在一起。再受到大气压力的持续挤压，因此，如未添加开口剂，两层薄膜会粘合，使胶袋很难开口。目前，国际上透明度、开口效能最高的微粒型开口剂是高分散白炭黑。由于它具有轻质结构，有很大的比表面积，因此在相同重量的情况下，微粒总数远比各类重质天然矿物多。因此，有效开口成份远高于各类天然矿物，而且对薄膜透明度没有影响。

此外，高分散白炭黑在医药、食品、油墨、电池、催化剂载体、聚合树脂、电子封填材料等领域的应用也越来越广泛。可以预见，随着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高分散白炭黑用途也越来越广泛，其市场容量迅速增长，前景较好。

（二）相关产品现有市场情况、主要竞争对手及市场前景

本项目募集资金投资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产品现有市场情况、主要竞争对手及市场前景等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有关内容。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况

（一）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

1、项目背景

公司在国内沉淀法白炭黑制造领域享有很高的知名度，是国内最早从事沉淀法白炭黑生产厂家之一，在军工领域和高端白炭黑制造领域占有较大的市场份

额。目前生产的产品主要用于高档和中档硅橡胶制品、高档涂料消光剂、塑料制品的开口剂等。由于建厂较早，初始规模较小，公司主要凭借产品质量和产品高端化实现了前期的增长，虽然经多次技术改造和新生产线建设，目前的生产能力仅为 1.6 万吨/年。目前，白炭黑生产行业中高端产品生产企业面临重要发展机遇，公司有必要扩大产品的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最终实现科研和生产的良性循环发展。

近年来随着石油价格的不断攀升，以焦油为主要原料的炭黑价格持续走高，目前市场售价高达 7,000 元/吨，价格高于高分散白炭黑价格，且由于石油价格呈上升趋势，为了降低制造成本和改进产品质量，很多传统橡胶制造厂家原先仅添加炭黑补强填料的客户，现改为部分添加高分散白炭黑代替炭黑作为补强填料，由此导致高分散白炭黑需求增长；同时国内轮胎行业子午胎产量迅速增长，又进一步加大了高分散白炭黑的市场需求。高分散白炭黑作为高性能子午胎必需的补强填料，随着轮胎工业的发展，市场前景看好。受汽车产业拉动，国内轮胎工业发展强劲。近年来，我国轮胎产业得到快速发展，2008 年我国轮胎产量已达到 3.4 亿条，轮胎总耗胶量达 360 万吨。中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轮胎生产国，以及全球增长最快的轮胎市场，市场规模占世界轮胎市场份额的 18%。目前子午胎配方中高分散白炭黑添加量约占 15 份左右，2008 年我国轮胎用沉淀水合二氧化硅实际用量超过 10 万吨。目前本公司的产能远不能满足未来高分散白炭黑市场的供求，当务之急便是扩大公司的产能。

公司周边有多家大型轮胎制造企业：锦湖轮胎(长春)有限公司，总投资 3 亿美元(韩国独资)，一期工程年产子午线轮胎 315 万条，已于 2007 年 7 月投产，二期工程计划 2009 年投产；长春轮胎有限责任公司，子午线轮胎技术是引进的意大利倍耐力公司乘用车子午线轮胎技术，子午胎的生产能力达到 200 万条；鞍山轮胎厂主要生产的斜交轮胎，目前斜交胎年产量可达 300 万套；位于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的桦林佳通轮胎有限公司经过改造后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也以达到 460 万套；辽宁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重点轮胎生产专业厂，其规模和经济效益居化工行业“百强”之一，轮胎行业“十强”之一，企业轮胎年产量也达到 240 万套，以上轮胎企业高分散白炭黑每年需求量将达到 2 万吨左右。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一方面消费者感觉到了高光泽的亮光涂料成

膜后反光比较严重，对人的眼睛有害；另一方面消费者的审美观念越来越倾向于休闲、时尚和个性化。这些因素就导致了人们对具有柔和外观的低光泽涂料的需求急剧增加，价格低廉、功能全面的新型二氧化硅消光剂在亚光涂料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发展趋头强劲，在二氧化硅消光剂产品中，公司的二氧化硅消光剂产品以其大孔容、易分散、高透明性、手感柔顺，涂层清晰，光泽稳定一致等优良特性在国内享有很高声誉，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公司 2008 年在高档涂料二氧化硅消光剂市场约占 24%，目前产品供不应求，需要进行装置的扩建，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硅橡胶制品消费增长迅猛，作为硅橡胶必须使用的高分散白炭黑补强填料需求量越来越大，尤其是高端产品一直从国外进口，本公司生产的高温硅橡胶专用白炭黑是国内少数几个可以和进口产品质量相抗衡的高质量产品之一，和进口产品相比有很大的价格优势，目前产品销量供不应求，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充分满足国内市场需求，也是十分必要的。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估算是依据近几年国内市场已实现的价格基础进行编制。项目总投资 12,040.2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估算额为 10,162.52 万元，流动资金 1,877.71 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为 563.31 万元）。建设投资概算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投资比例（%）
设备购置费	6,496.60	63.93
安装工程费	453.27	4.46
建筑工程费	1,518.16	14.94
工程建设其他费	1,694.49	16.67
建设投资	10,162.52	100.00

其中设备购置费的投资概算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一	水玻璃车间				1322.5
1.1	水玻璃窑炉	套	1	900	900
1.2	煤气发生炉	台	1	50	50
1.3	溶解和储罐	台	1	200	200
1.4	工艺管路	套	1	57.5	57.5
1.5	电气及仪表设备	套	1	115	115
二	空压机水处理				267
2.1	空压机	台	4	20	80

2.2	空气缓冲罐	台	4	5	20
2.3	精滤器	台	2	1	2
2.4	机械过滤器	台	2	12.5	25
2.5	软化水装置	台	1	20	20
2.6	工艺软水储罐	台	2	10	20
2.7	工艺管路	套	1	25	25
2.8	电气及仪表设备	套	1	75	75
三	公用工程				379.60
3.1	锅炉	套	3	50	150
3.2	分析化验设备	套	1	50	50
3.3	供电及电讯设备	套	1	179.6	179.60
四	白炭黑干燥车间				3737.5
4.1	硫酸接收槽	台	1	5	5
4.2	硫酸储槽	台	3	10	30
4.3	硫酸高位槽	台	2	1	2
4.4	水玻璃配置槽	台	2	10	20
4.5	水玻璃过滤机	台	2	10	20
4.6	稀水玻璃储槽	台	2	11	22
4.7	碱高位槽	台	2	1	2
4.8	工艺水槽	台	2	15	30
4.9	水高位槽	台	2	1	2
4.10	沉淀反应器	台	4	60	240
4.11	换热器	台	2	15	30
4.12	料浆中间槽	台	2	90	180
4.13	洗水槽	台	4	3.75	15
4.14	打浆罐	台	4	20	80
4.15	压滤机	台	4	100	400
4.16	输送机	台	4	8	32
4.17	中和池	座	1	30	30
4.18	电动单梁起重机	台	1	5	5
4.19	反应全套输送泵系统	套	1	50	50
4.20	热风炉系统	套	2	240	480
4.21	干燥塔系统	套	2	300	600
4.22	粉碎系统	台	6	50	300
4.23	包装机	套	6	40	240
4.24	造粒设备	套	3	80	240
4.25	工艺管路	套	1	300	300
4.26	电气及仪表设备	套	1	382.5	382.5
五	其它				790
5.1	装卸机	台	2	20	40
5.2	自卸汽车	台	4	50	200
5.3	环保设施	套	1	100	100
5.4	总图(含绿化)	套	1	100	100
5.5	给水系统	套	1	150	150
5.6	排水系统	套	1	50	50
5.7	消防系统	套	1	100	100
5.8	室外管路	套	1	50	50

合计		105	6496.6
----	--	-----	--------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募投项目拟购置的设备名称、数量符合实施募投项目所需的真实情况、拟购置设备的价格和金额是依据近几年国内市场已实现的价格基础进行编制，拟购置的设备是确保募投项目得以实施的必要条件。

3、项目产品工艺技术方法选择、核心技术及其取得方式

(1) 工艺技术方法的选择

本项目中高分散白炭黑生产工艺路线采用的技术为公司现有工艺路线和已完成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最新研究成果，其原材料为水玻璃和硫酸，生产方法为沉淀法。该方法是以水玻璃和硫酸为原材料进行反应，生成沉淀二氧化硅，再经过滤、水洗、干燥后制得高分散白炭黑粉体。该方法具有原材料便宜、易得，反应条件温和，生产成本较低，工艺相对简单，便于大规模工业化生产，产品性能优良、应用范围广泛等特点。

(2) 工艺技术方法的比较和选择理由

目前市场上生产高分散白炭黑较成熟的工艺主要有气相法和沉淀法两种。气相法生产白炭黑的原材料是卤化硅、氢气和氧气。其中，卤化硅为多晶硅企业生产的副产品，氢气主要是氯碱企业电解食盐获得。气相法生产的白炭黑纯度高、性能好，主要用于特殊硅橡胶补强；但是该方法原材料价格较高、难获取，生产设备防腐要求高，生产成本较高，工艺相对复杂，而且产品价格较高，限制了气相法生产的白炭黑的生产和应用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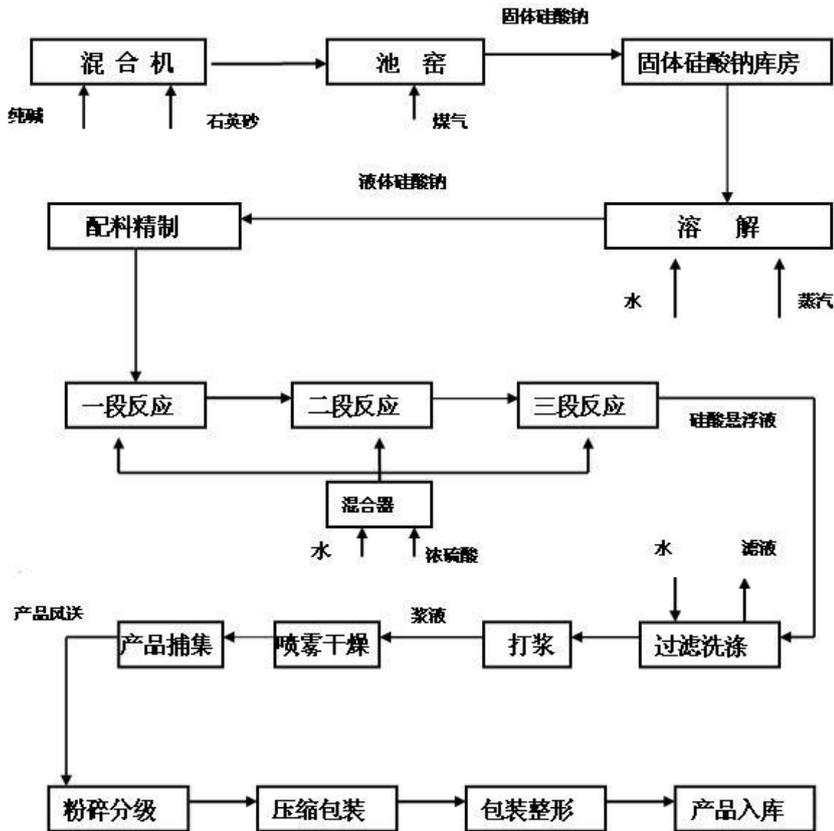
沉淀法生产白炭黑的主要原材料是水玻璃和硫酸，原材料价格较低、易得，生产成本低、生产工艺相对简单。沉淀法生产白炭黑其性能稳定，且价格便宜，应用范围较广。

目前国内外大多数厂家均采用沉淀法生产白炭黑。虽然曾提出采用其它原材料和生产工艺路线，由于不同程度的存在一些经济、技术、环保问题，得不到多数生产企业的认可。

(3) 项目产品核心技术及取得方式

该项目核心技术和工艺·由公司自主研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同时该项目还采用了部分辅助节能减排工艺。

4、产品工艺流程



流程叙述如下：

(1) 固体硅酸钠制备过程

将一定比例的纯碱和石英砂，分别由计量秤计量后进入混料机中混合，混合好的配合料，经螺旋输送机，由提升机送入料斗中，再经垄式下料机将物料均匀地送入池窑中。燃料及预热的二次空气由池窑的一端进入池窑，并在池窑内燃烧。配合料在池窑中经过约 8 个小时的熔制，纯碱与石英砂反应逐渐完全，即生成熔融的玻璃体水玻璃。熔制好的玻璃状熔融体，从窑池的另一端流出，经流料板、链板出料机与冷水间接接触，冷却为固体水玻璃块。

(2) 硅酸钠溶解工序

将固体硅酸钠定量加入到溶解装置中，再加入一定量的水，将装置密封，通入直接蒸汽，将装置内的蒸汽压力达到工艺要求值时停止通汽，稳压溶解，待全部硅酸钠溶解后，将物料放入到贮罐中备用。此硅酸钠溶液的密度在 1.36-1.38g/cm³。

(3) 硅酸钠配料精制工序

将浓硅酸钠溶液加入到配料罐中，再加入水，开动搅拌，将溶液配制到工艺

要求的密度。配制好的硅酸钠溶液用过滤机，将悬浮物过滤掉，得到精制清液。

(4) 反应工序

反应采用三段加硫酸。首先将定量的硅酸钠溶液加入到反应釜中做为底料，开动搅拌然后升温至工艺要求的温度。用一定的反应速度（时间）将酸溶液滴加到反应釜中进行反应，制造硅酸晶种，当悬浮液达到要求的碱性 PH 值范围，一段反应结束。二段反应是接一段反应，将硅酸钠溶液和酸溶液在规定的流量内，同时滴加到反应釜中，并保持一段结束时的 PH 值不变。三段反应是接二段反应，将反应釜中尚没有反应的硅酸钠加酸全部反应完，再继续加酸调反应终点的 PH 值。

(5) 过滤洗涤工序

反应悬浮液用过滤机将母液过滤掉，然后加水洗涤滤饼，将反应生成的硫酸钠除去，当滤液的电导率达到要求的范围时停止水洗，用压缩空气吹干滤饼下料。

(6) 滤饼浆化工序

滤饼送入浆化罐进行打浆。

(7) 干燥工序

干燥采用离心喷雾干燥机，物料通过雾化机进入干燥塔和热风炉送来的热风在塔内混合干燥，产品白炭黑通过捕集装置回收。

(8) 产品粉碎工序

产品如果需要粉碎，送入微细粉碎机进行粉碎，并经分级机，大颗粒可以回到粉碎机继续粉碎。

(9) 包装工序

产品采用阀口袋包装。

本工艺具有以下技术创新点：

① 采用预陈化技术修正水玻璃聚合度，从而使高分散白炭黑在沉淀过程中形成不同的孔分布。

② 直接蒸汽加热技术不但可以有效利用能源，而且通过改变气流速度及分布，分散在沉淀过程中团聚的高分散白炭黑粒子，降低粒子细度，并提高均匀性。

③ 引入分散剂和结构控制剂掩蔽高分散白炭黑溶胶的表面硅醇基，改善高分散白炭黑胶体的电位值，防止微细孔的形成，得到特殊的大孔结构。

④ 采用微胶囊化的表面改性工艺，获得专用于有机体系的特种沉淀法白炭黑产品。

⑤ 采用碱分步中和法获得多种类型的高结构沉淀法白炭黑产品。通过调节反应过程中的酸化进程，并结合相应的老化方法获得所需的表面性能和孔结构，可在一套装置内完成不同用途沉淀法白炭黑的制备。

⑥ 采用专有技术设计的反应釜和搅拌装置，可在反应釜内形成极佳的混流条件，达到酸碱最佳返混效果，高分散白炭黑颗粒的透射电镜照片显示，几乎不存在难以分散的凝胶。

5、主要原辅材料的供应

(1) 主要原料的品种、规格、年需用量、来源及运输条件列见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年消耗量	来源	备注
1	石英砂	60-100 目 \geq 80%	3.20 万吨	外购	汽车运输
		$\text{SiO}_2 \geq 98\%$			
		$\text{Al}_2\text{O}_3 \leq 0.5\%$			
		$\text{CaO} \leq 0.03\%$			
		$\text{Fe}^{3+} \leq 0.02\%$			
2	工业硫酸	浓度 $\geq 95\%$	0.925 万吨	外购	汽车运输
		$\text{Fe} < 0.005\%$			
		灼烧残渣含量 $< 0.03\%$			
		透明度：mm > 50			
		色度：mm 2.0			
3	纯碱	Na_2CO_3 含量 $\geq 98.8\%$	1.60 万吨	外购	汽车运输
		$\text{Fe} \leq 0.01\%$			
		灼烧失重 $\leq 1.3\%$			
		水不溶物含量 $\leq 0.15\%$			
4	包装袋	20kg/袋	75 万条	外购	汽车运输
		10kg/袋	50 万条	外购	汽车运输

(2) 燃料品种、规格、年需用量

燃料品种、规格、年需用量见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年消耗量	来源	备注
1	烟煤	5500 kcal/kg	0.88 万吨	外购	汽车运输
2	中煤	4000 kcal/kg	3.8 万吨	外购	汽车运输

6、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和技术规格	型号或图号	数量	材料	备注
1	混合机	QH1500	1	碳钢	
2	皮带输送机 B=500, V=0.8m/s	DJ-5040	1	碳钢	
3	煤气发生炉	KM1Q2.4	1	碳钢	全套价格 50 万, N19kw
4	熔炉 F=40m ² 蓄热式马蹄焰		1	碳钢	
5	空压机 Q=15m ³ /h, P=0.7Mpa		4		空压 80 万
6	软化水装置处理量 35 m ³ /h		1		20
7	燃煤蒸汽锅炉 p=1.25MPa, 蒸发量 4t/h		3		150
8	沉淀反应器 V=60m ³		4	316L	
9	换热器 F=55 m ²		2	316L	
10	压滤机 F=500m ²		4	隔膜增强聚丙烯	
11	离心雾化机 N=55kw		2	碳钢	
12	沸腾炉 600 万 kcal/h		2		
13	喷流插件换热器		2	不锈钢	
14	干燥塔 能力 8.5t/h		2	不锈钢	
15	袋式除尘器		2	不锈钢	
16	粉碎机		6		粉碎系统 50 万(单套)
17	分级机		6		粉碎单套装机 30kw

7、投资项目产量及收入、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1) 项目产量及收入

高分散白炭黑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00 吨/年。其中：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GF 型) 10,000 吨/年；高档硅橡胶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 (TMG 型) 2,000 吨/年；中档硅橡胶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 (T150 型) 5,000 吨/年；消光剂系列产品 3,000

吨/年。规模的确定是根据市场需求量和当前国产设备和技术的加工和制作能力确定的。

白炭黑各个型号的单价是根据目前的市场价格来决定，具体的情况见下表：

产品型号	年产量(吨)	单价(元/吨)	销售收入(万元)
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GF型)	10,000	6,000	6,000
高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MG型)	2,000	7,500	1,500
中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150型)	5,000	5,500	2,750
消光剂系列白炭黑	3,000	9,000	2,700

(2) 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本项目产品采取现有销售方式销售。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四、(三)、3、营销及管理模式”部分内容。

8、项目环境保护

(1) 环境保护标准

拟建项目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依据，在设计和施工过程中，防止污染及其他公害的设施必须执行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原则。执行的标准主要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03年1月1日起实施)、《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水泥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0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02)、《化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HG/T20667-2005)、《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2) 项目主要污染及处理方案

① 废气

废气有：水玻璃窑炉、干燥热风炉尾气、锅炉排烟及干燥塔尾气。

本项目中锅炉烟气选用旋风分离器和冲击式麻石水膜除尘器进行烟气除尘，净化后的尾气经引风机由烟囱达标排放；窑炉为燃烧发生炉煤气，烟气几乎不含尘，无需净化装置，粉尘经 20 米长的烟道已经自然沉降，不需设引风机除尘。本项目白炭黑干燥尾气采用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除尘后尾气中粉尘含量小于 150 毫克/立方米，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通过 20 米高烟囱排放。

②煤渣

煤渣：主要有锅炉、煤气发生炉排出的煤渣。

本项目中不产生工业废渣，所产生的少量煤渣可用来铺路或作为建材工业的基料。

③废水

废水：白炭黑生产中有过滤母液与滤饼洗水、冲洗设备和地面水排出，含有约 1.0 %左右的硫酸钠。

将过滤母液及洗水与全厂污水集中中和处理排放。本项目装置内设水处理池，加入少量的烧碱调节 PH 值中和排放，污水排放量和化学需氧量采取在总排水口装置在线自动分析监测仪，将分析数据传送到公司专用电脑贮存，并将有关数据远程传送到市环保局监视平台。

(3) 环保部门的意见

2010 年 1 月 15 日，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意见的函》（吉环函[2010]6 号），认定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手续完善，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9、项目选址

本项目厂址位于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厂址选在双龙化工厂区院内西部和北部的空闲地，不需征用土地。

双龙化工募投项目实施用地的规划占地面积为 14,700 平方米，规划厂房面积为 17,700 平方米，该占用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证号为通市国用(2008)第 05038009 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保荐机构认为，双龙化工募投项目用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并取得了建设规划许可，不会影响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

发行人律师认为，双龙化工募投项目用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并取得了建设规划许可，不会影响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

10、项目组织实施方式及进度安排

该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 12 个月。具体的施工进度见下表：

项 目	建设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施工图设计	√	√	√	√								
土建施工				√	√	√	√					
设备加工及定货						√	√	√				
安装							√	√	√			
单机试车									√	√		
试投产											√	√

11、本项目经济效益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1	达产后年销售收入(万元)	12,714.55
2	税后利润总额(万元)	3,295.37
3	投资利润率	27.37%
4	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	33.27%
5	投资回收期(年)(税后,包含1年建设期)	4.09

(二)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增加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未来将专注于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产品开发为基础，在稳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潜在的市场需求，不断提高经营规模、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而公司目前规模较小，资金实力较弱，公司为在未来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必须拥有充足的运营资金，投入在产品升级、新产品研发、市场扩张、品牌推广等各个方面，以维持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地位，抢占更多市场，抵御竞争风险。上述实力的提升都需要充足的营运

资金支持，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可以避免因资金短缺而失去有利发展机遇。

发行人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前，公司营运资金一般通过充实资本、生产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等方式予以解决；但作为民营中小企业，公司的资本规模较小、经营积累有限、融资渠道和融资规模都受到较大限制。因此，公司计划将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实现公司经营规模、经营效益和核心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

2、营运资金的管理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

3、营运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后，无法在短期内产生经济效益，因此补充营运资金后公司在短期内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但从长期看，本次以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一方面可以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产结构；另一方面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资金实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稳步健康的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10,162.52万元，预计达产后年新增销售收入总额为12,714.55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现有产能	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	达产后新增销售收入(万元)	新增销售收入与固定资产投资比例
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	12,040.23	10,162.52	1.6万吨/年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	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	12,714.55	1.25

截至2009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5,527.69万元，2009年度营业收入为7,858.35万元，营业收入与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为1.42:1。

本次募集资金将增加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固定资产变化与营业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新增产能销售的可行性

根据企业现有生产能力，结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市场前景及企业投资能力，同时考虑产品扩大产能或产业化后被市场认可的程度，项目投产后产量及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型号	新增产能(吨)	新增销售收入(万元)
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GF)	10,000	6,000
高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MG)	2,000	1,500
中档硅橡胶用高分散白炭黑(T150)	5,000	2,750
消光剂系列白炭黑	3,000	2,7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均采用“依据生产能力、资源保障、市场需求编制企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并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相关内容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

相关内容参见本节“三、(一)、3、项目产品核心技术及其取得方式”。

(三) 公司已建立健全较为完善的销售体系

相关内容参见本节“三、(一)、7、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四) 公司在行业内具有竞争优势

相关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六、核心竞争优势”。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主要为新建生产线，利用公司竞争优势，扩大产能，满足市场需求。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一）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总股本及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成功后，一方面，公司总股本将由 3,900 万股增加至 5,200 万股，使得公司的资本规模大幅度增加；另一方面，公司股本结构将呈现多元化，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2、对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82,068,094.80 元，每股净资产为 2.1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公司每股净资产也将得到相应提高。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量继续保持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不变。

2、对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的影响

项目名称	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年新增税后利润 (万元)
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	12,714.55	3,295.37

注：年新增销售收入、年新增税后利润是指项目达产后的指标。

3、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有着大幅度的增加。从短期来看，由于从募集资金到位至投资项目投产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幅度的降低；从中长期来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产，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不断增加的趋势。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表固定资产净值为 39,367,089.56 元;2009 年,公司提取固定资产折旧为 240.35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约为 10,162.52 万元,按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项目建成后年折旧费用预计为 794.69 万元,将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投向是在现有生产经营规模基础上的合理增长;发行人处于良性发展阶段,盈利能力不断提高,财务状况良好;发行人已经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好了充分的技术储备;发行人已经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建立了相应的管理保障。

七、公司对募投资项目达产后可能面临的产能过剩风险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于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公司对募投资项目达产后可能面临的产能过剩风险采取的措施如下:

(一) 完善销售渠道建设

公司拥有专职销售人员,公司将继续完善渠道建设,针对不同区域市场的经济发展水平、购买力、客户分布等因素进行合理规划,并在产品主要销售地区,建立2-3个销售办事处,以方便与用户联络。针对募投资项目重点是生产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公司拟制定轮胎行业大客户营销方案,突出技术营销。同时发挥行业协会、行业专家、科研院所、权威检测机构等社会力量的作用,形成多种形式、多种渠道进行产品宣传、推广。同时,公司每个年度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制定产品销售策略,确保年度销售任务的完成。

(二) 加强客户服务

针对公司产品用途的专业性、技术性强,客户对技术服务的要求高的情况,公司在销售及售后环节增加技术人员参与营销服务,加强与客户之间的长期合作。公司已建立客户信息ERP系统,对客户提出的问题及时给予答复,建立产品质量跟踪体系,实现全方位营销服务,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和产品使用最佳解决方案,确保用户得到满意的服务。

（三）积极研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

由于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市场覆盖范围广阔，公司将利用目前的研发能力针对客户开发适用新型产品，同时考虑不同客户市场的情况，采取有效的营销模式，快速实现新产品市场的规模化销售。

（四）充分挖掘公司产品替代进口的市场

公司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产品在出口硅橡胶领域已得到广泛应用，主导产品品质经检测处于国内领先、达到或接近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利用产品高性价比的优势，充分挖掘公司产品替代进口的市场。

（五）调整产品结构

公司的高分散白炭黑系列产品，具有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特点，同时公司生产的白炭黑产品型号、规格较多。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情况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及时配置物料、人力、设备等相关资源，增加附加值较高产品的生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声明：本公司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的实现情况

一、发行人发展规划（2010年-2012年）

公司根据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国家重点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强化节能减排和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等政策，结合自身优势，制定了“建设中国白炭黑产业基地，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盈利水平”的发展规划；以自主创新为核心，以质量和营销为支撑，巩固现有产品市场份额，不断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优化产品结构，成为具有国内竞争力的高分散白炭黑企业。

二、发行人发展目标（2010年-2012年）

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充分利用公司在自主创新、工艺技术、管理团队、企业文化、销售服务、品牌和质量等方面竞争优势，提升生产规模，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市场份额和产品附加值，将公司经营和管理带上新台阶，力争使公司各项效益指标居于行业领先水平。

发展目标：未来三年（2010-2012年），公司将通过上市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在现有产能的基础上增加2万吨/年高分散白炭黑，具体包括：轮胎用高分散GF200白炭黑1万吨/年、硅橡胶用高档TMG白炭黑0.2万吨/年、硅橡胶用中档T150白炭黑0.5万吨/年、高档涂料消光剂0.3万吨/年。

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到2012年，公司力争实现4万吨生产能力，销售收入2.5亿元，实现税后利润5,300万元。同时力争完成3-4项白炭黑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并申请专利。

三、实现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1、新产品研发方面

技术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是公司保持快速稳健发展的关键所在。公司将依托企业中心，充分利用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优惠政策，申请吉林省科技型创新企业培育工程，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自主创新；同时加大与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客户等的合作交流，掌握行业前沿技术；了解客户需求，研究、开发具有国内领先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

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新产品有：960 白炭黑、高比表面积白炭黑和蓄电池 PE 隔板专用白炭黑。其中 960 白炭黑主要用于高档硅橡胶，其性能有望达到国际名牌产品水平；高比表面积白炭黑主要用于食品；PE 隔板专用白炭黑主要用于铅酸蓄电池，可使启动蓄电池升级换代。公司通过不断的创新以保持行业内技术领先地位。

2、市场开拓方面

目前，公司的销售网络已覆盖全国 29 个省、市、自治区，未来三年公司将适时在产品主要销售地区，建立 2-3 个销售办事处，以方便与用户联络。针对募投项目重点是生产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公司拟制定轮胎行业大客户营销方案，突出技术营销。同时发挥行业协会、行业专家、科研院所、权威检测机构等社会力量的作用，形成多种形式、多种渠道进行产品宣传、推广。公司已具有出口业务资格，产能扩大后，拟开展出口业务，力争在 2012 年前实现占产能 10%左右的白炭黑出口。

3、融资计划方面

本次上市发行如能顺利实施，募集资金将用于本招股说明书所列项目。在以后年度，公司将根据本期项目建设情况、产品经营效益情况和市场发展前景，合理选择证券市场、银行贷款等多种形式筹集资金用于新产品的开发、生产规模扩建、补充流动资金等。

4、并购重组方面

公司将充分发挥在白炭黑领域良好的口碑、商业信誉和行业影响力，充分利用资本优势，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优化资源配置，整合国内外行业资源和上下游供应链，推动公司快速稳健发展，实现规模、技术、盈利能力不断提高。

拟通过非公开发行、换股收购等资本运作方式，收购上游原材料生产企业，强化对上游原料的控制力。择机进行横向收购，实施低成本扩张，通过有效整合，

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5、人才方面

公司将不断完善优化用人机制，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和科技人才，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将建立人才的测评体系，进一步重视人才培养、成长，从内部培训到外部培训，从职业素养到专业技能，在不断的强化培训过程中，员工的整体实力得到迅速提升，为此采用全方位措施，培养、引进、稳定和合理使用人才。

6、组织结构改革和调整方面

随着业务的发展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确保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以降低经营风险。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改革，完善员工的聘用、职务晋升和分配制度，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营销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及在增强成长性和自主创新方面的影响

1、对市场规模和市场份额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总产能将显著增加，由目前的 1.6 万吨/年上升到 3.6 万吨/年，公司规模将达到行业中上等水平。其中在硅橡胶用白炭黑市场，硅橡胶专用 TMG 和 T150 白炭黑产量可增加 0.7 万吨/年，按照目前市场份额状况测算，本公司在硅橡胶用白炭黑的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消光剂市场公司将可增加高档涂料消光剂 0.3 万吨/年，按照目前市场份额状况测算，本公司在高档消光剂生产企业的市场份额将显著提升。

2、对拓展新市场领域的影响

募投项目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主要用于子午线轮胎和“绿色轮胎”，绿色轮胎起到安全省油、减排、延长使用寿命的作用，又被成为“生态学轮胎”，该类轮胎在欧美已被广泛使用。本公司的中试产品经检测性能已达到国际同类水平，

项目一旦实施后公司可生产轮胎用高分散白炭黑 1 万吨/年。目前国内大多数生产企业尚不能生产，今后一段时间市场容量大、前景好。本公司高起点进入该领域，一方面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另一方面预计能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3、对自主创新和技术开发的影响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施后，预计公司收入将大幅上升，公司可按不低于营业收入 4%的比例提取研发经费，公司的研发资金有了一定的保障，可增加研发试验设施建设，培养和引进人才建设创新团队，构筑高水平的白炭黑研发平台，从而提高本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加快新产品研发进程。

4、对公司财务结构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一方面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增加较快，另一方面，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将会逐步提高，同时，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有较大幅度提高，资产负债率将有较大幅度下降，负债融资空间加大。

五、实现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以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实现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对公司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2、国家对白炭黑行业的扶持政策没有重大改变；

3、公司按现状持续经营，所依据的主要税率、适用的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无重大调整；

4、公司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及时到位，拟投资项目能够如期完成并产生预期效益。

（二）实现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在资金运用规模扩大和业务急速扩展的背景下，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增长较大，对公司在资源配置和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

等方面将迎来新的挑战。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产品系列增加，产品的技术含量越来越高，而管理人员、研发人员、高级技术工人的培养、引进需要时间，人力资源不足将成为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由于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原有的战略管理能力、计划控制能力、人力资源开发能力将面临较大的挑战。

六、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与现有业务密切相关。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是对现有业务的进一步深化和拓展。

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如能顺利实施，将大大提高公司现有产业规模、业务水平，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系列、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成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的实现，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商务合同

本公司将要履行或正在履行之重大合同主要为：

(一) 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数量(吨)	价格	签约时间	合同履行期限
1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MG	600	市场价	2009.12.24	2010.01.01-2010.12.31
2	东爵有机硅(南京)有限公司	TMG	300	市场价	2009.12.29	2010.01.01-2010.12.31
3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T150	600	市场价	2010.01.11	2010.01.01-2010.12.31
4	陕西宏达橡胶有限公司	TMG、TM和通用型	370	市场价	2010.01.12	2010.01.01-2010.12.31
5	东莞市蔚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TMG	500	市场价	2010.01.12	2010.01.01-2010.12.31
6	深圳雨顺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消光剂疏水型	800	市场价	2010.01.13	2010.01.01-2010.12.31
7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T150	2000	市场价	2010.01.13	2010.01.01-2010.12.31
8	东莞市星耀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T150	200	市场价	2010.3.4	2010.03.04-2011.03.03
9	广州市花都区金园硅胶材料厂	T150	200	市场价	2010.3.6	2010.03.06-2011.03.05
10	广州市天安硅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T150	300	市场价	2010.3.6	2010.03.06-2011.03.05
11	广州市瑞合硅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T150	200	市场价	2010.3.6	2010.03.06-2011.03.05

(二) 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数量(吨)	价格(元)	签约时间	合同履行期限
1	临江市华扬隆经贸有限公司	纯碱	5000	市场价	2009.12.23	2010.01.01-2010.12.31
2	安徽凤阳县银山石英砂厂	石英砂	11,000	市场价	2009.12.25	2010.01.01-2010.12.31
3	通辽明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	5,000	市场价	2009.12.26	2010.01.01-2010.12.31

4	丹东市锅炉厂一分厂	20T 燃气蒸汽锅炉	一套	3,723,30	2010.02.22	2010.02.22 -2011.02.21
5	北京启源基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纯水处理设备	一套	1,000,000	2010.04.01	2010.04.01 -2011.03.31
6	天津市津南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1500 m ² 布袋除尘器 和 1500 m ² 换热器	各一套	4,065,300	2010.05.28	2010.05.28 -2011.05.27

(三) 重大建造合同

2010年3月15日,本公司与青州市光大窑炉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签署100T/日产固体泡花碱窑炉的设计施工建设合同书,合同总价款为1,022万元,目前正处于建设施工阶段。

(四) 重大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1	吉林省农村信用社	1,500	2009.08.04—2011.05.26	9.72%

(五) 重大抵押合同

2009年5月26日,公司与吉林省农村信用社签订《最高抵押合同》,以其土地和房产为其2009年8月4日至2011年5月26日期间最高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的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三、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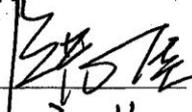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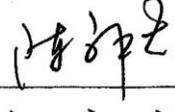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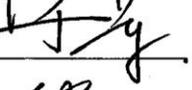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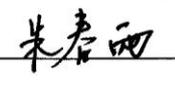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未涉及任何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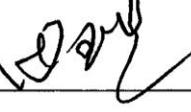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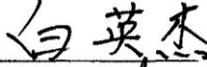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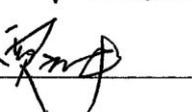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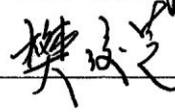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卢忠奎		由克利		陈祥志	
于军		朱春雨		张新强	
付胜					

全体监事签名:

尹远新		单聪		田玉生	
-----	---	----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卢忠奎		由克利		白英杰	
贾元龙		樊俊芝		张亮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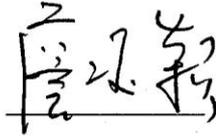
2010年 7月 22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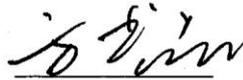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名：

詹凌颖



方书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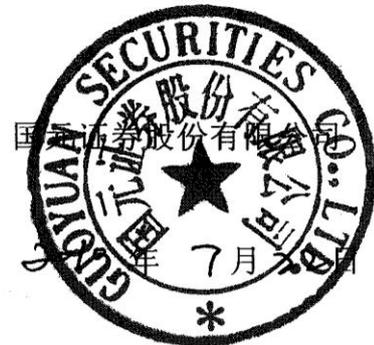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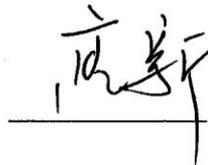
项目协办人签名：

孔晶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高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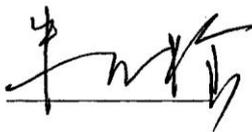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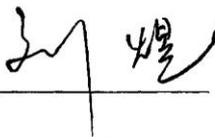
负责人：（签字）

朱玉栓：

经办律师：（签字）

朱振武：

谢发友：

刘煜：

2010年7月22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审计机构负责人签名：



2010年7月22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2日

第十五节 附件

一、附件内容

- (一) 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 (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 公司章程（草案）；
- (九)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1、文件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9点至12点，下午2点至5点。

2、文件查阅地点：

发行人：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铁厂镇

联系人：张 亮

联系电话：0435-375290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国元大厦

联系人：贾世宝、余海滨、孔晶晶

联系电话：0551-2207943 0551-2207927